

南山中學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

暨

113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

輔導會議

時間: 114年1月7日(星期二)

地點: 精宏館

【輔導處期末工作報告】	1
【生命教育組】	
一、學生輔導	3
▶ 個別輔導晤談各月總統計表	3
▶ 特殊個案	4
▶ 精神科醫生來校專業心理諮商	7
二、生命教育	8
▶ 舉辦『生命教育講座』	9
▶ 媒體教學	9
▶ 生命教育活動-生命教育專欄、分享站、南山 Talk、Talk	9
三、教師輔導知能	10
▶ 校外專業知能研營習	10
四、心理測驗	12
五、性別平等教育輔導	14
▶ 課程活動	14
▶ 性別平等媒體教學	14
六、家庭教育	14
七、親職教育	14
八、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14
【生涯輔導組】	
一、升學輔導系列活動	15
▶ 升學資訊的傳遞-升學講座、編印升學輔導刊物	15
▶ 心理能量的提升-考生三部曲活動、個別生涯輔導	15
二、課程中的生涯定位系列活動	17
▶ 自我探索-心理測驗	17
▶ 生涯幻遊-生涯輔導影片教學	17
▶ 認識大學校系-辦理大學教授校系介紹講座、校友學習經驗分享	18
▶ 職涯探索-辦理職涯講座	20
▶ 建置自主學習專區&自主學習分享會	20
三、生涯資訊統整與傳遞	20
▶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20
▶ 建置升學輔導網站	21
▶ 大學營隊資資訊整理	21

輔導處 期末工作檢討報告

面對社會價值、家庭結構、父母教養方式、管教尺度、教育環境的急遽改變，學生各類特殊狀況更趨複雜與多元，在在挑戰教師專業的角色與地位，同時社會整體及家長對於教師的期待與要求也不同以往，這也讓教育工作難度越來越高，但也因為如此才更對南山的老師夥伴們肅然起敬。

另外隨著 108 課綱的實施，學習歷程檔案、考招制度都有大幅變革，輔導老師在引導學生自我認識及對大學學群學類的探索上需要花更多的心力，輔導處在生涯規劃課程的內容和方向也有很大幅度的調整和改變，並因應考試時程的延後，各項升學輔導活動也循序進行，謹將本學期之期末工作檢討列點做以下說明：

一、延續 108 課綱實施，生涯輔導工作調整與精進：

1. 持續引導學生「立志向」，透過生涯課程及活動探索自己的志趣和未來方向，協助同學在各階段做適性的選擇
2. 學習歷程檔案系統之介紹與操作說明，並確認同學熟悉上傳的路徑及步驟，並依上傳的時程及期限提醒同學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成果。
3. 運用各式適性量表(性向測驗、興趣量表)，協助同學做類組、學群的選擇、學測考科的選擇及大學校系志願的選擇。
4. 「學方法」的引導:說明自主學習在 108 課綱中所佔的角色及目的，激發學生主動學習的興趣，引導學生找到自我學習的主題和方向，擬定自主學習的計劃並確定施行的步驟，並在實施過程中檢核與反思計劃的進度並適時進行修正、完成後進行成果發表及最後成果上傳。
5. 引導學生了解「113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參採高中學習歷程項目內容」，提供學生對於學習歷程檔案的準備有更清楚的方向

二、因應學測考招制度的改變，協助學生及早做準備：

1. 提早讓學生了解知悉學測考科有哪些?考試形式及計分方法，讓學生在做各科準備時更有方向。
2. 提早辦理「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與升學準備說明會」，以利同學規劃自己升學的藍圖並擬定自我讀書計劃。
3. 繁星及申請入學電腦作業系統介紹，輔導同學依個人的興趣志向及優劣條件之不同，掌握好繁星與個人申請的校系志願選擇。
4. 配合教務處協助進行學測頂標輔導:引導讀書方法、時間管理及適度紓壓與放鬆技巧。

- 三、配合研發處，辦理海外留學升學輔導業務，也因應國際政經局勢變化，及學生優勢條件及興趣志向之不同，做留學國家及校系選擇的討論。
- 四、特殊生涯性向學生(音樂、美術、體育性向)的追蹤輔導與升學輔導：輔導處調查特殊生涯性向學生名單，其中音樂 3 人次，美術 6 人次，體育 1 人次(後續由生涯輔導組提供名單給相關處室，由各科專業老師給予特殊性向學生指導及協助)，感謝學務處與資源中心的協助。
- 五、因應學生問題日益複雜，強化與提升教師輔導專業，持續辦理教師輔導/特教知能研習，本學期初 8/26(一)下午邀請魏仲琳臨床心理師(嘉誼心理治療所 副所長)針對全校教師分享【從「心」關係出發—重「心」認識亞斯生與情障生】，希望更增加教師對特教學生的認識及了解並提升應對處理能力。
- 六、運用生態觀點與系統策略深化學生輔導工作：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基礎，結合相關處室，引進校外資源，加強對特殊學生的輔導與協助，心理諮詢服務、IEP 會議、特殊個案會議之安排及後續的輔導追蹤及協助。
- 七、專輔人員工作：因應個案輔導工作日益複雜沉重，導入專輔人員做更全面而深入的輔導協助，本學期輔導老師轉介二三級學生共 10 人，目前專輔人員固定晤談的共有 10 人，個案若結案後仍回歸到輔導老師繼續進行後續關心與追蹤輔導。
- 八、落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之執行，每學期召開兩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規劃與執行全校特教學生相關輔導及協助計畫，增進特教學生的適應及發展。
- 九、學生申訴評議會議召開與執行，本學期申訴委員會持續聘任一位校外專家(致理科大學生輔導中心吳怡萱主任)，協助申評會議召開及指導，本學期開會 0 次。

茲將本學期二組工作報告簡要彙整如後：

生命教育組期末工作報告

感謝所有教師同仁的配合與支持，協助推展各項工作，使得本學期生命教育組各項活動能順利進行並圓滿達成，在此表達最誠摯的敬意及最誠心的感謝。

本學期生命教育組完成工作綜述如下：

一、學生輔導

輔導處個別諮商：由輔導處輔導教師進行，高/國中共 327(297) 人。而老師或同學前來的問題排序為情緒困擾 150(85)人、人際困擾 77(83)人、家庭困擾 59(71)人。其中屬於學生主動來談 184(173)人、導師轉介為 83(44)、輔導老師約談為 50(56)人、各處室轉介 10(27)人。

個別諮商晤談各月總統計表

人次 月份 問題分類	晤 談 人 次				合計 人次	問題 排序
	七~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人際困擾	23	15	17	22	77	2
師生關係	1	1	1	2	5	12
家庭困擾	19	10	14	16	59	3
自我探索	0	0	0	-	0	17
情緒困擾	52	31	32	35	150	1
生活壓力	5	6	9	5	25	5
創傷反應	0	0	0	-	0	17
自我傷害	3	2	2	-	7	11
性別議題	2	1	1	1	5	12
高風險家庭	1	0	0	1	2	16
兒少保護議題	1	0	2	1	4	14
學習困難	2	6	6	2	16	7
生涯輔導	5	4	6	3	18	6
偏差行為	4	0	2	6	12	8
網路成癮	1	0	2	1	4	14



人次 月份 問題分類	晤 談 人 次				合計 人次	問題 排序
	七~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中輟拒學	6	2	2	0	10	9
心理疾病	8	2	9	8	27	4
其它	5	1	4	0	10	9

輔導諮詢備忘記錄	七月~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人次
人 次	568(368)	299(215)	355(316)	366(330)	1588(1229)

個諮室使用記錄	七~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次)
次 數	82	36	60	85	263

人數 月份 前來方式	前 來 諮 詢 方 式				合計 人數	排序
	七~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主 動 前 來	63	38	38	45	184	1
輔導教師約談	15	6	16	13	50	3
導師轉介	27	15	23	18	83	2
各處室轉介	3	1	2	4	10	4
總計(人)	108	60	79	80	327	

1. 導師回報的特殊個案：本學期共有 50(40)人。普科 17(10)人、職科 1(0)人、國中部 32(30)人。非常感謝國 368 楊佩蓉老師、國 369 郭柏嘉老師、國 370 曾雅蘭老師、國 375 林靖芬老師、國 380 朱祐鎰老師、國 381 吳美慧老師、國 386 游欣梅老師、國 388 蔡宜靜老師、國 390 簡均儒老師、國 393 黃暉舜老師、國 398 葉聖恩老師、國 400 邱奕行老師、國 402 蕭名伸老師、國 403 馬維伶老師、國 405 謝宜軒老師、國 407 薛慶榕老師、國 413 夏愷均老師、國 418 林靜梅老師、國 419 高怡梅老師、國 427 林利宜老師、



國 429 張慧玲老師、國 429 張慧玲老師、國 431 徐嘉如老師、普一平李貞瑩老師、普一忠潘宗賢老師、普一愛邱士川老師、普二平張惠芳老師、普二新趙嘉毓老師、普二義董俊賢老師、普三愛李昕老師、普三新蔡君穎老師、普三義江維恁老師、普三實黃雅蒂老師、應三忠蕭雲芳老師的辛苦付出。

2. 通過鑑輔會鑑定的部頒轉銜特教學生：本學期共 38(28) 人。普科 7(9) 人、職科 2(0) 人、國中 29(19) 人。非常感謝國 410 莊惟堯老師、國 412 徐裕勛老師、國 414 林晏澗老師、國 415 張家維老師、國 418 林靜梅老師、國 423 塗怡萱老師、國 425 翁佩禪老師、國 430 吳念臻老師、國 388 蔡宜靜老師、國 390 簡均儒老師、國 391 趙國豪老師、國 395 萬國平老師、國 403 馬維伶老師、國 405 謝宜軒老師、國 406 黃慧貞老師、國 407 薛慶榕老師、國 368 楊佩蓉老師、國 371 藍鄧堯老師、國 375 林靖芬老師、國 378 鄭勝裕老師、國 380 朱祐鎡老師、國 381 吳美慧老師、國 385 張玉貞老師、國 387 邱子庭老師、普一和黃小維老師、應一忠戴群倫老師、普二忠蔡文雅老師、普二愛張永政老師、普三愛李昕老師、普三和陳信嘉老師、普三平林淑蕙老師、辛苦付出。

3. 針對身心有特殊狀況的學生召開特殊個案會議：本學期共召開 14(10) 次特殊個案會議。感謝國 409 陳怡妣老師、普一速李苑鳳老師、普二新趙嘉毓老師、普二平張惠芳老師、普三義江維恁老師、普一和黃小維老師、國 371 藍鄧堯老師、普三速劉靜孺老師、國 410 莊惟堯老師、普一愛邱士川老師對學生的付出。

時間	班級	導師	出席人員	後續處理
113/9/24	國 409	陳怡妣 老師	導師、家長、任課教師、輔導處同仁、相關處室同仁(教務處、學務處相關同仁…)	1. 開完特殊個案會議之後，將決議事項寄給所有與會同仁，作為後續處理的參考。 2. 持續追蹤學生後續狀況，適時提供輔導及協助。 3. 與導師、家長保持密切聯繫，共同協助學生。
113/10/01	普一速	李苑鳳 老師		
113/10/22	普二新	趙嘉毓 老師		
113/10/23	普二平	張惠芳 老師		
113/11/05	普三義	江維恁 老師		
113/11/12	普一和	黃小維 老師		
113/11/19	國 371	藍鄧堯 老師		
113/11/26	普三義	江維恁 老師		
113/12/03	普三速	劉靜孺 老師		
113/12/09	普二平	張惠芳 老師		
113/12/17	國 410	莊惟堯 老師		

時 間	班 級	導 師	出 席 人 員	後 續 處 理
113/12/24	普一愛	邱士川 老師		
113/12/25	普一速	李苑鳳 老師		
113/12/30	國 389	牛筱矜 老師		

4. 針對通過鑑輔會鑑定的特教學生召開個別化教育計劃(IEP)會議，本學期共召開 10(9) 次個別化教育計劃(IEP)會議。感謝老師對學生的付出。

時 間	班 級	導 師	出 席 人 員	後 續 處 理
113/9/3	國 412	徐裕勛 老師	導師、家長、任課教師、輔導處同仁、相關處室同仁(教務處、學務處…)	1. 開完 IEP 會議之後，將決議事項寄給所有與會同仁，作為後續處理的參考。 2. 持續追蹤學生後續狀況，適時提供輔導及協助。 3. 與導師、家長保持密切聯繫，共同協助學生。
113/9/3	國 412	徐裕勛 老師		
113/9/4	國 425	翁佩蟬 老師		
113/9/6	國 410	莊惟堯 老師		
113/9/10	國 391	趙國豪 老師		
113/9/11	國 430	吳念臻 老師		
113/9/13	國 418	林靜梅 老師		
113/9/13	國 423	塗怡萱 老師		
113/9/18	國 414	林晏恣 老師		
113/9/30	國 415	張家維 老師		

5. 針對特教資格將到期高三國九特教生的同學，進行特教資格延長重審作業，以維護特教生的權利，並進行後續追蹤與輔導協助。本學期進行普三愛、國 368、國 371、國 375、國 378、國 380、國 381、國 385 等共 9 位的特教資格鑑定，進行期間，煩勞導師與相關處室協助訪談與彙整資料，在此感謝普三愛李昕老師、國 368 楊佩蓉老師、國 371 藍郵堯老師、國 375 林靖芬老師、國 378 鄭勝裕老師、國 380 朱祐鉉老師、國 381 吳美慧老師、國 385 張玉貞老師的配合與協助。
6. 為落實校園「憂鬱及自我傷害學生三級預防工作」，每學期請各班導師填寫「自我傷害(自殺)個案填報單」，自傷學生由輔導處列管，並由各班輔導老師與導師協同輔導，持續追蹤學生後續狀況，必要時召開特殊個案會議，討論適當的輔導策略。

針對有自傷(殺)傾向個案，每學期請導師填寫「自傷(殺)個案填報單」由輔導處列管及協助，本學期列管共 15(9)人，在此特別感謝老師的辛苦協助，陪伴學生渡過困難時刻，由衷感謝。針對自傷(殺)狀況較嚴重學生，並做「新北市衛生局」自傷(殺)通報，本學期共通報 2 (1) 次，感謝導師與輔導老師們的關心與協助，讓學生能減少自傷狀況。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自我傷害(自殺)個案填報彙整

部別	性別		就醫	醫師診斷	備註
	男	女			
普通科 8			從未就醫 7	憂鬱 2	自傷/自殺行為 9 自殺/自傷意念 6
職業科 0	3	12	以前看過,目前沒有 3	躁鬱 1	
國中部 7			目前仍持續回診就醫 5	社交恐懼 1 情緒障礙 1	

7. 輔導處每學年在國高中一、二及國中部三年級各班進行南山人情緒量表的施測，篩檢「高關懷學生」，這些情緒有狀況的高關懷學生，由導師及各班輔導老師共同做後續的輔導協助，並分別回傳「輔導追蹤表」，本學期列管的高關懷學生共有 47(50)人，非常感謝國 366 蔡瑋老師、國 369 郭柏嘉老師、國 372 林揚証老師、國 375 林靖芬老師、國 379 闕宏宇老師、國 388 蔡直靜老師、國 389 牛筱矜老師、國 390 簡均儒老師、國 391 趙國豪老師、國 394 邱照恩老師、國 395 萬國平老師、國 399 陳敬達老師、國 400 邱奕行老師、國 401 王斯平老師、國 403 馬維伶老師、國 404 王靜華老師、國 405 謝宜軒老師、國 409 陳怡奴老師、國 411 李昀蓁老師、國 412 徐裕勛老師、國 416 巫仰叡老師、國 420 曹楷老師、國 422 朱美芳老師、國 423 塗怡萱老師、國 425 翁佩禪老師、國 428 張穗婷老師、國 429 張慧玲老師、國 431 徐嘉如老師、國 432 薛涵方老師、普一和黃小維老師、普一愛邱士川老師、普一新王若悅老師、普二孝廖健翔老師、普二新趙嘉毓老師、普二義董俊賢老師、應二忠洪慧美老師、辛苦付出與關懷。
8. 運用優質化經費結合社區資源，邀請恩主公醫院精神科醫師來校提供專業心理諮詢服務，本學期總共提供 3 次諮詢，有 5(8)名學生接受諮詢。感謝國 367 劉諭汝老師、國 389 牛筱矜老師、國 403 馬維伶老師、普一愛邱士川老師、普一和黃小維老師。

時間	提供諮詢醫生	班級	後續處理
113 年 10 月 18 日 (五) 9:00-12:00	恩主公醫院 精神科 蔡芳茹醫師	普一和 國 367	1. 告知導師、家長諮詢結果 2. 持續追蹤學生後續狀況， 提供適時的輔導、協助。 3. 與導師、家長保持密切的 聯繫，共同關心協助學生
113 年 12 月 20 日 (五) 9:00-12:00	恩主公醫院 精神科 蔡芳茹醫師	國 389 國 403 普一愛	

9. 進班宣導：主要是透過宣導方式協助普通班導師與同儕能更了解特教生的特質及如何與其相處；另外也可以因班上的突發事件，前往班級進行相關的宣導活動，釐清事件與處理原則，導師可以提出申請，與輔導老師討論，就可以進行入班宣導。這學期進行五次入班宣導，分別麻煩輔導老師、聽巡老師、專輔老師及校護惠玲老師入班宣導，在此特別感謝。

時間	主題	班級	宣導老師
113年10月1日	癲癇病症宣導	國409	吳惠玲護理師、洪子婷老師
113年10月11日	特教宣導 自閉症	國414	陳奕辰專輔、王怡婷老師
113年10月17日	特教宣導 聽覺障礙	國412	聽巡老師蕭文翊老師
113年12月6日	突發事件安撫	國388、 國389	黃于晏老師
113年12月20日	衝突事件處理	應一忠	陳奕辰專輔

10. 針對「新北市家暴中心」對本校有家暴情形的通報學生，本學期共列管 7(9)人(含高風險家庭通報與目睹家暴兒少通報)，也協助社工師來校訪談及追蹤受家暴學生的後續狀況，本學期共有 8(7)次訪談，另外也針對受家暴學生提供心理輔導及後續追蹤協助。

二、生命教育部份

1. 針對學生舉辦『生命教育講座』，透過講座激勵學生勇敢面對人生困境，也培養學生對挫折的容忍力，並更積極實踐生命的真諦。

日期	主題	主講人	對象
113年11月22日	青少年自傷探討	許雅慧 心理師	高一
113年12月25日	人生 On Line	黃郁函 老師	國一
114年1月3日	惠光導盲犬宣導	王 涵 組長	高二
114年1月8日	我的「心」世界	王昭晴 老師	國二

2. 利用視聽媒體，播放生命相關影片，並製作學習單，指導同學抒寫心得，協助學生培養關懷他人的情操，進而尊重生命、珍惜生命，如下表：

片名	類別	班級
你聽，我說	生命	國 401、404
彼得-汀克萊傑	生命	國 366、369、371、372、373、376、377
人生故事拍賣會	生命	國 366、369、371、372、373、376、377
陳彥博 四大極地超馬 一鏡到底	生命	國 366、369、371、372、373、376、377
朋友是什麼？能吃嗎？ 中學生告訴你友情的樣貌	生命	國 88、389、397、399、405、406、407
墊底辣妹	生命	國 379~387
大英雄天團	生命	普一孝、信、義、和、平

3. 邀請本校專業輔導人員—陳奕辰心理師進行「學生心理衛生宣講」，這學期規劃國中部進行特教宣講，讓國中部學生能理解特教生的狀況，並學會尊重與接納。高中部則以認識情緒與壓力舒緩為主，讓高中部學生能懂得分辨情緒並調解壓力。

日期	主題	主講人	對象
113年12月12日	探索不同世界 了解自閉症的神奇之處	陳奕辰 專輔老師	國 402、國 410、國 411
113年12月26日	誰掌管了我的腦？為何我 無法停止上網及看手機	陳奕辰 專輔老師	普一忠、孝、仁

4. 定期分享『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提供師生生命教育相關資訊如：生命教育短片、生命教育小故事、人生箴言、感人文章…為師生之生活注入更多的生命能量，讓更多人得到生命的感動，本學期共分享11篇。

篇數	期數	主題
第一篇	VOL. 414	學會諒解，讓心靈更加寬廣
第二篇	VOL. 415	善良是一場有序的輪迴
第三篇	VOL. 416	老師一直陪伴在我們身邊的您
第四篇	VOL. 417	關懷的力量_如何點燃潛能的光芒
第五篇	VOL. 418	上善若水
第六篇	VOL. 419	森林耐力賽

篇數	期數	主題
第七篇	VOL. 420	螢火蟲之光
第八篇	VOL. 421	一個善舉改變了 150 萬人的命運
第九篇	VOL. 422	小故事大智慧 人生的價值在哪
第十篇	VOL. 423	輸贏的智慧
第十一篇	VOL. 424	感恩之心，情意長存

5. 利用南山雜誌「南山 Talk、Talk」的園地，訂定系列相關主題，鼓勵學生抒發感想、培養人文及生命關懷的胸懷。

TALK、TALK 主題

日期	主題	年級
8 月	友誼	國二、高二
9 月	勤奮	國三、高三
10 月	勇氣	國二、高二
11 月	創意	國一、高一
12 月	感恩	國二、高二
元月	夢想	國一、高一

- 三、教師輔導知能部份：鼓勵專業進修，校外輔導專業知能研習 38(36)次。

研習名稱	研習日期	人員	主辦單位
初任輔導行政人員研習	113/8/5-8/9	邱淑芬	教育部
113 年 she can 青春生理教育校園公益專案教師研習	113.08.05	王怡婷	新莊國中
新北教育幸福捕手有你有我(自殺防治守門員)	113/8/6	黃于晏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友善校園生命教育中心學校-SEL 教案設計觀摩暨學習工作坊	113/08/12-113/08/13	王怡婷	臺北市立復高中
[素養導向]技高「綜合活動領域」種子教師培訓暨北區諮詢輔導及手作編織研習	113/8/13	黃于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研習名稱	研習日期	人員	主辦單位
113 年 she can 青春期生理教育校園公益專案教師研習	113/08/13	王怡婷	市立新莊國中
看見創傷是療癒的開始-性創傷倖存者的理解與陪伴	113/08/15	王怡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AI 教學神助攻 AI 教學新浪潮 - ChatEverywhere 全功能-113 學年度區域策略聯盟	113/8/20	王怡婷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中心
認識青少年自殺現象與因應策略	113/8/21	王怡婷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網路提報線上說明會	113/9/5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113 學年度國中小學輔主任工作研討會暨「心植友善校園傳愛」頒獎典禮	113. 9. 26	陳秋桂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臺科與普高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交流座談會	113. 9. 27	陳秋桂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SEL 種子教師回流讀書會	113/9/27~11/8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社會情緒學習(SEL)種子教師回流讀書會	113/9/27、10/18、11/8	洪子婷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學年第 1 學期新北一區高級中等學校適性轉學輔導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	113. 9. 30	陳秋桂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3 年度 ADHD 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113/10/9	凌溫明	新北市衛生局
鑑定安置系統 3.0-04 梯次鑑定安置網路提報線上說明會	113/10/11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鑑定安置系統 3.0-04 梯次鑑定安置網路提報線上說明會	113/10/11	陳佳玲	新北市教育局
「從現在到未來：生成式 AI 與人才培育的雙重探索」	113. 10. 18	陳秋桂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台北市身障學生就學安置升學說明會	113/10/23	陳佳玲	市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INTAKE 初談實務增能線上工作坊	113/10/26-27	陳奕辰	元品心理諮商所
「113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輔導工作會議」	113. 11. 11~11. 12	陳秋桂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夢的 N 次方」素養工作坊（新北場－國中綜合）	113/11/16-17	黃于晏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教育新視界國際學術論壇	113/11/21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國中綜合活動領域雙和文山 分區輔導	113/11/21	陳玟均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輔導教師增能工作坊	113/11/25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研習名稱	研習日期	人員	主辦單位
「情緒行為障礙相關醫療及教育知能研習－我想更懂你：談青少年情緒問題」	113.11.26	陳秋桂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1 友善校園國中輔導組長培力研習	113/11/28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新北市輔導教師團體督導研習	113/12/5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新北市家庭教育承辦人知能研習	113/12/12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113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輔導及專業成長－輔導教師團體督導研習	113.12.13	陳秋桂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新北市適性輔導安置線上研習	113/12/13	凌溫明	新北市教育局
新北市適性輔導安置線上研習	113/12/13	陳佳玲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學輔主任工作研討會	113.12.19	陳秋桂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優化未來想像與生涯進路線上課程研習	113.12.20	陳秋桂	生涯規劃學科中心
社會情緒學習(SEL)種子教師期中回流諮詢座談會	113/12/20	洪子婷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國中教育會考暨應考服務報名說明會	114/1/3	陳佳玲	清水高中
新北市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報名系統研習	114/1/10	陳佳玲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心理測驗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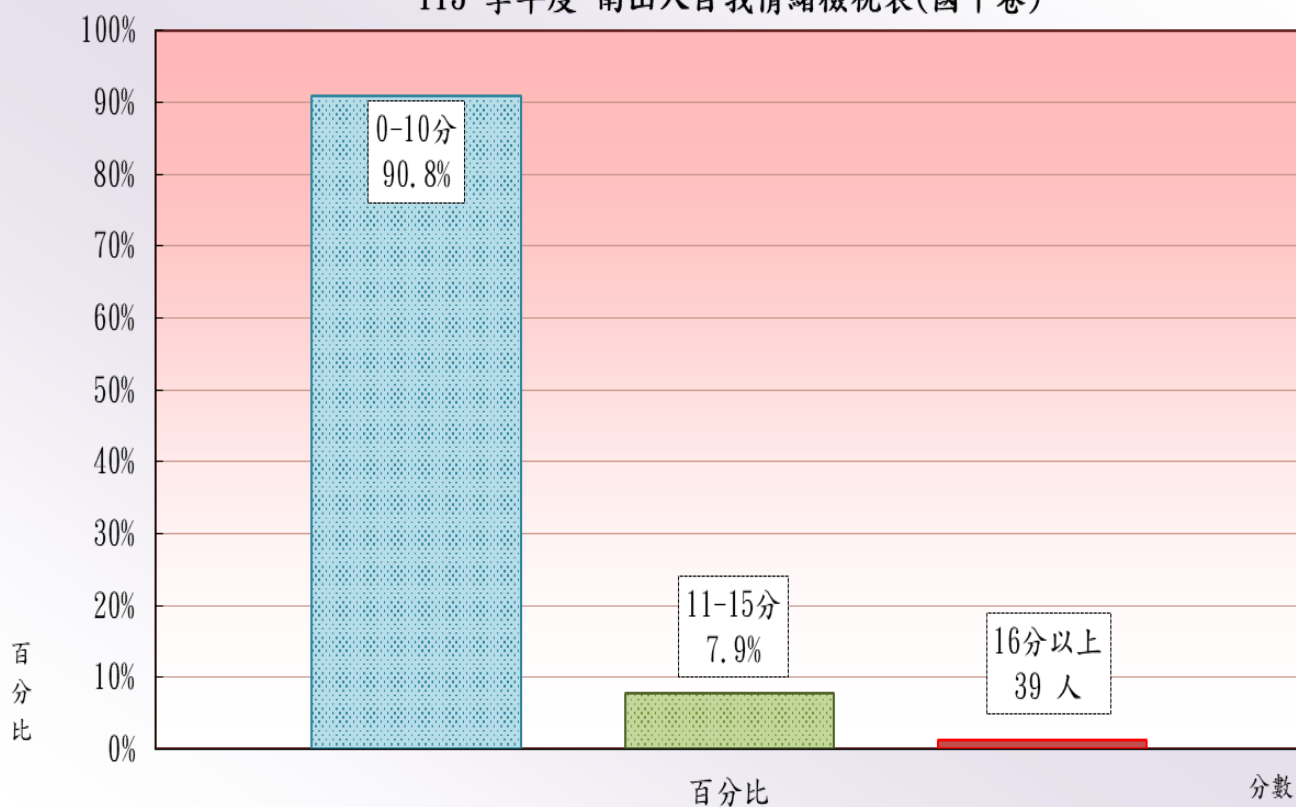
配合生命教育課程進行心理測驗，並在課堂進行測驗說明，讓同學透過測驗更深入了解自我的人格、人際互動情形及親子互動關係。

國高中一、二年級及國三學生施測『南山人自我情緒量表』，以了解學生生活壓力與情緒狀態，並藉以篩檢出「高關懷學生」由輔導處列管，也知會各班導師一起關心留意這些學生，適時給予溫暖和協助，也請導師及各班輔導老師針對班上列管學生回傳「輔導追蹤表」，讓資料檔案的建立更加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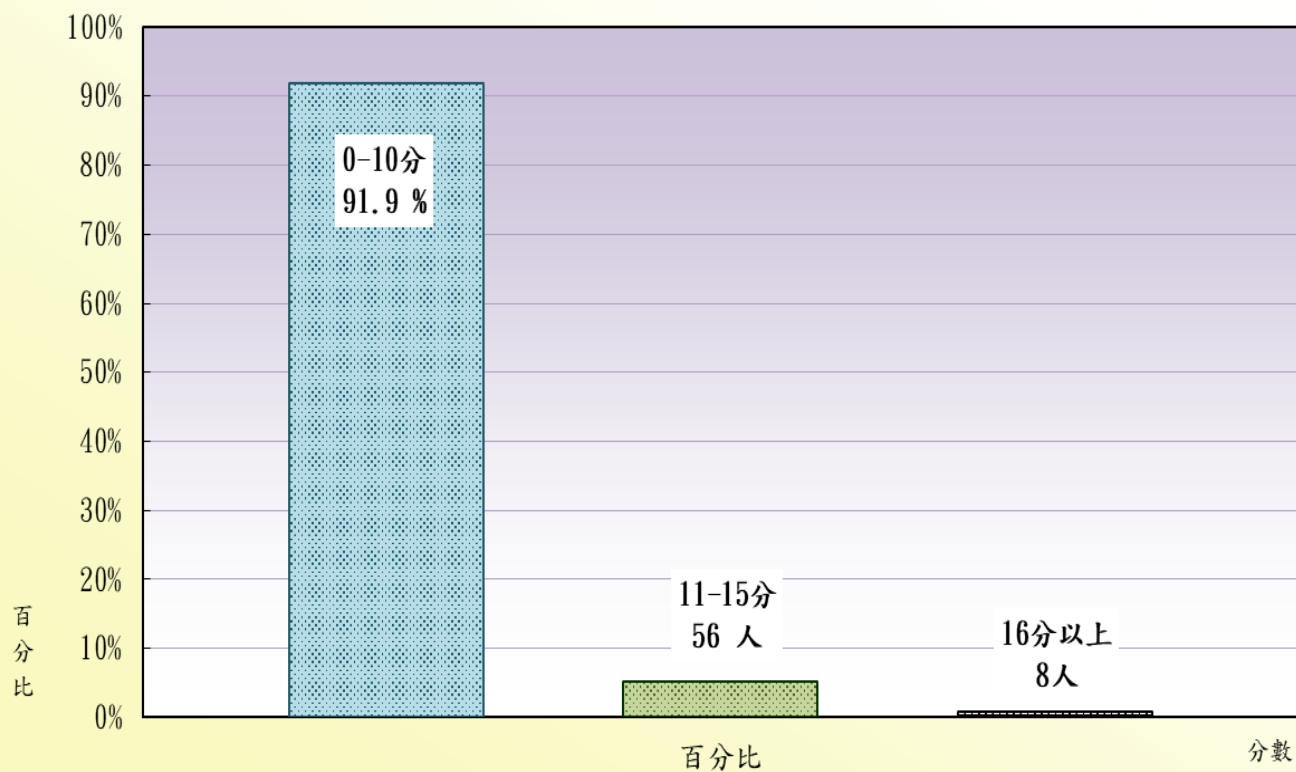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 測驗實施

施測班級	施測項目
國一、國二、國三、職一、職二、普一、普二	南山人情緒量表

113 學年度 南山人自我情緒檢視表(國中卷)



113學年度 南山人自我情緒檢視表(高一、二卷)



五、性別平等教育輔導

1. 配合學務處的性平教育宣導，利用輔導活動、生命教育等課程，將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觀念融入課程，讓學生擁有正確的性別教育觀念，學習看見差異、認識多元、以實踐尊重。教導學生「了解自己、尊重他人」的核心理念，創造更友善的校園環境。
2. 利用性別平等相關媒體教材，並透過團體討論，協助同學建立正確的性別態度，學習尊重、包容、接納等重要觀念，如下表：

片名	類別	班級
身體界線(兒童版)	性平	國 411、415、416、417、419、420、424、427、428、429
認識身體界線	性平	國 412、414、418、422、423、431、432

六、家庭教育

與星沙基金會合作，邀請輔大幸福家庭中心講師前來進行為期兩周的家庭教育課程。高中部進行的是「幸福愛家-家庭教育課程」，國中部進行的是「網路成癮防治課程」，希望強化學生對家庭凝聚力及對網路成癮的辨識與防治能力。

七、親職教育

1. 辦理『親職講座』增進父母親職效能，學習進入青少年內心世界，並對親子互動關係的改變有所助益，本學期共辦理兩場親職講座。分別邀請葉明修老師與詹惠文心理師主講。

場次	時間	講題	講師	對象
第一場	112年10月24日(四) 晚上6:50-8:20	學會和情緒交朋友	莊明勳 講師	全校家長
第二場	112年12月26日(四) 晚上6:50-8:20	如何提升孩子的受挫抗壓能力	葉明修 講師	全校家長

2. 利用輔導課進行親子關係單元教材，協助同學瞭解家長的角色，並學習良好親子溝通、互動的方法與技巧。

八、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設立學生申訴專區網頁，提供學生了解自己申訴的權益，並將相關申訴表格掛上網，當學生覺得自己權益受損時，可以提出申訴，由生命教育組進行後續申訴行政作業，以維護學生的相關權益。

生涯輔導組期末工作報告

一、升學輔導系列活動

(一) 升學資訊的傳遞：

1. 辦理升學管道說明會：

配合升學進路之時程，提供階段性之升學講座，讓考生與家長能按部就班地面對升學管道作好準備。

主題	時間	地點	講師	參與班級
國中多元管道入學講座	8/16(五) 第六節	三三堂	王玉璿老師 甄戰顧問	國三外考班導師 國三輔導老師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學生場)	12/20(五) 五六節課	精宏館	牟國陶 老師 多元策圖書資訊 社	全體高三生 (仁、愛、新、速：實體) (其他班級：線上)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家長場)	12/20 晚上	精宏館		家長 自由報名
未來工作趨勢、畢業出路解盤職業發展與科系	1/24(五) 二三節	精宏館	王榮春 老師 104 職涯教育長	高三同學自由報名參加
國軍升學管道說明會	11/7(四) 晚上	精宏館	國軍北區人才招募中心	學生、家長自由報名

2. 編印升學輔導刊物：

統整升學輔導相關資訊，編印成冊方便學生隨時翻閱並參考應用。上學期已編製『普三學校日家長手冊』、『職三學校日家長手冊』、『國三學校日家長手冊』及『國二學校日家長手冊』。此外期末編製『113 級甄選完全手冊』電子書，將於學測結束後提供給普三同學作甄選入學使用。

3. 購置升學相關參考書籍

本學期提供普三各班「2025 大學甄選入學關鍵報告」「申請寶典」、普一~三各班「專長探索」，以作為升學選擇參考。

(二) 心理能量的提升：

1. 辦理學(統)測三部曲活動：

為幫助及早作好心理準備，並學習讀書時間的規劃與掌握，以期獲得最理想的成果，特別從高二下開始安排一系列三階段的活動儀式，鼓舞提振同學的士氣。高三上學期辦理『高三誓師』活動，藉由林玉山 教授親筆揮毫的班

級座右銘卷軸與考試及第筆的頒贈，並呼喊精神口號，激勵衝刺學(統)測之士氣。另外，針對普三的同學進行『學測考生祈福』活動，由校長及家長會長和師長們至普三各班發送福袋及包中祝福，為即將面臨學測的考生加油打氣，同時提醒考試注意事項，穩定考生緊張情緒。

日期	活動內容	地點
113.09.06	高三誓師活動	體育館、高三各班
114.01.10	普三學測考生祈福活動	普三各班教室

2. 個別生涯輔導：

有需求的學生經由導師轉介或主動與輔導老師晤談，於晤談中協助學生了解升學管道、建立生涯目標、紓解壓力、訂定適切的讀書計畫、進行生涯抉擇等，以期於大考中發揮最大的優勢。

3. 生涯諮詢：

學生、家長、教師遇到生涯相關的疑惑，主動向輔導教師進行諮詢，尋求解答，以協助學生建立適切的生涯目標。六至十二月份共計 230 人次。

項次	月份	6-9月	10月	11月	12月	總計
測驗解釋		7	7	15	0	29
生涯探索與定向		23	5	10	8	46
升學管道諮詢		38	3	9	4	54
國中升學輔導		9	2	0	4	15
選組輔導		6	0	0	5	11
繁星推薦輔導		0	0	0	5	5
個人申請輔導		1	3	0	2	6
面試輔導		0	0	13	7	20
備審資料製作輔導		7	8	6	1	22
考試分發輔導		4	0	0	0	4
升學資訊查詢		2	9	6	0	17
出國留學輔導		1	0	0	0	1
總計		98	37	59	36	230

二、課程中的生涯定位系列活動

(一) 自我探索-實施心理測驗：

國一所施測的『國民中學智力測驗更新版』結果，已針對導師做團體說明，針對學生進行個人說明。國二所施測的『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高一所施測的『新編多元性向測驗』和普二施測的『大學學系探索量表』結果，各班輔導老師已利用生涯規畫課、普二自習課的時間對學生說明，而班級測驗結果報告書也已交給各班導師，以利導師協助班上同學生涯定向輔導及進行學習輔導和後續學習情況的追蹤與掌握。

施測班級	施 測 項 目
國一全	國民中學智力測驗更新版
國二全	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高一全	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普二全	大學學系探索量表

(二) 生涯幻遊-生涯輔導影片教學：

利用國中的輔導活動課程及高中的生涯規劃課程的時間，使用影片引發學生的學習動機，並討論生涯相關議題，協助同學從中建立生涯目標。

	類別	分享班級
{木曜4超玩} 一日系列一日麵包師傅	生涯輔導	國 410、國 413、國 421、國 425、國 426、 國 430
{選技職好好讀有前途} 家政群	生涯輔導	國 410、國 413、國 421、國 425、國 426、 國 430
{選技職好好讀有前途} 食品群	生涯輔導	國 410、國 413、國 421、國 425、國 426、 國 430
選技職 好好讀 有前途-食品群	技職	國 411、國 415、國 416、國 417、國 419 國 420、國 424、國 427、國 428、國 429
選技職 好好讀 有前途-家政群	技職	國 411、國 415、國 416、國 417、國 419 國 420、國 424、國 427、國 428、國 429
選技職 好好讀 有前途-商業與 管理群	技職	國 388、國 389、國 397 國 399、國 405、 國 406、國 407
選技職 好好讀 有前途-藝術群	技職	國 388、國 389、國 397 國 399、國 405、 國 406、國 407
商業管理群	學群探索	國 392、國 393、國 396、國 398、國 409
一日蝦皮客服	職業探索	國 392、國 393、國 396、國 398、國 409

	類別	分享班級
一日特種搜救員	職業探索	國 379、國 380、國 381、國 382、國 383 國 384、國 385、國 386、國 387
工作世界-職業引路：秘書	生涯	國 366、國 369、國 371、國 372、國 373、 國 376、國 377
【學霸們的職涯規劃】台灣大 學校訪	生涯	國 366、國 369、國 371、國 372、國 373、 國 376、國 377
《大學生都在幹嘛？為什麼大 家都要讀大學？》	生涯輔導	普三平、普三實
《警察考試管道懶人包！！警 大 VS 警專 VS 警特 報考攻略 全面解析》	生涯輔導	普三平、普三實
大學簡介	生涯	應三忠
特殊選材說明	升學	普二忠、普二孝、普二仁、普二信、普二 義、普二和、普二平、普二新、普二速、 普二實
繁星入學說明	升學	普二忠、普二孝、普二仁、普二信、普二 義、普二和、普二平、普二新、普二速、 普二實
繁星分享	升學	普二忠、普二孝、普二仁、普二信、普二 義、普二和、普二平、普二新、普二速、 普二實
學習歷程製作分享	升學	普一仁、普一愛、普一新、普一速、普一 實

(三) 認識大學校系-辦理大學教授校系介紹講座：

針對高一高二同學之生涯定位，邀請大學教授前來做校系與學群介紹。讓同學能更加深入了解校系，釐清自己的目標與方向。製作學習單與發放參與證書，透過學習單的填寫，提升同學的講座參與度，而證書的發放能增加同學在多元表現上的成果累積。本學期，共辦理五場大學系所分享講座。

主題	時間	地點	講師	參與班級
外國語文學院介紹	9/23(一)第四節	精宏館	藍文君教授 政治大學 歐洲語文學系	普二速、普二 平、普一信
國貿系介紹	11/7(四)第六節	精宏館	陳建維 教授 政治大學 國貿系 系主任	普一愛、普一 平
社會心理學群介紹	11/14(四)第三 節	精宏館	王馨敏教授 臺灣師大幼兒與家庭學系 系主任	普二實、普一 義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介紹	11/14(四)第六節	精宏館	黃士豪 教授 國立海洋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系主任	普二信、普一孝
電資相關學系介紹	12/3(二)第三節	精宏館	沈中安 教授 臺灣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普二愛、普一忠

(四) 大學專題講座：

透過邀請大學教授，來校進行專業主題的講述，提升同學對專業學科的認識與理解，增加未來對於學科的認識程度並開拓不同的知識與視野。本學期共辦理四場專題講座。

主題	時間	地點	講師	參與班級
水的科學	12/3(二)第七節	自強八樓	王根樹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 公共衛生學系	高一高二同學 自由報名參加 (共 101 人參加)
森林遊憩與療癒力	12/3(二)第八節	自強八樓	余家斌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 森林與環境暨資源學系	
碳中和及永續發展的趨勢	12/19 第五節	精宏館	李俊鴻 教授 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	普二義、普一速
AI 能源問題終極解方 — 核融合	12/31 第五六節	自強八樓	莊皓琨 聚界潔能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模擬科學家	高一高二同學 自由報名參加

(五) 認識大學校系-大學校園參訪

為增進學生對大學校系的認識與大學校園生活的了解，特於安排與規劃參訪活動，期能增進學生對生涯的探索與瞭解，共辦理兩場參訪活動。

參訪學校	時間	地點	參與對象
東吳大學—法商學院	10/29(二)下午	東吳大學 外雙溪校區	高一高二同學 自由報名參加 (共 48 人參加)
台北大學—電資學院	11/4(一)下午	台北大學	高一高二同學 自由報名參加 (共 70 人參加)

(六) 海外升學講座：

隨著國際化的腳步，到國外求學念書也成為一種趨勢。為使同學能對留學生活有更進一步的認識，敬邀家長和同學參加，應疫情辦理二場 Meet 線上遠距座談會。

日期	主題	主講人	參加對象
111.09.07	1. 南山留學輔導機制及策略聯盟學校介紹 2. 美國高中學習概況	林世皇主任 梁斐文執行長 (富蘭克林國際教育機構)	高中部有意願家長、同學

日期	主題	主講人	參加對象
	3. 南山-南麓高中雙聯課程(一年交換學生留學制) 4. 全球留學的申請須知及 Q&A 座談		

(七) 職涯探索-辦理職涯講座：

為使高中生能了解大學各學群內容與本身職場興趣，以及產業發展趨勢等三者之間的關連性，不論選擇升學或就業，都需要協助其提早透過對產業與職場的深入認識，預先做好『就業力』的準備，以使畢業後能與職場順利接軌。上學期邀請各行各業傑出人士與本校家長介紹四種不同的職業，教導同學建立適切的工作態度，並建立自我的生涯目標，共計辦理三場講座。

主題	時間	地點	講師	參與班級
專案/產品經理人	10/21(一) 第七節	精宏館	陳宣豪 先生	國 387、國 401、 國 421、國 416
醫院行政人員	12/10(二) 第四節	精宏館	傅文進 先生	國 409、國 415、 國 431
認識銀行與金融科技	12/13(五) 第七節	自強八樓	劉培文 先生 (國 401. 普一仁家長) (第一銀行副總經理)	國 401、國 411、 國 410、普一 仁、普一實

(八) 建置自主學習專區&學習歷程檔案專區

迎戰 108 課綱時代啟動自主學習力，高一輔導課引導同學依個人特質需求適性發展，激發其主動學習的興趣，做自己學習的主人，從擬定計畫、實踐計畫、過程中定期檢核與反思最後分享成果中。

三、生涯資訊統整與傳遞

(一)發送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透過 E-mail 提供給老師學群介紹、升學資訊、大學校園介紹、科系介紹、職業介紹及國外生涯資訊，讓老師可隨時掌握最新的升學資訊，以及提供生涯相關資訊給有需要的學生和家長。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86國貿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62物理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59機械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56犯罪防治學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53資訊工程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48資管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46藥學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45食品安全學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42經濟系
 生涯資訊站_科系介紹441材料系

(二) 建置升學輔導網站：

為提供國高中職各階段完整升學資訊，蒐集最新升學資訊、歷屆面試考古題、甄試需知、備審資料參考、各項講座資料彙整成資訊平台，供所有師及家長運用。

(三) 大學營隊資訊整理：

收集並整理大學辦理的營隊訊息，定期更新公告於輔導處的網頁中，供學生參閱。輔導老師也利用生涯規劃課的時間，鼓勵學生利用假期進行生涯探索，增進對大學校園環境及系所學習內容的認識。

(請參閱網頁：輔導處首頁/寒假大學營隊資訊)

(請參閱網頁：首頁/校園公告/學生研習)

目錄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輔導處期初工作報告.....	1
生涯輔導組工作內容.....	2
生命教育組工作內容.....	5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	7
輔導處工作配當表.....	10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輔導處工作行事曆.....	11
『學校日』實施要點.....	17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校日」活動實施計劃.....	18
學生「立志向」實施規劃要點.....	22
「大學學測」暨「四技統測」系列輔導活動要點.....	24
大學甄選入學實施要點.....	25
大學繁星推薦校內推薦作業實施要點.....	28
音樂、美術、體育性向高中學生生涯輔導實施要點.....	30
【六年一貫甄選入學】輔導要點.....	31
「生涯規劃」輔導要點.....	33
「生涯規劃」課程大綱.....	34
「生涯規劃」課程單元.....	35
心理測驗實施要點(生涯輔導組).....	39
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工作計畫.....	40
『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使用要點.....	43
生涯檔案建置及應用實施要點.....	45
班級輔導股長實施要點.....	47
「生命教育」輔導工作實施要點.....	48
「生命教育」課程單元.....	49
推展『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實施要點.....	53
國中部學生個輔記錄 E 化要點.....	54
高中部學生個輔記錄 E 化要點.....	58
「TALK、TALK」實施要點.....	61
特殊學生認輔要點.....	62
（附件一）三級輔導運作模式.....	63
（附件二）特殊學生認輔流程.....	69
（附件三）身心障礙轉銜特教生輔導處處理流程.....	70
身心狀況特殊學生輔導要點.....	71
（附件四）校內特殊個案輔導處處理流程.....	72
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要點.....	73
（附件五）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組織與工作執掌.....	77
（附件六）「校園自我傷害」緊急處理要點.....	78
弱勢族群學生認輔實施要點.....	79
（附件七）弱勢族群學生認輔流程.....	82
心理測驗實施要點(生命教育組).....	83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組織章程.....	84
（附件八）學生轉介單.....	86
（附件九）學生晤談申請單.....	87
（附件十）個輔記錄單.....	88
（附件十一）兒童少年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表.....	89
（附件十二）諮詢記錄表.....	93
（附件十三）輔導處個別諮商室使用登記表.....	94
（附件十四）新北市南山高中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轉介表.....	95
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97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輔導處期初工作報告

感謝全校所有夥伴在本職工作上盡心盡力，也對輔導工作給予最多的支持和協助，讓整體輔導工作得以順暢進行。更要感謝每一位導師身兼教、學、輔三個層面的重任，始終以專業精神篤行輔導工作「不嫌煩、不怕累」的最高信念，以耐煩、耐心以及耐力，共同協助推動各項學生輔導教育相關活動之進行，在此謹致上最誠心的感謝與最深摯的敬意。又是一個新學期的開始，輔導處因應新的課綱及考招制度的改變，除延續上學期的工作目標外，下學期將再著力於下述幾個方向：

- 一、113 學年第二學期學校日訂於 2/15(六)舉辦，上午:國中部，下午:高中部(提早於 1:30 開始，預計 3:20 結束)；「高三學校日」則配合學測成績公告，於 02/26(三)~03/07(五)由各班導師自行排定合適時間與家長懇談，邀請全校同仁一同努力，讓親師溝通更加順暢。
- 二、運用生態觀點與系統策略深化學生輔導工作：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基礎，結合相關處室，引進校外資源，加強對特殊學生的輔導與協助，心理諮詢服務、IEP 會議、特殊個案會議之安排及後續的輔導追蹤及協助。
- 三、延續 108 課綱的實施及考招制度的變革，輔導老師本學期之生涯輔導重點：
 - 持續協助同學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提醒同學依規定時程上傳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之學習檔案。
 - 「學方法」之自主學習計畫的指導：引導學生找到自我學習的主題和方向，擬定自主學習的計畫、確認執行的步驟和進度，運用各種資源實際執行計畫進行學習後進而檢核與反思執行計畫的困難並進行修正、成果的產出及成果上傳。並於下學期辦理「自主學習分享會」，透過分享，讓同學互相觀摩、互相激盪，也邀請多間大學教授指導講評，讓同學有更精進的學習。
 - 運用興趣量表及學系探索量表，協助同學做類組、學群及科系的適性選擇，並依其學群和類組的選擇狀況，引導選課的方向。
 - 辦理「大學博覽會」，增進學生對國內各大專院校之特色有充分瞭解，以幫助校系選擇的探索和認識，邀請國內公私立大學報名設攤並提供校系介紹講座，增進學生對各學科的認識。
- 四、因應學測考招制度的改變，協助學生及早做準備：
 - 因應學習歷程檔案的充實與準備，鼓勵學生於寒暑假多參加各種營隊，以探索自己的生涯方向，並將參加營隊成果善加整理寫上心得後上傳，可成為多元表現的一部份。
 - 提早辦理「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與升學準備說明會」，以利同學規劃自己升學的藍圖，確認適合自己的管道。
 - 提早讓學生了解熟悉學測考科及題型，並引導各科讀書方法及應考策略，讓學生在做學測各科準備時更有方向也更有效率。
 - 引導學生了解「113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參採高中學習歷程項目內容」，提供學生對於各學系

的學習歷程檔案的準備有更清楚的方向。

五、持續邀請家長來校進行「職業介紹」及「職涯講座」，引進家長資源以更深化及充實生涯輔導工作的深度與廣度，促進家長和學校的連結，也更提升家長對學校的向心力。

六、配合研發處，辦理海外留學升學輔導業務，也因應國際政經局勢變化，及學生優勢條件及興趣志向之不同，進行留學國家及校系選擇的討論。

七、特殊生涯性向學生(音樂、美術、體育性向)於高三上學期調查同學的生涯意向，之後由相關處室老師進行專業的指導和協助，生涯組列管並追蹤學生最後出路。

八、再提升生命教育融合感恩教育的課程與做法，期使感恩的種子能內化學生心中，並配合學校各類活動，將感恩的精神實際在日常生活中實踐。

九、持續與學務處跨處室合作，積極參與「友善校園績優學校」的評選，為學校爭取更高的榮譽。

2025年，輔導處全體同仁仍將自我期許，持續提供更符合親師生需要的輔導服務。也邀請所有的夥伴繼續為教育工作並肩努力，更誠摯的祝福全校每一位夥伴平安健康。也提醒您務必在繁忙的教學生活中，記得開一扇讓自己透氣舒緩的窗口。輔導處全體同仁祝福大家新的一年都能順利如意。茲將本學期二組工作簡要彙整如後：

生涯輔導組工作內容一

一、升學輔導系列活動

(一)升學資訊的傳遞：

1. 辦理升學輔導講座：

配合升學進路之時程，提供階段性之升學講座，讓學生與家長能按部就班地面對升學管道作好準備。

講座主題	對象	預估時間
大學科系選擇與未來職涯趨勢講座	普三學生全體	114/2/14(五)5、6節
繁星推薦選填志願學生說明會	普三符合繁星推薦資格學生	114/2/26(三) 8節
繁星推薦選填志願家長說明會	普三家長，自由報名參加	114/2/26(三) 晚上
大學升學博覽會	高三為主，高一二為輔	114/3/12(三)全天
校友校系介紹 -警察專科學校/警察大學	普三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114/3/07(五) 5、6節
個人申請第二階段致勝之道講座 —共三個場次(依班群)	普三學生全體	114/3/28(五)5、6節 114/3/28(五)7、8節
校內專業師資面試輔導	普三學生自由報名參加	114/4/28(一)

		~ 114/5/12(一)
大學教授面試分享講座	個人申請第一階段 篩選通過學生	114/5/1(四) ~ 114/5/15(四)
考試分發入學志願選填說明會	普三學生	114/8 月中

2. 編印升學輔導刊物：

編印『115 級考試必勝手札』，讓高二同學能從容地面對學/統測並做好讀書計畫，於學/統測暖身活動發送給學生。另外，彙整『114 級甄選完全手冊』電子書，提供給普三同學使用。

3. 購置升學相關參考書籍：

預計提供高三升學資訊與選填志願方面參考書籍，送給導師及同學參閱，並提供高一、高二學生升學相關參考書籍，使有效資源發揮最大之功效。

(二)高三升學輔導工作：

1. 辦理繁星推薦輔導工作：

於上學期召開繁星推薦委員會確認校內繁星辦法與作業時程，2/26 辦理繁星推薦選填志願說明會—學生場、家長場。3/4 辦理繁星推薦模擬選填，並於 3/6 辦理校內繁星推薦正式選填作業，過程中輔導普三學生選擇合適的校系進行繁星推薦。

2. 辦理大學申請入學輔導工作：

結合大學教授、導師、全校老師及校友的專業協助，協助學生製作完善的備審資料，並安排模擬面試團體輔導(邀請大學教授、導師擔任模擬面試指導員)、專業教師模擬面試(配合校內老師專業的背景)，以期在個人申請入學上能爭取佳績，及早考上自己理想的校系。

3. 辦理考試分發入學志願選填輔導工作：

邀請高三各班導師與輔導處同仁於考試分發入學志願選填志願說明會之後，協助學生解決志願選填時遇到的困難。

(三)心理能量的提升：

1. 學測三部曲活動：

為提升同學面對學測的心理能量，及早作好心理準備，並學習讀書時間的規劃與掌握，以期獲得最理想的成果，特別從高一下開始安排一系列三階段的活動儀式，鼓舞提振同學的士氣。

預定日期	活動內容	地點
114.04.11	職三統測考生祈福活動	應三忠教室
114.04.30	國三外考班會考考生祈福活動	國 366~國 378 教室

2. 個別心理輔導：有需求的考生經由導師轉介或主動與輔導老師晤談，於晤談中協助學生了解升學管道、建立生涯目標、紓解壓力、訂定適切的讀書計畫、進行生涯抉擇等，以期於大考中發揮最佳優勢。另外，放榜後針對未錄取的學生進行心理輔導與建設。

二、課程中的生涯定位系列活動

(一)自我探索-實施心理測驗：

國二施測『國中生涯興趣量表』，普一施測『大考中心興趣量表』，幫助學生進一步了解自己的興趣，以及更清楚興趣與大學科系、職業間的關聯。

(二)認識大學校系-辦理大學教授校系介紹講座：

高一高二彈性課/輔導課時邀請各大學教授前來作校系與學群介紹。讓同學能更加深入瞭解校系，也能擬定自己心中的目標校系，釐清自己的目標，再仔細去做深入了解以策定努力方向。

(三)認識大學校系-辦理校友學習經驗分享：

邀請南山畢業傑出校友回校跟學弟妹分享高中求學經歷、各科的有效學習方法、升學管道的選擇及大學生活介紹。因為校友與學生有共同的求學背景，透過認同感激發學生學習的動機，進而建立升學目標。

(四)認識升學制度-辦理直升學長姐升學進路分享：

國二下輔導活動課中讓學生清楚了解目前的升學管道，並邀請直升學長姐進班座談，使學生及早做升學的規劃。

(五)職涯探索-辦理職涯講座：

為增加高中生對於職場的認識，進而從中訂定自我的生涯目標，本學期將持續邀請各行各業傑出人士蒞校與學生經驗分享。

(六)生涯定位-高一選組輔導：

於生涯規劃課程中完成選組確認學習單，結合上下學期心理測驗結果、自我探索活動、校系與職業資訊收集、重要他人意見，再搭配高一選課選組方面的參考書籍，幫助學生進行選組的抉擇。對於有需求的學生進行個別生涯輔導。

(七)生涯試探-國中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及生涯檔案建置：

配合十二年國教，於國一、國二的輔導課程中，帶領同學進行自我探索及生涯探索(包含職群試探及高職參訪)，並完整紀錄於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和生涯檔案之中，引導學生建立適切

的生涯目標，幫助學生未來在生涯抉擇時能有較多的參考依據。

(八)生涯規劃-自主學習計畫撰寫與執行：

迎戰 108 課綱時代啟動自主學習力，高一輔導課引導同學依個人特質需求適性發展，激發其主動學習的興趣，做自己學習的主人，從擬定計畫、實踐計畫、過程中定期檢核與反思最後分享成果中。

三、生涯資訊統整與傳遞

(一)發送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持續透過 E-mail 提供給老師即時之升學相關資訊，讓老師能瞭解最新資訊並轉達給同學。同時也將生涯資訊站的內容匯整於輔導處網頁，供所有老師及家長使用。

(二)建置升學輔導網站：

持續提供國高中職各階段完整升學資訊，並蒐集講座資料彙整成資訊平台，供所有師及家長運用。

(三)大學營隊資訊整理：

收集並整理學期中、暑假期間大學辦理的營隊訊息，定期更新公告於班級快訊、輔導處網頁與學生研習公告中，供學生參閱。輔導老師也利用生涯規劃課的時間，鼓勵學生利用假期進行生涯探索，增進對大學環境及系所學習內容的認識。

生命教育組工作內容--

- 一、針對高一規劃彈性多元的生命教育課程，強化生命教育的深度與廣度，讓學生從生命體驗活動中，更深刻的了解生命、珍惜生命及熱愛生命。
- 二、持續追蹤上學期施測「情緒量表」所篩檢出分數較高，由輔導處列管的「高關懷學生」其後續狀況，結合其它相關處室及社區的資源，給學生適切協助。
- 三、運用各類測驗工具，協助學生更加了解自己的性格、讀書策略、人際互動模式及親子關係型態，讓學生對自我有更完整而深入的了解，以選擇適合自己的生涯方向。
- 四、針對學生持續辦理各類型講座(生命教育、性別平等、特殊教育、人際與溝通、紓壓與情緒管理技巧…)，廣泛充實學生的知識，啟發學生多元能力，並培養人文素養及合宜的待人處世態度與方法，以達到全人教育的目標。
- 五、列管及轉銜身心障礙特教學生，必要時邀請家長、教師及相關處室同仁召開 IEP(個別化教育計劃)會議，共同擬定適合學生的教育方案及輔導策略，並持續追蹤學生後續狀況，給予完整的輔導與協助。
- 六、協助列管的身心障礙特教生，進行特教資格重審，以利延長其特教資格，並協助特教生升學管道的輔導；若有需要申請特教資格學生，亦協助提出申請資格鑑定工作，以期給與特教較學方面的協助。

七、列管身心狀況特殊學生，持續追蹤學生後續狀況並視實際狀況邀請家長、教師及相關處室同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共同討論學生問題及因應對策，建立輔導共識，給予學生、家長、導師必要協助。

八、列管「自傷及自殺傾向學生」，並由輔導老師、導師、家長共同協助輔導學生，必要時並做新北市自傷(殺)通報(新北市衛生局)，期能透過早期發現、早期介入以減少自傷(自殺)之嚴重化，也落實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

九、辦理「親職講座」，邀請學者專家分享教養新知及成功教養經驗，協助家長更適切的扮演父母角色，提升親職效能。

十、舉辦「生命教育及性別平等漫畫比賽」，透過漫畫創作，讓學生能將生命教育及性別平等的信念，落實於日常生活中，也透過漫畫比賽，更宣揚生命教育及性別平等的正確觀念。

十一、運用適當時間辦理「教師輔導及特教知能研習」，協助校內同仁充實輔導及特教專業，並將相關輔導技巧運用在課程及班級經營之中，讓教師在輔導學生上能更得心應手。

十二、透過「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持續分享與生命教育相關的資訊，如:生命教育短片、生命教育小故事、人生箴言、感人文章…，並以電子看板播放，讓更多人得到生命的感動，期望營造溫馨而正面的校園氣氛，為全校師生注入更多的「生命能量」。

十三、增設「專任輔導老師」，協助處理二、三級個案及帶領小團體輔導、輔導知能校內宣導…等輔導工作，也歡迎老師們前來與專任輔導老師晤談，進行減壓活動。

十四、規劃南山雜誌「talk、talk 專欄」激發學生獨立思考及創意表達能力，並培養學生關心周遭人、事、物之情懷。

十五、邀請精神科醫師到校提供專業心理諮詢服務，針對身心有特殊狀況的學生，進行專業評估及提供適當的醫療介入，給予老師及家長專業的建議，讓學生能得到更全面、完整的協助。

十六、每學期進行一次「家庭教育課程」，和輔大星沙基金會合辦，邀請專業講師來進行課程。高中部主題為「幸福愛家-家庭教育課程」，及國中部主題為「拒絕網路色情課程」，為期兩週，希望強化學生對家庭凝聚力及對網路色情的辨識能力。

受理學生申訴案件，協助召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針對學生申訴事件進行行政事務上的工作，以維護學生的權益。

除此之外，輔導處仍將持續提昇輔導團隊本身之輔導專業，適時參加輔導專業研習，不定期召開個案研討會議，隨時分享諮商輔導心理等範疇之新知與資訊，努力充實及切磋砥礪團隊的輔導專業涵養和知能，建立專業地位。並將相關輔導理論諮商技巧融入課程與活動中，以期獲得最佳輔導功效。

開始就代表希望，輔導工作細瑣但效果卻永遠無法立竿見影，然而在推動及執行的過程中大家彼此的互相支援，就是理想堅持的最大動力，期待也感謝各位的大力協助，讓新學期的輔導工作得以一如以往般的順暢進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

86.05.25 輔導處制訂

113.8.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依據

- 一、高級中等教育法。
- 二、學生輔導法。
- 三、高級中學學校學生輔導辦法。

壹、本委員會之職掌如下：

- 一、審定輔導工作各項章則。
- 二、訂定輔導工作實施方針、計畫及預算。
- 三、研訂實施輔導工作所需器材及設備之購置事項。
- 四、推動全校教職員協力合作，共負輔導責任之責。
- 五、監督輔導工作之實施。
- 六、辦理輔導工作之評鑑。
- 七、研商解決輔導工作所遭遇的困難或障礙。
- 八、其他有關輔導工作推展事宜。

貳、組織

- 一、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校長就學校行政主管、輔導教師或專業輔導人員、教師代表、職員工代表、學生代表及家長代表聘兼之，任期一年；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
- 二、校長為全校輔導工作最高負責人，綜理全校輔導工作。
- 三、本委員會設執行秘書一人，由輔導主任擔任，負責規劃、協調及推動全校輔導工作。
- 四、本校設輔導處，置專任輔導教師，由校長遴聘具有輔導專業知能之教師擔任之。

參、本委員會每學期舉行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肆、工作之聯繫與協調

- 一、全校教師均負學生輔導之責任，透過教務、學務、總務及輔導相關人員互助合作之互動模式，與家長及社會資源充分配合，對學生實施輔導工作。
- 二、應訂定年度工作計畫及進度表，逐步實施，並應加強與家庭及社會之聯繫。
- 三、輔導工作的權責劃分與協調配合如下：

伍、輔導工作項目

一、主任委員（校長）

1. 綜理全校輔導工作，領導輔導工作之推展。
2. 甄聘合格輔導主任與輔導教師。
3. 定期召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4. 督導全體教師參與輔導工作，溝通觀念。
5. 提供適當的設備與資源。

二、輔導主任

1. 擬訂輔導工作實施計畫及年度預算。
2. 擬具輔導工作實施步驟，並執行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決議事項。

3. 分配並督導輔導教師執行工作。
4. 聯繫社區並運用其資源。
5. 直接或間接執行各項測驗計畫，並協助有關同仁進行統計、分析研究工作。
6. 出席下列會議：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校務會議、教務會議、學務會議、導師會議、其他有關會議。
7. 策劃及主辦下列活動：輔導處會議、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專題演講及座談會。
8. 設計規劃相關軟硬體設施。
9. 擔任協調工作與各處室共同推動輔導工作。
10. 每年接受在職進修課程至少十八小時。
11. 其他有關輔導工作事宜。

三、輔導教師

1. 辦理輔導工作行政事宜。
2. 秉承主任委員及輔導主任之指示，執行輔導工作計畫。
3. 協助家長、導師及專任教師、教官解決學生問題。
4. 與各處室配合，實施各項生活、教育及生涯輔導工作。
5. 參加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學務會議、導師會議、個案研討及特教會議。
6. 進行個別諮商，召開個案論會議。
7. 輔導知能研習會、演講、座談會、個案研討、輔導工作會議之策劃與執行。
8. 心理測驗之計畫與執行。
9. 學生資料之建立、整理、保管與運用。
10. 輔導知能及升學就業輔導等資料之搜集與提供。
11. 輔導圖書、期刊之申購與管理。
12. 財產、非消耗品之申請與管理。
13. 輔導工作檔案之整理與保管。
14. 每年接受在職進修課程至少十八小時。
15. 其他有關輔導活動事項。

四、導師

1. 學生基本資料隨時補充、填寫、運用。
2. 新生始業輔導之實施。
3. 家長之聯繫與家庭訪問。
4. 學生問題之發覺與輔導。
5. 生活、學習、生涯輔導之實施。
6. 與輔導教師聯繫學生輔導事宜。
7. 其他有關班級學生輔導事宜。

五、專任教師與其他教職員工

1. 關注學生行為表現，學生問題之發覺、轉介與輔導。
2. 配合學校輔導計畫，參與各項輔導工作之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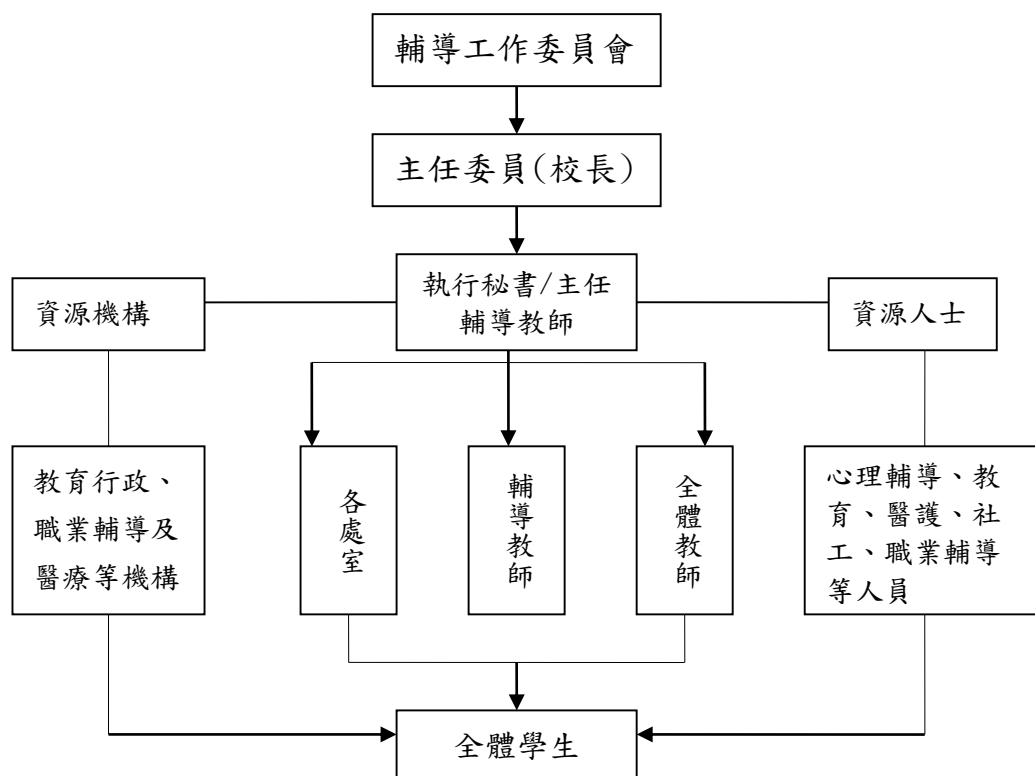
陸、學校為推動學生輔導工作，應優先編列所需經費。

柒、本章程經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委員名冊

序號	稱謂	職稱	序號	稱謂	職稱
1	主任委員	校長	10	委員	國中教學組長
2	委員	輔導主任	11	委員	生輔組長
3	委員	教務主任	12	委員	訓育組長
4	委員	學務主任	13	委員	輔導教師
5	委員	總務主任	14	委員	輔導教師
6	委員	生涯輔導組長	15	委員	教師代表
7	委員	生命教育組長	16	委員	家長會長
8	委員	職員工代表	17	委員	學生代表
9	委員	高中教學組長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系統表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輔導處工作配當表

輔導處主任【陳秋桂】：全 校
生涯輔導組組長【邱淑芬】：國二、國三、高三
生命教育組組長【凌溫明】：國一、高一、高二
輔導處老師【陳玟均】：國/高中部任課班級
輔導處老師【洪子婷】：國/高中部任課班級
輔導處老師【王怡婷】：國/高中部任課班級
輔導處老師【許立昕】：國中部任課班級
輔導處老師【黃于晏】：國中部任課班級
專輔人員 【陳奕辰】：國高中轉介學生

學生輔導工作、團體諮商、個別諮商、大學甄選入學工作、班級團體輔導活動
學校日活動策劃、性別平等、生涯輔導、學習輔導、生命教育、升學資訊傳遞
輔導理念推廣、學生檔案處理、同儕輔導、活動辦理、教材編製、家長問題諮詢



**生命是一首歌，
要彈出怎樣的旋律，
操之在我；
人生也只有一次，
流金歲月有賴於你去開創。**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輔導處工作行事曆

週次	日期	工 作 計 劃
預備週	1 月 2 月	<p>生命教育組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擬定本學期行事曆、輔導工作計劃和各項辦法 選購心理測驗題本、答案卡 購買心理輔導/特教影片及書籍 talk talk 主題訂定、彙編、撰稿 聯絡及安排親職及生命講座講師 「生命教育」課程設計與排定 安排家庭教育課程時間 個輔月報表彙整、統計/輔導教師工作成果表回傳 <p>生涯輔導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1/18-1/20) 大學術科考試(1/22-2/9) 製作並發送『114 級甄選完全手冊』電子書 邀請講師並安排講座時間 邀請校友返校座談 學校日準備工作 提供國高三導師升學資訊電子檔 提供升學相關參考書籍 選購下學期心理測驗題本及答案卡 國三技藝教育參與學生調查
一	02/10 02/16	<p>生命教育組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將 11302 要施測的心理測驗發送給輔導老師 2/11 開學日 發送學校日邀請函 發送學校日簽到單、回饋單 2/15 學校日 特教生家長特教諮詢 <p>生涯輔導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學典禮-校友分享(2/11) 辦理高三升學講座(2/14) 國中、高一二學校日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2/12)
二	02/17 02/23	<p>生命教育組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召開 IEP 會議 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施測「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國一 施測「基本人格」-高二 進行「兩性問卷調查」-高一 統計學校日家長出席率及彙整家長意見 <p>生涯輔導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三繁星推薦比序公告(2/21) 高三生大學參訪—佛光(2/21) 輔導股長幹部訓練 邀請講師並安排講座時間 邀請校友返校座談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三	02/24 03/02	<p>生命教育組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個案諮商及各項輔導服務持續進行 召開特教 IEP 會議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高三特教生家長特教諮詢 施測「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國一(續) 導師填寫回傳「特殊個案填報單」 導師填寫回傳「自傷(殺)個案填報單」 <p>生涯輔導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測成績與相關統奕公告(2/25) 高三學校日 舉行繁星推薦選填志願學生說明會(2/26) 舉行繁星推薦選填志願家長說明會(2/26) 普三升學輔導 實施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普一) 實施國中生涯興趣量表(國二)及測驗說明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2/26)

週次	日期	工 作	計 劃
		9. 個輔月報表彙整、統計/輔導教師工作成果表回傳 10. 施測「兩性關係問卷」-高一(續)	9.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四	03/03 03/09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各班轉學生填寫簡表並輸入轉學生基本資料 3. 輔導處「學校日」家長提問，提供各處室回應相關問題。 4. 統計學校日家長出席率及彙整家長意見 5. 召開特教 IEP 會議 6.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7. 施測「兩性關係問卷」-國一 8. 彙整「自傷(殺)個案填報單」並知會輔導老師追蹤輔導 9. 彙整「特殊個案填報單」並知會輔導老師追蹤輔導 10. 高三特教生家長特教諮詢	生涯輔導組 1. 普三升學輔導 2. 普三繁星推薦模擬選填(3/4上午) 3. 普三繁星推薦正式選填志願作業(3/6上午) 4.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3/5) 5. 校友經驗分享講座(3/7) 6. 國三技藝教育競賽(3/7-8) 7. 實施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普一) 8. 實施國中生涯興趣量表(國二) 9.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五	03/10 03/16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施測「兩性關係問卷」-國一(續) 3. 施測「賴氏人格測驗」-國二 4.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5. 輔導處「學校日」家長提問，提供各處室回應相關問題。 6. 心理諮詢個案篩選	生涯輔導組 1. 第三屆南山高中大學升學博覽會(3/12) 2. 普三升學輔導 3.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六	03/17 03/23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施測「賴氏人格測驗」-國二(續) 3. 寄送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計分 4.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5. 南山 talk talk 撰稿 6. 心理諮詢個案篩選	生涯輔導組 1. 普三繁星推薦錄取公告(3/18) 2. 普三申請入學選填輔導 3. 學長姐備審資料參考 4. 校友面試經驗分享講座 5.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3/19) 6.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七	03/24 03/30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輔導處個案討論 3. 兩性關係問卷開始統計分析結果 4.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結果說明(國一) 5. 「賴氏人格測驗」結果說明(國二各班) 6. 3/28(五)第一次心理諮詢服務	生涯輔導組 1. 國二升學進路課程(輔導活動課程中進行) 2. 發送個人申請第一階段通過學生的注意事項 3. 個人申請第二階段致勝之道講座(3/28) 4. 國三外考生第二次志願模擬選

週次	日期	工 作 計 劃
		7. 個輔月報表彙整、統計/輔導教師工作成果表回傳 填輔導 5.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八	03/31 04/06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輔導處網頁 update 3. 兩性關係問卷開始統計分析結果 4.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5. 南山 talktalk 交稿 6.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結果說明(國一) 7. 「賴氏人格測驗」結果說明(國二各班) 生涯輔導組 1. 普三申請入學學生心理輔導(心情調適) 2. 大考中心興趣量表各班測驗結果解釋 3. 國二升學進路課程(輔導活動課程中進行) 4. 國三外考生第二次志願模擬選填輔導 5.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九	04/07 04/13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解釋兩性關係問卷分析結果(國高一) 3. 輔導處個案討論 4.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5. 「賴氏人格測驗」歸回資料袋 6. 公告「生命及性平漫畫比賽」開始徵選作品(國高一、二)4/14~5/16 7. 家庭教育課程時間(4/7~4/18) 8. 心理諮詢個案篩選 生涯輔導組 1. 職三統測祈福活動(4/14) 2. 普三申請入學學生心理輔導(心情調適) 3.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4/9) 4.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十	04/14 04/20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3. 4/10(四)親職講座 4. 解釋兩性關係問卷分析結果(國高一) 5. 「生命及性平漫畫比賽」開始徵選作品(國高一、二)4/14~5/16 6. 南山 talk talk 撰稿 7. 家庭教育課程時間(4/7~4/18) 生涯輔導組 1. 普三申請入學學生心理輔導(心情調適) 2. 國中生涯試探課程 3.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4/16) 4.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十一	04/21 04/27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3. 輔導處個案討論 4. 解釋兩性關係問卷結果(國高一) 5. 規劃國中會考考場服務人力 6. 「生命及性平漫畫比賽」開始徵選作品(國高一、二)4/14~5/16 7. 4/25(五)第二次心理諮詢 生涯輔導組 1. 職三統一入學測驗(4/26-4/27) 2. 職三統一入學考生服務隊 3. 匯集高二各班班級座右銘 4. 國中生涯試探課程 5.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4/23) 6.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週次	日期	工 作 計 劃
十二	04/28 05/04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3. 南山 talktalk 交稿 4. 規劃國中會考考場服務 5. 提醒高三、國三導師線上輸入「個別晤談記錄」(5/6-5/23) 6. 「生命及性平漫畫比賽」開始徵選作品(國高一、二)4/14~5/16 7. 個輔月報表彙整、統計/輔導教師工作成果表回傳 生涯輔導組 1. 國三會考祈福活動(4/30) 2. 大學教授模擬面試 3. 校內各科專業師資面試輔導 4. 校友面試經驗分享講座 5. 普三學生個別模擬面試 6. 普三導師群專業模擬面試 7. 製作與發下國三技藝教育參與證書 8.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十三	05/05 05/11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輔導處個案討論 3. 輔各項測驗歸檔 4.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 5. 規劃國中會考考場服務 6. 輔導老師自傷及特殊個案輔導追蹤表回傳(5/10) 7. 「生命及性平漫畫比賽」開始徵選作品(國高一、二)4/14~5/16 8. 輔導老師提國、高三畢業轉銜名單 9. 心理諮詢個案篩選 生涯輔導組 1. 國中生涯試探課程 2. 大學教授團體模擬面試 3. 校內各科專業師資面試輔導 4. 校友面試經驗分享講座 5. 普三學生個別模擬面試 6. 普三導師群專業模擬面試 7.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十四	05/12 05/18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輔導處個案討論 3. 「生命及性平漫畫比賽」開始徵選作品(國高一、二)4/14~5/16 4. 各項測驗歸檔 5. 規劃國中會考考場服務 6. 輔導老師提國、高三畢業轉銜名單 7. 提醒高/國三導師線上輸入個別晤談記錄表截止(5/23) 8. 提醒高/國一、二年級導師線上輸入個別晤談記錄(6/11截止) 9. 5/17(六)、5/18(日)國中教育會考(考場服務) 10. 心理諮詢個案篩選 生涯輔導組 1. 統測成績公告(5/15) 2. 普三申請入學指定甄試(5/15-6/1) 3. 國中會考(5/17-5/18) 4. 國中生涯試探課程 5. 高一完成選組自評表 6. 大學教授團體模擬面試 7. 校內各科專業師資面試輔導 8. 校友面試經驗分享講座 9. 普三學生個別模擬面試 10. 普三導師群專業模擬面試 11.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十五	05/19 05/25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輔導處個案討論 3. 「生命及性平漫畫比賽」開始徵選作品 生涯輔導組 1. 召開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會議 2. 蒐集並彙整 113 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試題與備審

週次	日期	工 作 計 劃
		<p>截止收件(5/20)</p> <p>3. 提醒高/國一、二導師線上輸入個別晤談記錄(6/11 截止)</p> <p>4. 輔導教師填寫畢業生 IEP</p> <p>5. 高/國三導師線上輸入個別晤談記錄表截止(5/23)</p> <p>6. 5/17(六)、5/18(日)國中教育會考(考場服務)</p> <p>7. 輔導老師提國、高三畢業轉銜名單</p> <p>8. 5/23(五)第三次心理諮詢</p> <p>資料</p> <p>3. 國三技藝教育課程(5/21)</p> <p>4. 高一完成選組自評表</p> <p>5. 高一二自主學習分享會準備</p> <p>6. 『115 級考試必勝手札』徵選</p> <p>7.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p>
十六	05/26 06/01	<p>生命教育組一</p> <p>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p> <p>2. 召開特推會議</p> <p>2. 提醒高/國一、二年級導師線上輸入個別晤談記錄(6/11 截止)</p> <p>3. 輔導老師填寫畢業生 IEP</p> <p>4. 依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p> <p>5. 召開國、高三畢業生轉銜會議</p> <p>6. 生命/性平漫畫比賽複評(出版典藏)並公告結果</p> <p>生涯輔導組</p> <p>1. 職三甄選入學第一階段放榜</p> <p>2. 校友經驗分享講座</p> <p>3. 職涯講座</p> <p>4. 蒐集並彙整 113 年度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試題與備審資料</p> <p>5. 高一二自主學習分享會準備</p> <p>6. 『115 級考試必勝手札』徵選</p> <p>7. 國三畢業學生領回生涯手冊及生涯檔案</p> <p>8. 國一、二導師填寫生涯輔導紀錄手冊</p> <p>9.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p>
十七	06/02 06/08	<p>生命教育組一</p> <p>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p> <p>2. 線上查閱國/高三晤談記錄</p> <p>3. 提醒高/國一、二年級導師線上輸入個別晤談記錄(6/11 截止)</p> <p>4. 「生命教育及性別平等漫畫比賽」初評(輔導處)</p> <p>5. 輔導老師填寫畢業生 IEP</p> <p>6. 召開國、高三畢業生轉銜會議</p> <p>7. 南山 talktalk 交稿</p> <p>8. 個輔月報表彙整、統計/輔導教師工作成果表回傳</p> <p>9. 生命/性平漫畫比賽頒發獎狀及獎勵金</p> <p>生涯輔導組</p> <p>1. 普三個人申請正備取生網路登記志願序(6/5-6/6)</p> <p>2. 高一二自主學習分享會(6/6)</p> <p>3. 國一、二導師填寫生涯輔導紀錄手冊</p> <p>4.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p>
十八	06/09 06/15	<p>生命教育組一</p> <p>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p> <p>2. 線上查閱國/高三晤談記錄</p> <p>3. 線上查閱高/國中一、二年級晤談記錄表</p> <p>4. 高/國一、二年級導師線上輸入個別</p> <p>生涯輔導組</p> <p>1. 大學公告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結果公告(6/12)</p> <p>2. 國三生基北區免試入學志願選填說明會(6/10)</p> <p>3. 國一、二生涯手冊及檔案審閱</p> <p>4.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p>

週次	日期	工 作 計 劃
		晤談記錄(6/12 截止)
十九	06/16 06/22	生命教育組一 1. 「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 2. 輔導處個案討論 3. 線上查閱高/國中一、二年級晤談記錄表 4. 線上查閱國/高三晤談記錄 5. 輔導處網頁 update 生涯輔導組 1. 發送普三考試分發選填志願系列活動通知 2. 國一、二生涯手冊及檔案審閱 3. 本學期生涯輔導工作資料彙整 4. 「生涯資訊站」電子報
二十	06/23 06/29	生命教育組一 1. 查閱高/國中一、二年級晤談記錄表 2. 6/24(二)期末輔導會議 3. 輔導處工作檢討會議 生涯輔導組 1. 基北區公告免試入學實際招生名額、開放個人序位查詢及志願選填 2. 本學期生涯輔導工作資料彙整
二十一	06/30-	生命教育組一 1. 個輔月報表彙整、統計/輔導教師工作成果表回傳 生涯輔導組 1. 成立分科測驗考生服務隊(7/11-7/12)

📖有關推甄各項日程，依當年度大考中心推甄簡章為準，彈性調整校內作業流程並即時知會相關單位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學校日』實施要點

86.08.01 輔導處制訂

113.08.14 輔導處修訂

一、依據：部頒高級中學學生輔導辦法

二、目標：

- 1.促進家長對學校教育與輔導措施之了解，並能與學校密切配合，以增進輔導效果。
- 2.提供家長良好的管教子女之方式與態度，以導引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
- 3.協助家長扮演正確恰當之父母角色，強化親職教育之功能。

三、辦理處室：主辦：輔導處、教務處、學務處

協辦：總務處、資源中心、全校教職人員

四、實施方式：

- 1.每學期辦理一次。
- 2.各班導師主持座談，同時儘量邀請班上任課教師參加，以期獲得有效的親師溝通。
- 3.輔導處提供學習日親師座談之家長簽到單、會議紀錄單及線上回饋問卷，各處室就單位工作重點提供學校日所需之數位資料，協助親師理念溝通。

五、本辦法經主管會議議決後實施。



南山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校日」活動實施計劃

113.12.23 主管會報修訂

一、目的：

1. 第二學期「學校日」之重點主要是透過親師面對面的溝通，增進家長對導師班級經營之了解，強化學校與家庭之互動。
2. 展現學子之學習成果，溝通教與學及校園生活上的問題。
3. 針對學生升學前進路線、新課綱教改方向、學習歷程檔案與生涯規劃的宏觀考量，提供家長相關重要及最新資訊，協助家長提昇父母效能。

二、方式：班級親師座談

三、時間：

年級	日期	時段	備註
國中部	02/15(六)	上午 9:00 至 11:30	國中專任教師到校支援
高一、二	02/15(六)	下午 1:10 至 3:40	高中專任教師到校支援
高三	02/26(二)~ 03/07(五)	由高三導師與家長約定 時段分批晤談	02/25(二)學測成績公告 02/26(三)夜間辦理繁星選 填家長說明會

※上述日期及時間為一般性原則，各班若有個別狀況需調整日期及時段辦理，可個別向輔導處提出。

※學校空間有限，恕無法提供停車位，請家長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四、參加對象：全校家長

五、地點：本校各班教室

六、活動程序表：

國中部家長 - 活動程序表

上午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地點
8:40-9:00	活動前準備	各班導師	各班教室
9:00-9:20	家長簽到	各班服務同學	各班教室
9:20-11:10	親師座談 (9:20-9:30 播放歡迎短片)	各班導師	各班教室
11:10-11:30	場地復原、環境整理	各班導師	各班教室

高一二家長 - 活動程序表

下午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地點
12:50-1:10	活動前準備	各班導師	各班教室
1:10-1:30	家長簽到	各班服務同學	各班教室
1:30-3:20	親師座談 (1:30-1:40 播放歡迎短片)	各班導師	各班教室
3:20-3:40	場地復原、環境整理	各班導師	各班教室

七、各處室負責事項一覽表：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負責單位 (人)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一、活動策劃	內容訂定、流程規劃	輔導處/陳秋桂主任	12月	
	家長線上問卷	輔導處/袁靖棠老師 製作「參加學校日，您最了解的項目」Google 線上問卷， 提供家長線上填答	11/20	
		彙整家長問卷內容，依班級、年級，提供給導師及各行政處 室，以利資料之準備	12/8	
二、「學校日」數 位資料	各處室數位資料提供	輔導處/陳秋桂主任	1/23	
		教務處/陳炳霖主任：教務及升學狀況資料	1/23	
		學務處/吳崑助主任：校園規範	1/23	
		資源中心/鄭淑慧主任：學習護照及各系統 說明	1/23	
	「學校日」數位資料彙 整	資源中心/余宛儒組長 ※請各組提供資料時註明適用年級 請資源中心依年級順序建置資料	1/24	
「學校日」專網公告	資源中心/唐丕城組長	2/12		
三、資料及設 備之準備	邀請函電子檔寄送各班 導師	輔導處/陳佳玲老師、袁靖棠老師	1/22	
	邀請函(電子檔)寄送各 班家長	各班級導師	1/22	
	行政巡堂表製作及發送	輔導處/陳佳玲老師、袁靖棠老師	2/13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負責單位(人)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班級家長簽到單/班級任課教師簽名單製作及發送	輔導處/陳佳玲老師、袁靖棠老師	2/13	
	各班教室各項設備	總務處/王思元 主任	2/14	
	錄製校長及家長會長歡迎影片	資源中心/余宛儒組長	2/14	
四、動線規劃 導引安排	校門口導引指揮	學務處/易文雲組長	2/15	
	各班導引同學挑選訓練	各班導師 學務處/吳羿輝、詹麗玲組長	2/13	
	動線指標 投影機檢查	資源中心/林彥慧組長 資源中心/余宛儒組長	2/13	
五、教室佈置	各班教室整潔 校園整潔 教室情境佈置	各班導師及同學 學務處/葉安展組長 學務處/吳羿輝、詹麗玲組長	2/13	
六、家長邀請	導師電話邀請及再確認	各班導師	2/14	
七、當日活動	親師座談	各班導師	2/15	
九、校園佈置	校園大門、側門標語	資源中心/林彥慧組長	2/13	
	校園平面圖 (班級配置)	資源中心/林彥慧組長 學務處/吳崑助主任	2/13	
	校內指示標示	總務處/王思元主任	2/13	
	校園植栽、綠化	安維組/吳國松組長	2/14	
十、活動記錄	各班教室攝影 校園活動重點攝影	秘書室/黃貞翠老師	2/15	
十一、校園安全	全校巡視、安全維護	安維組/吳國松組長	2/15	
十二、交通維護	交通指揮、機車停車安排	學務處/林智遠老師	2/15	
十三、校門指揮	來賓來校及 離校之引導	生輔組/易文雲組長	2/15	
十四、電子看板	校長及會長歡迎短片 活動流程字幕呈現 影片及音樂播放	資源中心/余宛儒組長	2/15	
十五、校園環境 衛生	活動前清潔維護 活動後清潔督導	衛生組/葉安展組長	2/15	
十六、行政支援	協助各班導師回答家長所提的問題，協助導師提供家長所需要的資料(各處室主任及組長各科任課教師及輔導教師請彈性支援)	全校：陳炳霖主任、吳崑助主任、陳秋桂主任 家長會(含志工)：吳羿輝組長、詹麗玲組長 職科：邱淑芬組長 雙語班：葛衍辰主任 熊祥：李榮陞組長、陳毓劼組長 崇智：鄧宇翔組長、李沅鴻組長 曹俊、正德：童天佑組長 大中至正樓：陳政潔組長、陳慧蓉組長 自強大樓：吳清福組長	2/15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負責單位(人)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邱淑芬組長：國二、國三、高三 凌溫明組長：國一、高一、高二 陳玟均老師：高一、國一 洪子婷老師：國二、國三 許立新老師：國二、國三 王怡婷老師：國一、高二 黃于晏 老師：國一、國二		
十七、資料回收及彙整	巡堂表繳回	各處室同仁(請參見第十五項行政支援)	2/17	
	家長簽到單/班級任課教師簽名單	各班導師及輔導股長	2/17 高三 3/10	
	家長問卷彙整	輔導處/陳佳玲老師、袁靖棠老師	2/21 高三 3/14	
	全校家長出席率統計	輔導處/陳佳玲老師、袁靖棠老師	2/21 高三 3/14	
十八、餐盒訂購及發送		總務處/吳國松組長	2/15	
十九、上班簽到及服裝規定、餐盒人數統計		人事室/林昭嚴主任	2/13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學生「立志向」實施規劃要點

93.08.01 輔導處制訂
110.12.22 生涯輔導組修定

壹、依據：

- 一、本校輔導作業重點
- 二、93 學年度課發會決議

貳、目的：

讓學生透過自我探索、職涯探索進而了解升學方案的過程，找尋適合自己的生涯目標，終極目標則希望培養學生成為有膽識能擔當之成熟個體。

參、辦法：

國一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 (300 字) 2. 國民中學智力測驗(更新版) 3. 多元智慧體驗課程 4. 12 年國教簡介 5. 生涯試探活動 6.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 7. 生涯檔案建置 8. 職涯講座
國一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2. 12 年國教介紹 3. 生涯試探活動 4.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 5. 生涯檔案建置 6. 職涯講座
國二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2. 賴氏人格測驗 3. 生涯試探活動 4.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 5. 生涯檔案建置 6. 職涯講座
國二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中生涯興趣量表 2. 親子關係診斷測驗 3. 生涯試探活動 4. 入學管道說明 5. 學長姊升學進路經驗分享 6.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 7. 生涯檔案建置 8. 職涯講座
國三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入學管道說明 2. 學制介紹：高中、高職、五專的差別 3. 生涯試探活動 4.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

	5. 生涯檔案建置
國三下	1. 志願選填輔導 2. 個別生涯諮詢 3. 生涯試探活動 4. 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建置 5. 生涯檔案建置
高一上	1. 自傳（800字以上） 2. 自主學習計劃撰寫 3. 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4.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介紹 5. 職涯講座
高一下	1. 大考中心興趣量表 2. 自主學習計劃撰寫 3. 選組自評表 4. 認識大學校系及學群 5. 升學簡章導讀 6. 大學營隊體驗 7. 職涯講座
高二上	1. 學系探索量表 2. 大學教授校系介紹講座 3. 校友經驗分享座談（校系介紹、讀書方法、大學生活） 4. 職涯講座
高二下	1. 基本人格量表 2. 大學教授校系介紹講座 3. 考試必勝日誌

附註：1. 校友座談視每學期狀況彈性安排

2. 大學巡禮視實際狀況訂定，以結合畢旅及校外教學為最佳方式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大學學測」暨「四技統測」

系列輔導活動要點

96.01.10 輔導處制訂

110.07.26 生涯輔導組修訂

113.08.06 生涯輔導組修訂

一、主旨：為提昇同學面對學測/統測的心理能量，及早做好心理準備，並學習讀書時間的規劃與掌握，以期在重要考試中獲得最理想的測驗成果，特別由高二下學期開始，安排一系列三階段的活動儀式，鼓舞提振同學的士氣。

二、做法：

- 1.高二下「**南山大學博覽會**」：透過邀請各大學到南山進行擺攤設置與講座分享，讓同學可以與大學教授或學長姐進行交流，也能更了解自己未來升學路徑，提升同學讀書的動力，進而選擇正確的生涯規劃。
- 2.高三上「**學測/統測誓師**」活動：暑輔或高三開學第一次的班週會，校長主持授予**誓師信物**—班級自勉勵志警語、考試必勝筆與考試必勝日誌，全體高三老師出席見證。班級自勉勵志警語—由導師帶領同學進行票選，每班票選確定後呈請駐校藝術家題字，張掛於各班時時自我惕勵。
- 3.高三「**學測/統測祈福**」活動：學測/統測前十日的班週會，由生涯輔導組陪同校長及教、學、輔主任到各班贈送**考生福袋及考試必勝筆**，方便同學收納應試所需的文具及證件，並為同學加油打氣。各班導師在班上陪同參與。

三、本辦法經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大學甄選入學實施要點

113.12.25 生涯輔導組修訂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1 年 9 月 9 日台(91)高一字第 91135243 號函核定之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推薦甄選入學共同招生辦法」。

貳、組織與分工

一、輔導處：

- (一) 舉辦大學甄選入學說明會。
- (二) 製作甄選完全手冊電子檔，於網站中公告。
- (三) 提供各項資訊，包括簡章、升學網頁、學系介紹等。
- (四) 輔導學生選擇校系及填寫志願。
- (五) 甄選面試試題彙編。
- (六) 安排團體、個別、進班及專業模擬面試相關事宜。

二、學務處：

- (一) 提供「幹部服務證明」。
- (二) 提供社團、競賽與記功紀錄。
- (三) 訂定甄選期間考生請假規定。

三、教務處：

- (一) 購買簡章。
- (二) 提供 1-5 學期成績。
- (三) 提供繁星登記順序。
- (四) 審定學生報名資料。
- (五) 辦理報名。

四、教學資源中心：提供電腦設備讓學生使用以收集、查詢及處理個人資料及印製資料。

五、人事室：提供全校教職員學經歷背景及專長，供輔導處參考以排定指導教師。

六、導師：

- (一) 審核申請學生之各項資料。
- (二) 審核自傳。
- (三) 師長推薦函書寫。
- (四) 協助個人申請第一階段通過學生之面試訓練。
- (五) 輔導學生填寫繁星推薦報名表。
- (六) 招生簡章彙編各學系要求，附件可包括下列各項：
 - 成績證明
 - 獎勵紀錄
 - 社團證明
 - 教師推薦函
 - 各類競賽獎狀影印本
 - 其他可供支持推薦之參考資料。
- (七)專任教師：指定項目之專業知識指導。

參、作業時間表

項次	內 容	日 期	地 點	辦理單位	備 註
1.	繁星入學推薦委員會 召開	2024.11.13	三三堂	輔導處	註冊組、普三導師與會
2.	學科能力測驗	2025.1.18- 2025.1.20			輔導處協助籌組考生服務隊
3.	114 級甄選完全手冊製作	2025.2 月中		輔導處	
4.	學測成績 公告	2025.2.25		教務處	將學測成績會輔導處及導師
5.	繁星推薦選填志願學生說明會	2025.2.26	精宏館	輔導處	
6.	繁星推薦選填志願家長說明會	2025.2.26	精宏館	輔導處	
7.	繁星推薦 第一次線上模擬	2025.2.26- 2025.3.04	電腦教室 301 精宏館	輔導處	
8.	繁星推薦模擬選填	2025.03.04		輔導處	
9.	繁星推薦 第二次線上模擬	2025.03.04- 2025.03.05	電腦教室 301 精宏館	輔導處	
10.	繁星推薦正式選填登記	2025.03.06	電腦教室 301 精宏館	輔導處	在校成績前 50%方可選填
11.	繁星推薦報名	2025.03.07 -2025.03.10		註冊組	
12.	繁星公告錄取名單	2025.03.18		註冊組	將成績轉知輔導處及導師
13.	大學/四技二專 申請入學升學輔導	2025.02.26- 2025.03.16		輔導處 普三導師	
14.	大學/四技二專 申請入學報名	2025.03.16- 2025.03.18		註冊組 普三導師	
15.	大學/四技二專 申請入學一階公告	2025.03.27		教務處	將篩選結果會知輔導處及普三導師
16.	大學甄試第二階段 致勝之道甄選講座	2025.03.28 第五六節 第七八節	自強 8 樓 精宏館	輔導處	
17.	學習歷程檔案資料 製作與輔導	3 月底起	資源中心 輔導處	導師 資源中心 輔導處	

項次	內 容	日 期	地 點	辦 理 單 位	備 註
18.	大學教授模擬面試	2025.04.28~ 2025.05.13	精宏館	輔導處	同學需事先報名 依學群分類，共7個場次
19.	高三導師群 模擬面試	2025.04.28~ 2025.05.13		高三導師	時間以導師群安排為主
20.	校內專業師資 模擬面試	2025.04.28~ 2025.05.13		校內各學科 教師	同學需事先報名 依科系專業屬性分類 ，共8個場次
21.	大學/四技二專 第二階段甄試	2025.05.15~ 2025.06.01	各大學院校	各大學院校	
22.	甄選題目彙集 /審查資料蒐集	2025.5月中		輔導處 普三導師	書面資料、電子檔皆可
23.	大學/四技二專 公佈正備取名單	2025.06月		教務處	教務處將名單轉知導師與 輔導處
24.	大學申請錄取生登 記志願序	2025.06.05~ 2025.06.06	學生家中	註冊組 輔導處 普三導師	協助追蹤學生填寫狀況
25.	大學申請 統一分發結果公告	2025.06.12		大學甄選會	個別通知與網路公告

肆、本辦法經輔導處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大學繁星推薦校內推薦作業實施要點

2024.11.05 修訂

2024.11.13 繁星推薦委員會通過

壹、依據：

- 一、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彙編辦理。
- 二、 本校 114 學年繁星推薦委員會決議。

貳、目的：

- 一、 秉持公正、公平、公開原則，審慎辦理繁星推薦相關業務。
- 二、 根據學生個人學科成績、特殊才能及性向、興趣、意願等擇優推薦參加各大學院校合適科系。

參、組織與職掌：

- 一、 本校設置「繁星推薦校內推薦委員會」，設置委員十五至十九人。校長為主任委員，下設執行秘書一名，由輔導主任擔任，負責召集與協調工作。委員包括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註冊組長、生涯輔導組長、高三導師代表、導師代表或輔導老師。委員若有三等親以內之親屬被推薦參加甄試，應主動迴避。
- 二、 職掌：召開繁星校內推薦委員會、訂定本校推薦原則及辦理本校學生參加大學繁星推薦計畫作業程序、檢討與改進年度推薦作業工作。

肆、推薦報名資格：

- 一、 全程就讀本校並修滿高一、高二、高三上各學期學分之應屆畢業生。
- 二、 高中前五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成績在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規定(校排百分比 20%、30%、40%、50%)。
- 三、 參加 114 學年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術科考試，成績達 114 學年度繁星推薦招生簡章彙編「貳、分則」大學校系訂定之學科能力測驗檢定科目標準、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術科考試檢定項目標準者。

伍、推薦名額：

- 一、 依各大學設定之招生條件，得分學群(含不分學群)推薦符合資格之學生至多各 2 名。
- 二、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報名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含不分學群)
- 三、 本校對於分學群之各大學推薦名額超過 1 名時，學校應就同一大學之第一至第三類學群、第八類學群各別排定推薦學生之優先順序(即推薦序 1 至 2)。
 - ※ 第一、第二及第三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 2 名，三學群共計推薦 6 名，學校應就推薦至該大學之 6 名學生排定推薦學生之推薦順序(不分學群一二三類合併排定，即推薦順序 1 至 6)。
 - ※ 第八類學群得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 2 名，並排定推薦學生優先之順序(即推薦順序 1 至 2)。

四、依各大學招收原住民外加名額校系設定之招生條件，另得分學群（含不分學群）推薦符合資格之原住民至多各 2 名，惟同一名原住民生，僅限被推薦至 1 所大學之 1 個學群。具原住民身份之學生，得以前項一般生或原住民生身分擇一。對於分學群之各大學推薦名額超過 1 名時，須排定推薦原住民生之順位。

陸、登記方式：

一、採用繁星推薦電腦系統進行登記與比序，並由輔導處依校排百分比排定正式電腦志願選填之日程與梯次。經獲推薦之學生，電腦系統即將「該學群擬推薦之學系」填入志願之中，此學系一定要列入所選填的繁星推薦志願，並限定為該生之第一志願。繁星志願選填，因涉及其他人的權益，選填後，不得再更改志願。

二、如遇重大傷病者，應出示公立區域等級以上醫院證明，由監護人到校代行其權益，否則視為放棄。

三、如遇喪假，應出示相關證明與委託書，由導師代填，否則視為放棄。

四、如欲放棄，須於正式選填時於電腦教室填寫「繁星資格放棄同意書」，若於電腦教室現場公開唱名三次未到，視同放棄，事後須補簽同意書。

柒、校內比序原則：

預推薦至同一所大學同一學群之學生，校內擬定比序項目順序如下：

一、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百分比小者為優先(取到整數)。

二、變動比序:依大學校系訂定七項分發比序項目之「全校排名百分比」(取到小數點後第二位)，百分比小者為優先，若兩學系比序數不同時，以較少之比序數評比。

三、高一、高二、高三上在校學業成績總平均，平均分數大者為優先。

四、高一、高二、高三上在校之國英總平均，平均分數大者為優先。

五、高一、高二、高三上在校之數學總平均，平均分數大者為優先。

捌、注意事項：

一、繁星推薦錄取生不論放棄與否，不得報名該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及「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二、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參加該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或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三、獲推薦至第八類學群之學生，若通過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於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若通過牙醫系第一階段篩選，於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牙醫系。

四、錄取並完成報到「大學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二年制特殊選才聯合招生」，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不得參加「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玖、本辦法經繁星推薦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音樂、美術、體育性向高中學生生涯輔導實施要點

生涯輔導組 2013.11.01 制定

生涯輔導組 2021.12.22 修訂

壹、依據：本校輔導工作計畫及行事曆。

貳、目的：

- 一、提供不同性向學生多元試探的機會，達到適性輔導之目的。
- 二、協助具音樂、美術、體育性向之高三學生，順利進入理想的大學校系。
- 三、協助具音樂、美術、體育性向之高一、二學生，進行生涯規畫與準備。

參、做法：

- 一、上學期，由生涯輔導組調查具音樂、美術、體育性向之學生進行列管。
- 二、由生涯輔導組提供升學相關資訊及生涯輔導。
- 三、由校內相關單位進行術科考試的指導，及提供相關協助。
 - (一) 音樂性向之高中生，由資源中心美育文創組負責。
 - (二) 美術性向之高中生，由資源中心出版典藏組負責。
 - (三) 體育性向之高中生，由學務處體育組負責。

肆、流程及時程表：

- 一、【高三】生涯輔導組於8月調查具音樂、美術、體育性向之學生，8/31前提供名單給資源中心美育文創組、資源中心出版典藏組及學務處體育組。於9/30前擬定特殊性向學生輔導實施辦法，說明輔導方式及進行時程，於10/1起進行指導工作。
- 二、【高一、二】生涯輔導組於9月調查具音樂、美術、體育性向之學生，9/30前提供名單給資源中心美育文創組、資源中心出版典藏組及學務處體育組。於10/31前擬定特殊性向學生輔導實施辦法，說明輔導方式及進行時程，於11/1起進行指導工作。
- 三、資源中心美育文創組、資源中心出版典藏組及學務處體育組於列管學生錄取學校後回報生涯輔導組，並於每學年度期末之生涯輔導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進行成果檢核與檢討。

伍、本辦法經主管會議討論通過後校長核可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六年一貫甄選入學】輔導要點

110.12.22 生涯輔導組修訂

壹、目的：

- 一、協助同學及早做好生涯定向，確定個人興趣。
- 二、協助同學了解升學進路各項資訊，做好個人選擇大學校系之準備。
- 三、協助同學認識自己、探索自己、開發自己的各項潛能。
- 四、協助同學培養「自我學習」的各項能力，包括：蒐集資料、邏輯思考、歸納統整，以及口才表達能力和優雅之儀態風度等等。
- 五、協助同學厚植「大學甄選」之應試能力，順利進入理想中的大學校系。

貳、辦法：

- 一、運用輔導課程、彈性活動、班週會、升學講座等時間，配合課程單元進行之。
- 二、利用彈性活動、午休及其他課餘時間，進行個別指導。
- 三、利用班級團體輔導時間，擬定單元教材，進行團體培訓。
- 四、整合學校各科教學設計，系統化培植學生學科能力。
- 五、配合各大專院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及各類研習營，積極推薦同學參與實地體驗大學生活。
- 六、透過本校視聽教育，培養同學對事物敏銳之觀察能力並訓練同學分析思考和表達能力。

參、內容：

- 國一、高一：認識自己，了解自我潛能，發掘個人各項優、缺點。
- 國二、高二：認識環境，了解國內外升學進路及職場狀況。
- 國三、高三：了解升學方案，從中找到適合自己的管道，進而口才訓練、語言表達、思辨訓練、反應訓練儀態風度訓練。

肆、方式：

- 一、座談：邀請傑出校友、各行各業傑出人士或大學教授蒞校演講，進行意見交流及經驗分享。
- 二、測驗實施：

國一：「國民中學智力測驗更新版」施測及結果說明

國二上：「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施測及結果說明

國二下：「國中生涯興趣量表」施測及結果說明

高一上：「新編多元性向測驗」施測及結果說明

高一下：「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施測及結果說明

高二上：「大學學系探索量表」施測及結果說明

- 三、資訊提供：由輔導處蒐集大學各校系升學，以及各屆招生簡章、面試考古題、備審資料提供同學參閱。

高一、高二：大學校系資料參閱、比較、選擇

高三：提供歷屆面試考古題、備審資料

- 四、編製手冊：編製「考試必勝日誌」、「學校日手冊」、「甄選完全手冊」光碟，隨時配合最新資訊逐年修訂。
- 五、參觀大學：輔導處蒐集各大學之活動，如系所介紹、各項研習營隊…等，鼓勵同學自行參加或組隊前往。
- 六、面試輔導：
- 高一：自傳、自主學習計劃撰寫與發表。
 - 高三：模擬面試輔導、專業面試輔導。
- 七、小論文書寫指導：請國文科、社會科，配合教材單元及作業設計在各年級實施之。
- 八、英文能力輔導：
- ◆請英文科配合教材單元及作業設計，在各年級實施英文自傳書寫及自我介紹演練。
 - ◆請英文科規劃海外遊學活動，提供同學外語學習環境與機會，並進一步了解異國文化。
- 九、時事指導：請社會科及輔導科教師，利用課程設計，指導同學剪報、書寫心得。
- 十、社團及幹部指導：請訓育組統籌規劃，並核發證明。
- 伍、本辦法經主管會議議決通過後實施，修訂亦同。



看重自己...

你就會發現.....其實自己並非全是一無是處，

保有自己的特牲，

做個充滿自信的人你將會是一個獨一無二的你!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生涯規劃輔導要點

90.08.01 輔導處制定

110.12.22 生涯輔導組修定

壹、依據：本校九十學年度輔導工作計劃重點

貳、目的：擷取「生命教育」的精義、綜合「生涯發展」的理論，融入學生日常生活中，協助同學主動關心自己、探索自我、了解自己，並為自己的生命負責、珍惜自己的人生，及早做好個人的生涯規劃。

參、方式：

1. 團體輔導：①以班級為單位進行「生涯規劃」課程。

②彈性運用輔導相關班週會時間，配合推動及進行之。

2. 個別輔導：利用彈性課、午休及其他課餘時間，進行個別指導。

3. 校外教學：

①配合各大專院校舉辦之大學博覽會及各類研習營等活動，積極推薦和鼓勵同學參與以實地體驗大學生活及大學之學術氣氛，激發個人向學的心志。

②視情況安排社會機構，如弱勢團體、福利機構等，引導同學參觀並體會生命的本質與意義，從而珍惜自己、發揮自己、激發個人願為社會貢獻一己之力之意願，增加個人生命之深度與廣度。

4. 視聽教育：透過本校視聽設備安排播放相關影片，開拓同學的視野與心胸，培養同學對事物敏銳的觀察能力，並訓練同學分析思考和表達能力。

5. 校友座談：聯繫熱心校友回校分享學業、職業各項經驗和心得，做為同學自我生涯規劃之參考；同時利用此類機會訓練同學人際關係及溝通的實務技巧。

肆、時間：委請教務處統籌排定上課時間。高中一、二年級，高三以講座方式進行。

伍、地點：以各班教室為主。視課程單元之設計彈性運用校內、校外適切之場地。

陸、講師：①輔導教師

②輔導處遴聘校內外具備輔導專業及「生涯規劃」知能之專任教師擔任講座。

柒、內容：每學年進行四大單元，視年級不同調整課程深度及廣度，課程規劃大綱如附件。

捌、本辦法經主管會議議決通過後實施，修訂亦同。

南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生涯規劃」課程大綱

單元大綱	內 容	活 動 方 式
認識自我	協助學生建立良好的自我概念、自我形象，更進一步多方試探並稱職扮演人生中的各個角色，並了解自己的性向，選擇適合自己的科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我探索活動 • 自傳書寫技巧及實際演練 • 自我介紹練習 • 測驗解釋及分析：新編多元性向測驗、興趣量表、學系探索量表
校系及職場探索	協助學生了解各大校系、各種職業的內涵與範疇，以及各學術領域和各行各業所需具備之條件與能力，輔導學生選修合於自己性向的校系、職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介紹 • 國外升學管道介紹 • 職涯講座 • 大學教授校系介紹 • 校園巡禮：大學營隊、台大杜鵑花節…等 • 大學博覽會 • 校友座談會
性別平等	協助學生認識異性、學習與異性相處、了解男女交往應注意的禮節、限制與責任，同時建立尊重異性的態度，習得兩性互動正確之態度與溝通技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題演講 • 影片欣賞及座談 • 圖書閱讀、心得報告 • 時事討論
生命教育	協助學生了解生命的本質與意義，建立正確的人生觀，同時培養個人挫折容忍力及對生命尊重珍惜之健康心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時事新聞討論 • 影片觀賞及座談 • 好書推薦及導讀

南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生涯規劃」課程單元

普一(下):

次數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1	普一 我的興趣在哪裡?	1. 實施「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測驗」。 2. 透過測驗結果鑑別個人有興趣的學群及學系，協助學生找到自己未來的發展方向。	2
2	交流道-經驗的傳承 (校友座談)	請歷年已在大學就讀的校友回來分享升學經驗(選系的方法、升學管道的選擇、學系的介紹)	1
3	營隊經驗分享	1. 讓寒假有參加各大學所辦理的「營隊」及「成長營」的同學上台分享,讓同學可以更了解營隊的方式及內容,也可驗收同學的收穫及成長並同時訓練同學的口才、儀態及表達能力。 2. 教師更進一步說明參加營隊的益處,也鼓勵同學要將相關的證明資料留下,完成學習歷程撰寫並上傳系統。	1
4	普一 彩繪未來藍圖 -十八類學群介紹	1. 教師透過電腦向同學介紹十八類學群包含那些科系,各類學群所需的條件與特質為何?該如何準備?及各學群主要的核心科目為何?畢業後就業方向及研究所報考的系所為何? 2. 讓同學對學群有更多的了解與認識並協助同學確立自己的方向,鼓勵同學及早準備,更加提升學生的實力和努力的動力。	4
5	「最佳大學指南」導讀	1. 教師透過天下雜誌-「最佳大學指南」的導讀,讓學生對各大學的特長,辦學理念,硬體設備差異及企業界對大學的評比...有更深入的了解。 2. 透過雜誌的導讀,讓同學更能掌握各大學的狀況,更加確立自己想就讀的大學為何,也更激勵同學朝自己理想大學前進。	2
6	人格特質大搜密	1. 發下「人格特質」學習單,請同學自己並邀請三位好朋友做勾選。 2. 根據勾選結果瞭解自己的人格特質所適合從事的職業。	1
7	普一 選組自評表	1. 發下「選組自評表」讓同學填寫 2. 教師說明選組個人注意事項 3. 引導同學從「興趣量表」、「性向測驗」、「學業成績」、「人格特質」、「個人有興趣的職業」及「父母意見」等各方面去思考並做明確的決定 4. 讓同學將「選組自評表」帶回去給家長看並與父母討論選組事宜,家長閱後並簽收回條。	2
8	我的未來不是夢 -職涯探索	1. 教師先請同學蒐集一段時間的「職業廣告」,以作為上課之用	2

次數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2. 發下「我的未來不是夢」學習單，讓同學從報紙分類廣告（職業廣告）中，尋找並剪下自己所喜歡及有興趣從事的三個工作 3. 填寫「我的未來不是夢」學習單，讓同學透過「找工作」這樣的活動，讓同學更加了解自己有興趣的工作所需的條件及能力為何，以作為同學將來努力的方向	
9	大學之路-甄選入學 志願模擬選填	1. 同學模擬選填甄選入學的志願，讓同學更加確立自己的目標及方向。 2. 對於無法決定校系的同學給予協助及輔導。	1
10	扭轉未來	1. 欣賞生涯輔導影片。 2. 班級進行生涯主題討論，撰寫學習單。	3

普二(下):

次數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1	基本人格量表填寫與說明	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性格，以增加自我之認識	1
2	感恩教育	1. 藉由服務學習體驗，讓學生體會感恩會為自己及他人帶來正向情緒及和諧的人際關係，啟動對人感恩的心，並培養對人表達感謝的習慣。	1
3.	情緒覺察與調適	介紹情緒ABC理論，了解非理性信念對情緒造成的影響，提升學生對於自我情緒與認知的覺察	1
4	大學入學管道-申請入學	詳細介紹申請入學之入學管道方式，了解該入學管道之特色以及適合參加的學生帶領學生了解申請簡章，讓學生能夠自行上網搜尋並讀懂各大學科系的申請招生簡章。	1
5	大學入學管道-分發入學	詳細介紹分發入學之入學管道方式，了解該入學管道之特色以及適合參加的學生，讓學生了解簡章，讓學生能夠自行上網搜尋並讀懂各大學科系的分發招生簡章。	1
6	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透過影音與活動，進行兒少性剝削防制宣導。建立尊重異性的態度，習得兩性互動正確之態度與溝通技巧。	1
7	檢視學習歷程	檢視高一、高二的學習，查看自己學習歷程的建置狀況，了解需要補足及加強的部分，建置起來，計畫高三之後的學習方向	1
8	未來趨勢面面觀	了解新時代的變遷對於生活其中的人們影響是什麼，包括工作職場、家庭、老年生活…等，進而規劃和自己較符合的生活型態。	2
9	我的升學之路	綜整介紹過的升學管道，評估適合自己的升學方式，並了解各管道的規定方式，及早做準備。	1

普三（下）：

次數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1	高三TALK TALK	課程介紹：學期課程簡介、課堂規則與計分方式講解	1
2.	繁星選填注意事項	說明繁星選填之注意事項及模擬選填時發生之問題，給予回應與解答。	1
3.	大學個別申請選系輔導	大學個別申請選系輔導：落點分析、個別志願選擇與安排、大學校系解惑。	3
4	學習歷程檢視及多元表現資料檢視	檢視個人的學習歷程及多元表現資料，還有無資料需要補充或是加強？趁還有時間，再去進行加強，最好以確定大學校系目標後，再朝相關學系方面作補充，以利在甄選的第二階段，拿出亮眼的資料。	1
5	優歷系統操作與使用	透過學習優歷系統的操作功能，重新彙整自己的學習歷程及多元學習表現的相關資料，讓AI協助統整自己的優勢能力，提供給教授知悉。	3
6	面試面面觀	甄選面試說明：面試形式與注意事項，問題回應方式指導暨面試服裝說明。	1
7	自我介紹	甄選面試練習：請同學上台，練習面試與應答技巧。面試經驗分享。	2
8	備審資料蒐集	面試輔導問卷填寫與蒐集：填寫甄選面試問題，列為考古題，繳交應考學校的備審資料，製作下年度完全甄選手冊，提供給學弟妹做參考。	2
9	感恩教育	回想在南山的時光，在學校的角落、老師的上課過程、各項活動進行的甘苦……等經歷，思考從中獲得那些成長，去體會感恩的心情，並進行感恩活動。	1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心理測驗實施要點(生涯輔導組)

86.07.20 輔導處制訂
110.12.22 生涯輔導組修定

壹、依據：本校輔導工作計劃及行事曆

貳、目標：

- 一、協助學生了解個人學習方法與讀書態度、人格特質及親子互動關係。
- 二、協助教師了解學生，以為教學及輔導時因材施教之依據。
- 三、協助家長了解子女之個別差異與發展方向。

參、測驗實施目的、年級、時間：

- 一、定期：以全校團體輔導時間實施為原則

施測年級	施 測 項 目	
國一	(上) 國民中學智力測驗(更新版)	
國二	(上) 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下) 國中生涯興趣量表
普一	(上) 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下) 大考中心興趣量表
普二	(上) 學系探索量表	
職一	(上) 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 二、不定期：針對特殊學生個別需要實施各項心理測驗

肆、測驗實施程序：

- 一、由輔導處安排測驗時間及測驗資料之採購。
- 二、通知各班學生施測時間及準備事項。

伍、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

- 一、各項測驗之結果視測驗的性質與目的，由輔導處向各班導師說明測驗結果，以做為教學及輔導學生之參考。
- 二、各項測驗之結果於輔導課程中進行團體解釋，並提供學生個別諮詢的管道。
- 三、國中之測驗結果登錄於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

陸、本辦法經本校主管會議議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工作計畫

100.08.03 生涯輔導組制訂

110.12.22 生涯輔導組修訂

壹、 依據：

教育部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貳、 目的

- 一、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方案中生涯發展教育推動內容。規定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生涯規劃議題、課程目標及分段能力指標，掌握自我覺察、生涯覺察及生涯探索與進路選擇的重要內涵，透過領域學習或活動體驗，協助學生依自己的興趣、性向與能力，做好適性選擇、適性準備與適性發展之工作，以充分發揮個人潛能，進而適應社會變遷。
- 二、 為落實生涯發展教育，培養學生自我覺察、生涯覺察和生涯進路與選擇之能力，成立「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以推動生涯發展教育相關工作。

參、 辦理單位：輔導處、教務處、學務處、資源中心

肆、 辦理對象：七~九年級學生

伍、 委員會開會時程：每學期兩次

陸、 委員會組織與職掌：

成 員	職 稱	工作項目	職 掌
召集人	校長	督導	督導全校生涯發展教育之進行與負責主持會議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課程規劃	總負責生涯發展教育課程規劃與成果彙整事宜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活動企劃	總策劃生涯發展教育活動之實施及進度之控管
行政組	學務主任	行政支援	1. 各項子計畫執行進度控管 2. 相關行政業務之督導配合與支援
	資源中心主任		
	研發處主任		
	外語中心主任		
教學組	國中教學組長 教學組召集人	課程規劃與教學推動	推動生涯發展教育融入教學課程設計與進度控管
	高中教學組長	教學推動	1. 規劃推動生涯發展教育融入各領域教學設計。 2. 配合九年一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3. 課程各領域內容進度安排適當節數進行生涯
	國文科召集人	教學推動	

成 員	職 稱	工作項目	職 掌
	英文科召集人	教學推動	發展教育。
	數學科召集人	教學推動	
	自然科召集人	教學推動	
	社會科召集人	教學推動	
	藝術與人文 領域召集人	教學推動	
	健康與體育 領域召集人	教學推動	
	綜合 領域召集人	教學推動	
	科技 領域召集人	教學推動	
活動組	生涯輔導組長 活動組召集人	活動策劃 及執行	1. 生涯發展教育活動設計及辦理 2. 彙整及編輯活動成果
	生命教育組長	活動策劃 及執行	1. 學期初提出生涯發展教育活動設計 2. 活動辦理 3. 學期末提出活動成果
	訓育組長	活動策劃 及執行	
	社團活動組長	活動策劃 及執行	
	課外活動組長	活動策劃 及執行	
	年級導師	活動執行	
	輔導老師	活動執行	

柒、課程規劃：

一、生涯發展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教學

於每學年期初，透過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時間進行篩選分配，結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生涯規劃教育議題學習主題及實質內涵之實施，完成生涯發展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教學統整表。學期中，運用活動、現場實作、現身說法、媒體應用、角色扮演、表演、辯論、分組討論、分組競賽、分享、自由聯想、腦力激盪、詞語接力、講演等策略，由教師依其專長進行教學。

二、生涯發展教育議題相關活動

(一) 講座：利用班週會、輔導活動課程時間，邀請專家、各行各業傑出人士、優秀校友進行升學管道說明會、生涯探索講座、職涯講座、科系介紹講座，幫助學生了解升

學路徑、科系、職涯市場，進而激勵學生進行生涯探索，建立適切的生涯目標。

(二) 心理測驗：利用輔導活動課程時間施測，測驗結果向導師和學生進行結果說明，也提供家長諮詢。

施測時間	測驗名稱
七年級上學期	國民中學智力測驗(更新版)
七年級下學期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八年級上學期	國中新編多元性向測驗
八年級下學期	國中生涯興趣量表

(三) 參訪活動：規劃高中職、職場參訪等相關活動(例如結合畢業旅行)，協助學生透過實際體驗活動，了解不同職群學習主題及職場特質。另外，他校師長學生參訪時，透過互動交流，拓展學生的生涯視野。

(四) 社團活動：提供多元的社團供學生選擇，例如環保小尖兵、電腦研習社、影片剪輯社、遙控飛機社、特殊化妝社…等，讓學生有完善的空間和時間進行生涯初探。

(五) 資訊傳遞：輔導處網頁建置生涯資訊平台，收集升學、職業、留學等相關諮詢以供學生和家長查詢。每週發送生涯資訊站電子報，提供校園、科系、職業介紹及最新升學資訊給校內老師，增加老師生涯知能，以適時提供生涯資訊給學生參考使用。

捌、本辦法經主管會議討論通過後校長核可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使用實施要點

102.07.24 生涯輔導組制訂

110.12.22 生涯輔導組修訂

壹、目的：

妥善使用國中學生生涯發展手冊，協助同學記錄個人生涯規畫所需的相關資訊，以利在升學進路選擇時，有較完整、系統的資訊可供參考。

貳、對象：國中學生

參、使用辦法

- 一、學校領取新生的生涯發展手冊後，妥善保存於輔導處班級置物櫃中，該班輔導老師需使用時，向生涯輔導組借置物櫃鑰匙，確實控管每一本手冊。
- 二、各處室依據規定時間，提供輔導處相關資料。
- 三、導師及輔導老師依據規定時間，指導學生填寫或黏貼相關資料。
- 四、轉出學生辦理離校時，將生涯輔導手冊交給學生，由學生自行攜帶至新學校進行銜接。
- 五、轉入學生辦理註冊時，將生涯輔導手冊交給生涯輔導組，進行資料的銜接。
- 六、國一國二各學期期末時，由生涯輔導組進行作業審閱。
- 七、手冊使用方式與進行時程如下表：

項目	分項目	頁碼	指導老師	填寫人	填寫時間
封面	學校名稱、學生姓名、班級座號		輔導老師	學生	七上 (轉學註記由生涯輔導組填寫)
封面內頁	學校各處室電話、導師姓名及電話、輔導老師及電話		輔導老師	學生	每學期
一、我的成長故事	(一) 自我認識	1-2	輔導老師	學生	七上(七年級部分)
	(二) 職業與我	3	輔導老師	學生	八上(八年級部份) 九上(九年級部份)
二、各項心理測驗	(一) 性向測驗	4	輔導老師	學生	八上
	(二) 興趣測驗	5	輔導老師	學生	八下
	(三) 其它測驗	6	輔導老師	學生	七下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測驗結果)
三、學習成果及特殊表現	(一) 我的學習表現	7-10	1. 領域學習成績於每年9月、翌年3月(或可配合成績單發放時間)，依學期別填寫 2. 國中教育會考、體適能檢測於實施後浮貼成績證明影本		

	(二) 我的經歷 (幹部、社團)	11	每年9月、翌年3月，依學期別填寫		
	(三) 參與各項 競賽成果	12			
	(四) 行為表現 獎懲紀錄	13			
	(五) 服務學習紀錄	14-15			
	(六) 生涯試探 活動紀錄	16-17	輔導老師	學生	每學期
四、生涯統整 面面觀		18-21	輔導老師	學生	九下輔導活動課程中 (學生需與家長先行討論)
五、生涯發展 規劃書		22-23	輔導老師	學生 家長 導師 輔導教師	九下輔導活動課程中 (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 前)
六、學生生涯發 展歷程相關 紀錄	(一) 學生生涯發展觀 察紀錄	24		導師 輔導教師	導師每學期每生至少 一筆
	(二) 生涯諮詢紀錄	25	輔導老師	學生	學生每學期至少一筆
	(三) 家長的話	26	導師	家長	上學期學校日
附錄一	國中技藝教育職群與 相關性向測驗、興趣測 驗之對應分析結果	27-29			
附錄二	群科歸屬表	30			
封底	學校相關處室(人員) 審閱紀錄			輔導處	每學期末

肆、本辦法經主管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生涯檔案建置及應用實施要點

生涯輔導組 101.08.16 制定

生涯輔導組 110.12.22 修訂

壹、 依據：

-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重大議題(生涯發展教育)。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
- 三、本校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

貳、 目的

- 一、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方案中生涯發展教育推動內容。
- 二、透過系統性的生涯檔案建置與管理，幫助學生認識自己、清楚自己與環境的互動關係，以及掌握足夠的生涯資訊，訂定適切於自己的生涯目標。
- 三、藉由生涯檔案內容分析，協助學生建立生涯計劃概念、抉擇生涯進路，並做好生涯規劃之預備。

參、 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輔導處。
- 二、協辦單位：教育處、學務處、資源中心、各領域教師、各班導師。

肆、 辦理時程：七~九年級全學年。

伍、 執行要項：

- 一、召集導師辦理說明會，強化生涯檔案建置的必要性，並請導師共同指導學生完成生涯檔案。
- 二、運用教務處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時間，採議題融入教學方式進行討論，以充實生涯檔案內容的多元性。
- 三、輔導處協同輔導活動教師，結合生涯發展理論及學校生涯發展教育課程及活動，研擬學生生涯檔案基本架構及內容，作為生涯檔案建置之參考。
- 四、成立學校「生涯輔導」網頁專區，隨時更新、維護與公告相關訊息。
- 五、善用學校刊物刊載學生生涯檔案相關活動。
- 六、鼓勵學生積極參與生涯檔案比賽、辦理生涯檔案觀摩、優良檔案範本展示等活動（檔案內容涉及學生個人測驗、諮商與隱私的部分，請依照保密原則處理，不予公開展示）。
- 七、結合家長日或親職講座說明生涯檔案建置對學生生涯抉擇的重要性，並請家長共同督導學生完成。

陸、 實施方式

- 一、 學生生涯檔案由七年級開始建置，八、九年級持續新增、保管、維護，並於九年級落實運用以協助學生進行生涯進路建議。
- 二、 各班可依需求由輔導活動任課教師或學生自行設計之。
- 三、 生涯檔案建置除於輔導活動課程中進行之外，亦可結合各校彈性課程、空白課程與相關課程中操作。
- 四、 生涯檔案資料的撰寫、測驗的施測與解釋、手冊的整理保管、自我檢核評估等工作，均需由老師指導學生依序完成。
- 五、 生涯檔案自我檢核表需配合生涯檔案內容設計，細項檢核表可了解學生檔案內容分項的完成度，有利輔導教師個別化指導與加強；學期檢核表則可提供導師、行政處室快速瀏覽檢閱學生執行概況。
- 六、 輔導教師需運用學生生涯檔案指導學生生涯進路分析與抉擇。

柒、 實施內容

生涯檔案的內涵依據生涯規劃金三角為理念進行設計，內容含括以下三大類資料為主，各校可再依不同分類屬性將資料內容重新排列呈現：

資料類別	內容
個人因素	包含我的基本資料、我的能力、我的性向、我的興趣、我的價值觀、我的個人特質、我的健康狀況、我的學業成就、我的行為表現獎懲紀錄、各項測驗結果、我的特殊表現等。
環境因素	包含我家的經濟狀況、家人對我的期許、師長的觀察與期勉、同儕團體的勉勵、我的背景、情境分析、學校給畢業生的叮嚀、考前大補帖、社會潮流等。
資訊因素	包含各項學制進路探討、職業簡介、行動計畫、時間管理技巧、讀書黃金時刻表、讀書衝刺計畫、就業管道、求職資訊與陷阱等。

捌、 預期成效

- 一、 量化部分：
 1. 學生畢業前每人能完成一份自己專屬生涯檔案。
 2. 學生應屆畢業就學率提高，未升學/未就業率下降。
- 二、 質性部分：
 1. 學生能透過檔案建置，更清楚自己的性向、興趣、特質與專長。
 2. 學校能實際運用生涯檔案，正確指導學生生涯進路分析與建議。

玖、 本計畫經學校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討論，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班級輔導股長實施要點

88.06.02 輔導處制訂
110.12.22 生涯輔導組修定

壹、目的：為使輔導處各項工作順利推展，在各班中推選一位輔導股長，協助輔導工作的推展，成為班級與輔導處之間的橋樑。協助學生了解自己建立信心。

貳、輔導股長之資格要求：

- 一、在班級中人際關係良好，能主動關心同學者。
- 二、能配合輔導工作的推動，並遵守輔導人員倫理道德者。
- 三、熱心服務，為同學所倚重信賴者。
- 四、對輔導工作有興趣，由老師推介者。
- 五、有能力製作輔導專欄者。

參、輔導股長與應負責工作項目：

- 一、於每次上輔導課或生涯(生命)課前到輔導處幫輔導老師拿上課教材及講義等。
- 二、協助輔導處訊息的傳達、相關資料的拿取,推展輔導工作。
- 三、協助班級輔導工作之完成(如整理資料、班級團體輔導活動··等)。
- 四、主動關心同學，發現問題，並提供需要之輔導資料。
- 五、遵守輔導人員之倫理道德。

肆、獎懲：期末由輔導處視同學實際表現提供導師做參考，同時依學務處學生獎懲辦法辦理。



求真、求善、求美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生命教育」輔導工作實施要點

96.06.30 生命教育組制訂

113.08.19 生命教育組修訂

一、依據：本校輔導工作重點。

二、目的：1.協助同學培養自我反省能力，增進個人EQ，確立個人智慧。

2.協助同學認識生命、了解生命，進而熱愛自己的生命，關懷他人的生命，維護地球的生命。

3.協助同學建立正確人生觀，體人惜物的涵養，及人文關懷的胸懷。

三、方式：1.成立「生命教育」推動小組，規劃「生命教育」推動之方向及活動。

2.利用課程，進行生命教育相關之單元教材。

3.協同學務處-活動組，辦理創世基金會街頭募發票及創世院內服務活動，協助同學了解生命的無常，更加體會服務的真諦也更熱愛自己的生命。

4.協同學務處-訓育組，辦理生命教育演講及「生命體驗營」活動，開闊個人視野及胸襟,也更加體會生命的真諦。

5.成立「生命教育分享站」電子報，蒐集與生命教育相關的資料，如：生命教育短片、生命教育小故事、人生箴言、感人文章....定期以電子郵件分享教師同仁並以電子看板撥放，期望營造溫馨而正面的校園氣氛，為老師的生活注入更多的「生命能量」。

6.舉辦生命教育漫畫比賽，透過漫畫創作，使學生更能將生命教育的精神，落實於日常生活中，也透過漫畫比賽，更宣揚生命教育的理念。

7.設立「生命教育專欄」提供各類生命教育訊息，傳遞生命教育的理念與做法，也做為各類生命教育活動成果展示區。

8.利用視訊系統，進行媒體教學，多元體驗生命。

9.設置生命教育網頁。

10.充實輔導處生命教育資源，提供影片、書籍借閱。

11.製作「生命教育」各類學習單，進行自我價值澄清，也更能實踐自我生命的意義。

12.與各處室合作，辦理全校「生命教育週」透過各類活動，將生命教育推廣到全校並在生活中落實以實踐生命的意涵。

四、本辦法經主管會議議決通過後實施，修定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輔導」課程單元

國一（下）：

次數	課程類型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1	生活輔導	新年新希望	透過回顧過去一年的生活事件，檢視自己的國一上的生活經歷，協助學生覺察及學習自我的時間規劃及生活重心安排，規劃下一年的生活目標。	2
2	生涯輔導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施測與解釋	經由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的施測、解釋及延伸，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學習風格與學習策略上的優、劣勢。	3
3	生涯輔導	生涯手冊撰寫 與職群試探	透過生涯手冊之引導與填寫，促進學生對生涯的反思與自我覺察，藉由職群影片之介紹能對未來科系有初步想像。	3
4	自我探索	群我交響曲	覺察自身在生活當中的人際網絡連結，體驗他人想法、感受，學習調整自我態度，進而增進自我認識，進行自我探索，最後撰寫自傳。	4
5	學習輔導	多元智慧王	透過活動體驗協助學生理解自身多元智慧，學習風格差異並從中找到自己適合之學習方式，並調整自己之學習問題，以提升學習效率。	4
6	性別教育	兩性關係問卷施測與解釋	透過問卷的填答，了解彼此欣賞之人格特質類型，以促進學生發展適當之人際行為。	2
7	性別教育	我愛我存在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藉由影片欣賞至討論分享，協助學生瞭解性別事件相關概念及嚴重性，並學習自我保護及求助的方法，進而懂得彼此尊重。	2

授課老師可依實際教學調整時數

國二（下）：

次數	課程類型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1	生活輔導	重整，再出發	回顧寒假生活，並重新自我檢視上學期的表現，思考對自己的新學期的期許與目標。	3
2	生活輔導	賴氏人格測驗施測與解釋	透過賴氏人格量表的施測和結果解釋，了解自己的個性與特質，並學習如何在生活中善用自己的特質。	3
3	生涯輔導	興趣測驗解釋與討論	透過興趣量表，探索自己有興趣的活動及對應的職業，並對照性向測驗的結果，思考自己未來的生涯方向；並討論社會發展趨勢，掌握社會變遷下可能新興或沒落的職業。	3
4	生涯輔導	生涯手冊撰寫與職群試探	透過生涯手冊的引導與填寫，促進學生對生涯的反思與自我覺察，並藉由職群影片的介紹，能對未來科系有初步想像。	4
5	生命教育	母親節感恩	透過自我覺察，引起對身邊人、事、物的感激之情，並學習適當的情感表達方式。	2
6	性別教育	愛情的模樣	透過愛情三元論引導學生思考對於愛情的想像，透過活動讓學生釐清自身的愛情價值觀，並練習用不同的角度思考，尊重不同人的想法，學習合適的相處之道。	3
7	性別教育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認識數位性別暴力，同時建立合宜的性別觀念與網路安全意識，也學習如何自保與避免成為加害者，並培養友善與尊重的態度。	2
學習評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涯檔案評量 35% ■學習單 40% ■口頭發表 25% 		

授課老師可依實際教學調整時數

國三外考班（下）：

次序	課程類型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1	生活輔導	最後的學期	透過檢視自身整體狀態(10點量表)，為開學做初步的審視，並透過四象限分類法將自己在假期的安排做分類，以及撰寫新學期的待辦清單並宣告給同學。	2
2	生命教育	情緒自我檢核	自我情緒的檢核，教師引導學生了解憂鬱情緒的和壓力調適的協助方法。	1
3	生命教育 生涯規劃	我的口袋人生	透過自製的生涯桌遊融合需求理論，釐清自己的生涯發展願景，澄清個人價值、生命意義以及價值觀，藉此增進自己未來發展的正向能量。	1
4	升學輔導	生涯規劃大師	高中職、五專升學學制與簡章內涵，學習如何找網路資源，看懂升學制度的樣貌。	5
5	生涯規劃	生命之光故事	能從名人的生涯故事中，找到奠定未來成功要素，在進入高校生活前，發展培養能力的實踐計畫並引導學生思考未來生涯定位，思考人生的價值與意義，引導學生覺察自己興趣，連結升學進路的類型。	4
6	升學輔導	模擬選填志願	透過分析、綜整各項學校資訊，排序出符合自己的能力、興趣以及期待的志願序。	4
7	生活輔導	壓力事件簿	藉由桌遊了解壓力對人的影響，覺察自己的壓力事件，並與同儕分享紓解壓力的方法，進而調適身心。	2
8	學習輔導	給學弟妹的信	會考後，透過寫給學弟妹的一封信，說明國三準備會考所面臨的狀況，如何建立正確的心態面對國三這一年，以統整自己經歷並將之傳承。	1
學習評量		■學習單 60% ■口頭發表及課堂表現 40%		

授課教師可依課程大綱與實際上課節數調整之。

國三直升班（下）：

次數	課程類型	單元名稱	單元內容	時數
1	性別教育	愛情這件事	國三是個青春懵懂的年紀，隨著孩子賀爾蒙的釋放，很容易擁有錯誤的愛情觀念，藉由課程讓學生了解何謂愛情，以及在適當的時機點談戀愛。 面對青春狂飆期，與其討論可能遇到或需要關注的相關問題，如交友、談戀愛、面對失戀、家暴…等狀況，需要如何面對與處理。	2
		愛情拍賣師	透過活動，讓學生了解自己在愛情裡面在意的特質為何，避免為了戀愛而戀愛的情形發生。 活動 ：愛情拍賣師	1
		我的理想情人	帶領學生瞭解愛情的真諦，以及檢視每一個人和每一個組別對於愛情的想像有何差異，最重要的是面對傷害要如何自我處理。	2
2	生涯教育	生涯輔導手冊	藉由教育單位提供的生涯職業探索系列短片，引導學生思考未來生涯定位、完成十二年國教指定完成之「國中生生涯輔紀錄手冊」。	1
		生涯檔案	檔案內容包含最新的工作趨勢以及進入職場後應有的態度，透過手冊，帶領學生建立正確的職場價值觀，也了解目前社會的趨勢所在。	1
3	生涯教育	人生這條路	即將升上高中，對於國中與高中的差異進行討論，並反思如何設定自己的目標，並計畫達成。	2
4	學習輔導	越讀越輸？	邀請模擬考試中，各科表現最佳的同學分享自己對該科的學習方法與技巧，讓其他同學參考學習，修正自己的錯誤方法或是觀念，為自己努力。	1
5	生涯教育	自主學習審核	檢視學生對於自主學習計畫的安排與執行成果。	1
6	生涯教育	西八啦	大學十八學群探索，預計在國中三年級的下學期安排一至兩節課程進行大學學群的探索，提早為學生高中乃至大學選擇做準備。 活動 ：十八學群探索學習單	3
7	生命教育	輔導教育影片	欣賞影片「三個傻瓜」或相關的輔導影片。透過影片引導學生覺察個人不同的潛能。寫學習單後，發表或書面資料紀錄之。	2

評量方式

1. 學習單 40%
2. 學習態度 20%
3. 生涯教育相關評量 40%(生涯檔案 15%、生涯手冊 15%、自主學習 10%)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推展『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實施要點

95.05.20 生命教育組制訂

113.08.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 一、依據：
 - 1.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辦理
 - 2.本校輔導工作重點
- 二、目標：
 - 1.加強學生對性別關係的正確認知並輔導其建立合宜的異性相處方式。
 - 2.協助學生建立必備的性生理知識與性心理調適能力。
 - 3.協助學生建立正確平等之性別價值觀。
- 三、實施原則：
 - 1.由教務處推動融入各科教學課程
 - 2.運用輔導活動、生涯規劃、生命教育課程時間進行正向觀念宣導
 - 3.辦理性別平等漫畫比賽及邀請學者專家針對性別平等議題蒞校演講,建立同學正確的性別觀念。
 - 4.每學年至少實施4小時以上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
- 四、實施方式:
 - 1.視聽教學：由輔導老師利用生涯、生命及輔導活動課,選取適合的性別平等影片，播放給學生看，看完後讓學生寫學習單或由老師帶領進行討論。
 - 2.協同教學：配合健康教育、護理等相關科目之教學，分年級彈性調整主題，提供學生正確的性生理/性心理知識與自我保護知能。
 - 3.專題演講：邀請性別平等教育學者專家來校進行專題演講。
 - 4.進修活動：
 - ▶推薦教師參與校外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討會
 - ▶購置有關性別平等教育書籍及影片供教師借閱
- 五、本辦法經本校輔導工作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國中部學生個輔記錄E化要點

【國中部】南山首頁→點選【教師】



進入教職員選項頁面，請再點選【全誼校務系統】



進入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輸入身分證字號【帳號】及密碼【身分證字號不含英文字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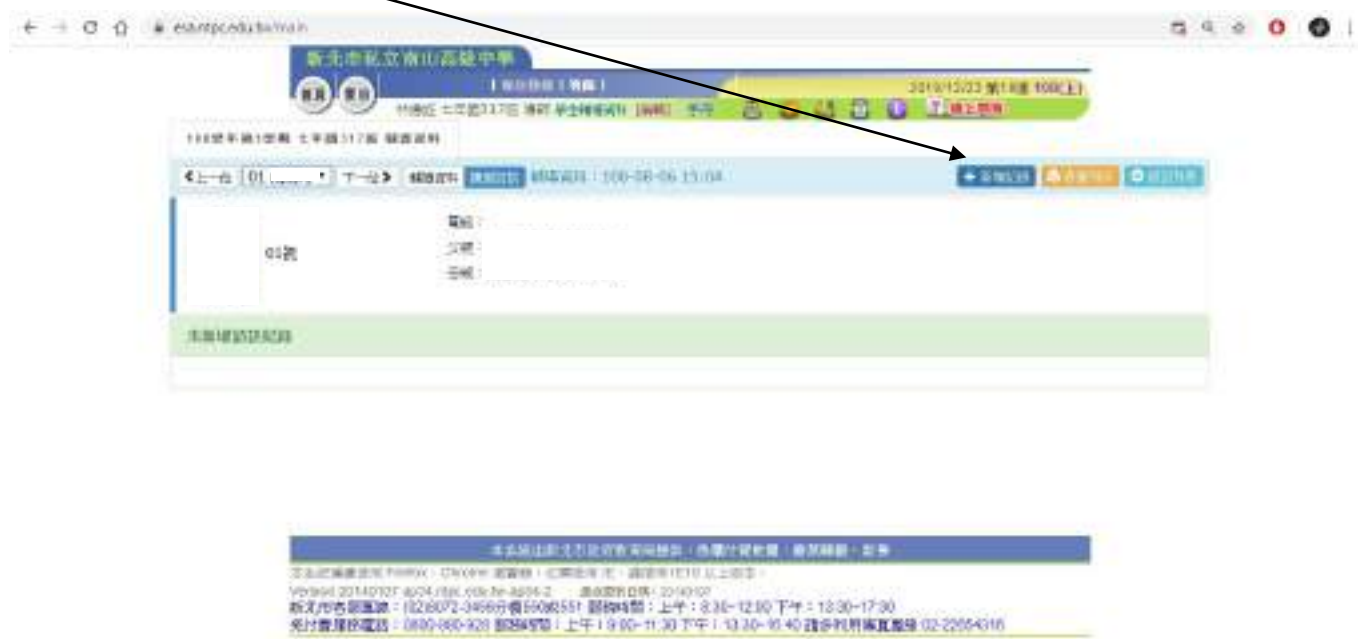
進入【學生輔導資料】



點選【新增訪談記錄】



點選【新增記錄】



進入填寫訪談記錄填，寫完一筆訪談紀錄 請記得按【存檔】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address bar displaying 'CSM/QPC/004/FAT101'. The page title is '新增視障訪談紀錄'. The form contains the following fields and options:

- 訪談方式:** Radio buttons for '本人訪談', '電話', '聯誼會', '家長來訪', '家屬訪問', and '其他'. A text input field contains '其他(20字)'.
- 訪談對象:** Text input field with placeholder '請輸入訪談對象'.
- 訪談日期:** Date picker field with placeholder '請'.
- 輔導內容摘要 (必填):** Text area with placeholder '請輸入輔導內容摘要(1000字)'.
- 聯絡事項 (必填):** Text area with placeholder '請輸入聯絡事項(1000字)'.
- 附件檔案:** Radio buttons for '附件檔案' and '非附件任何檔案 (25MB)'.
- 附件名稱:** Radio button for '附件名稱等空欄等' and a text input field with placeholder '請輸入附件名稱'.

At the bottom right, there are two buttons: a red '刪除' (Delete) button and a green '存檔' (Save) button.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高中部學生個輔記錄E化要點

【高中部】南山首頁→點選【教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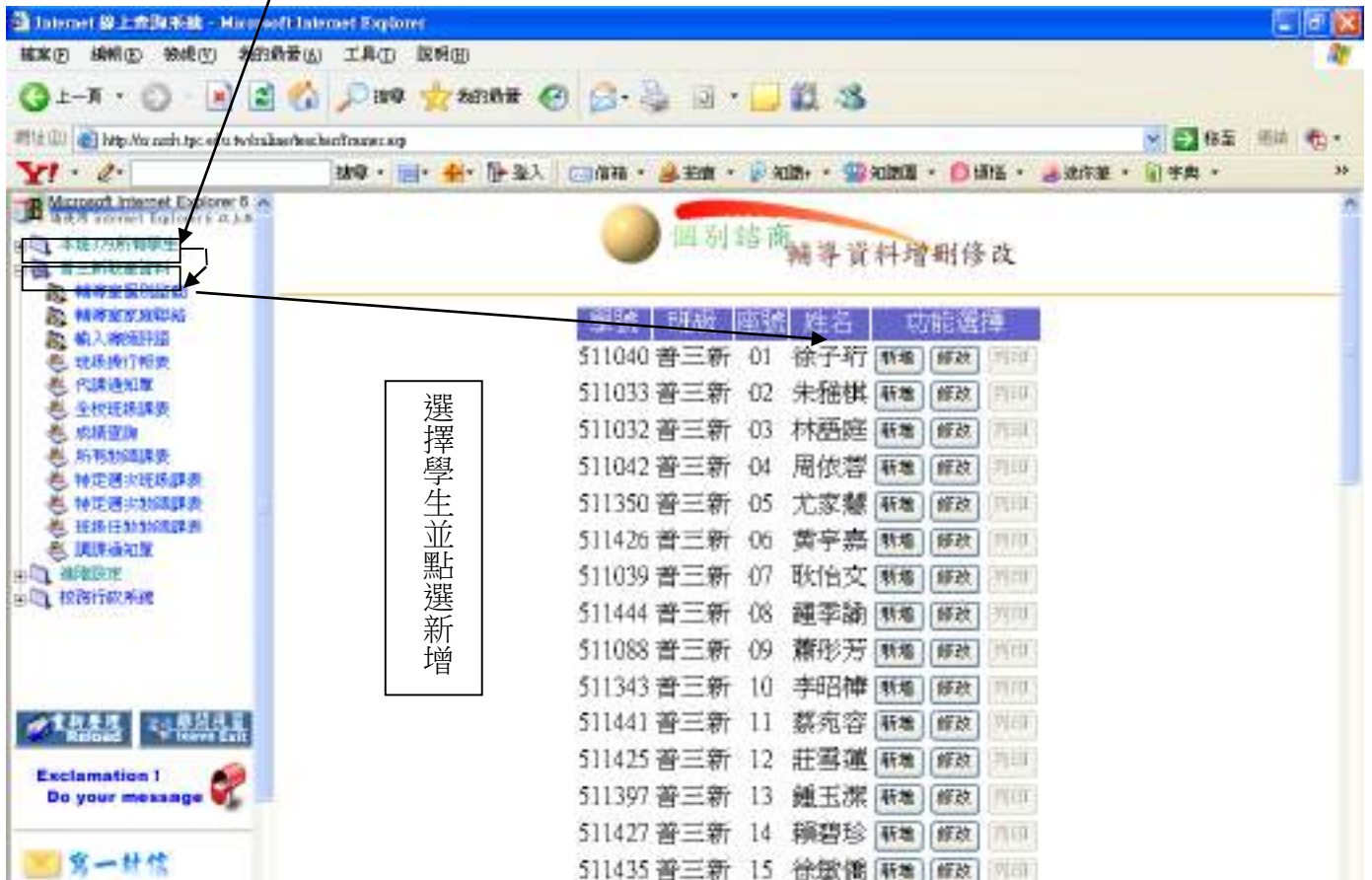
進入教職員選項頁面, 請再點選【高中部線上查詢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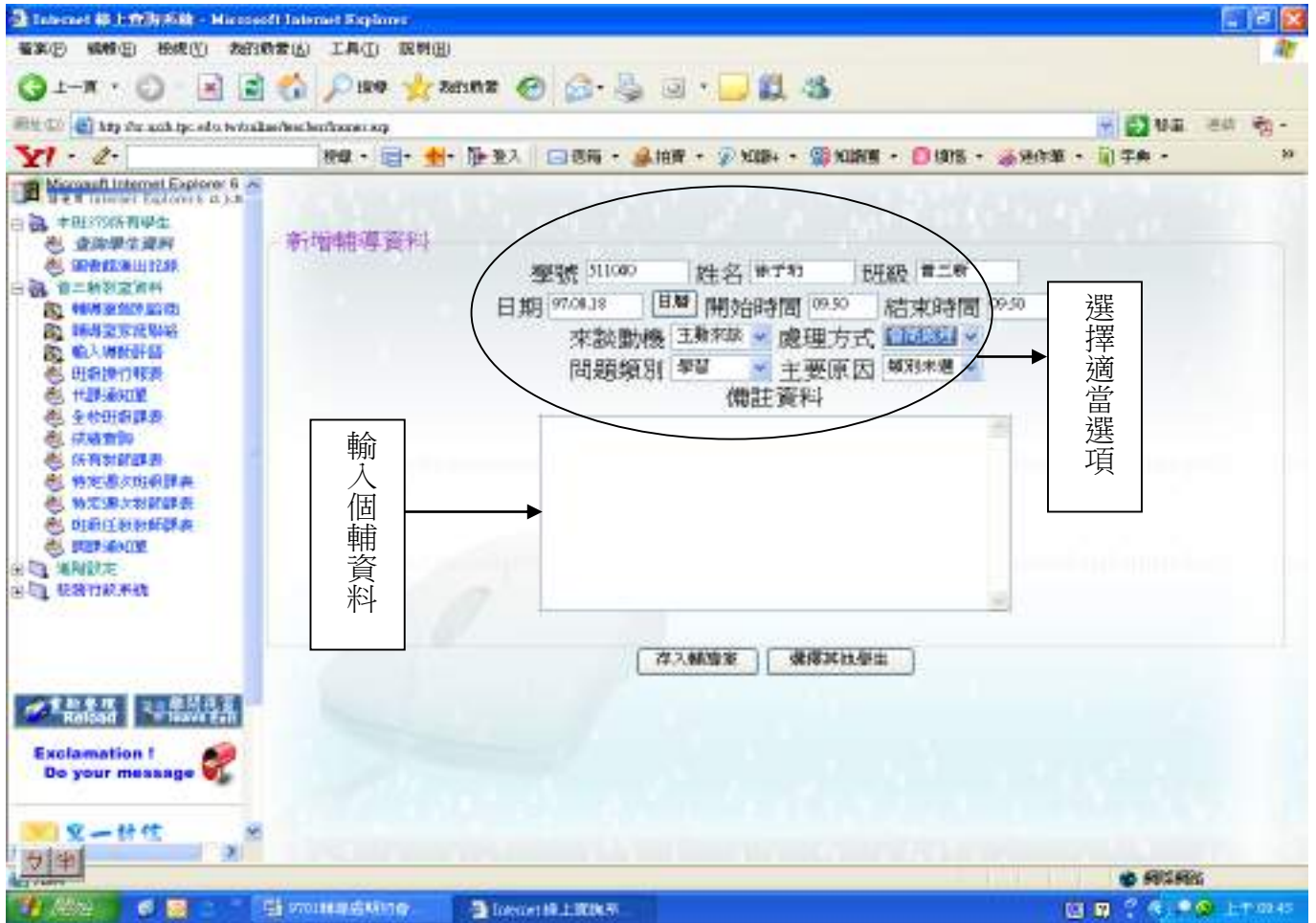


輸入【帳號】:姓名、【密碼】、【身份證字號】



點選【XX 班教室資料】 / 輔導室個別諮商 / 點選個別學生做新增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TALK、TALK」實施要點

86.05.25 生命教育組制訂

113.08.19 生命教育組修訂

一、目的：1.開放同學自由表達意見之空間。

2.協助同學培養觀察力、體驗力及感受力。

3.尋求「師生」價值共識之建立及接納。

二、方式：1.每月固定於「南山雜誌」開闢南山 TALK、TALK 版面，訂定主題，向全校師生徵稿。

2.由輔導處進行初評後送「南山雜誌」主編，擇最優刊出。

3.凡獲選者，刊於「南山雜誌」，每則並獲獎勵 100 元。

三、本學年訂定之主題如下：

年級	月份	talk、talk 主 題
國一、高一	2 月	包容…
國二、高二	3 月	熱情…
國一、高一	4 月	自信…
國二、高二	5 月	勇敢…
國一、高一	6 月	成長…
國二、高二	7 月	喜悅…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特殊學生認輔要點

96.05.30 生命教育組制訂

113.8.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 一、依據:本校輔導工作計劃
- 二、目的:提供校內特殊學生個別化需求之教學與輔導。
- 三、實施對象:本校資賦優異、體育技能優異、棋藝優異、身心狀況特殊、特殊才藝性向之學生。
- 四、實施方式:
 1. 數理語文資賦優異學生，設資優組統籌所有教學、行政、輔導業務。
 2. 體育技能優異學生設體育班,進行適性教育，由體育組規劃培訓課程。
 3. 棋藝優異學生設圍棋術科專班，設活動組統籌規劃培訓課程。
 4. 身心狀況特殊學生，設生命教育組統籌相關輔導轉銜業務。
 5. 音樂、美術特殊學生，由資源中心安排個別化指導課程。

由專職負責之各組視實際需要召開相關課程會議，俾便順暢進行業務，並由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資源中心督導及協調。
- 六、本辦法經輔導工作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件一)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三級輔導運作模式

104.9.20 生命教育組修訂

113.9.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一、依據：

(一) 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二) 新北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一) 建立初級、二級、三級輔導工作之觀念，本諸發展重於預防，預防重於輔導治療的教育理念，激勵一般教師全面參與輔導學生工作。

(二) 結合社區資源，建構學校輔導網絡，為學生統整規劃一個更為周延的輔導機制，共同以學生最大利益為考量，全力帶好每一個學生。

三、三級輔導機制對象及輔導人員

輔導機制	初級輔導	二級輔導	三級輔導
輔導對象	針對一般學生及學習適應困難學生進行初級預防、一般輔導，以減少偏差行為的發生	針對初級輔導無法奏效及瀕臨行為偏差之學生進行專業之輔導諮商	針對偏差行為及嚴重適應困難學生進行專業矯治與諮商及身心復健。
輔導人員	每一位教師均須具備輔導能力。	學校應聘請專業人員包括輔導教師、專輔人員組織專業輔導團隊。	學校的專業輔導團隊人員與諮商師、市內及社區社會資源、醫療資源、警政單位等建立聯繫、合作與轉介機制，建置完善輔導社會網絡。

四、三級輔導機制職責：

各級教師輔導職責與三級預防

預防 機制 層級	各級教師	職 責
初級 預防 (發展性 輔導)	教 務 及 任 課 教 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學生學習情形、觀察及辨識學生行為，提供導師及輔導教師參考。 2、培養學生的學習興趣及良好的學習態度與習慣並協助解決學生的學習困難。 3、掌握學生出席情形，學生缺席應詳實紀錄並立即通報。 4、實施補救教學，以適應學生學習上的個別差異。 4、發現學生問題，協助解決並知會導師及行政人員。 5、參與個案會議。
	導 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蒐集並建立學生的基本資料，充分了解學生。 2、調查了解班級學生的生活狀況、學習情形及行為表現。 3、與學生晤談進行初級輔導工作。 4、積極經營班級，建立班級常規，並協同各處室管理班級事務。 5、時時關懷及了解學生生活情形，觀察辨識學生情緒、想法及行為，積極輔導學生的學業品行。 6、協助處理並指導班級學生各類活動及競賽。 7、處理班級學生一般的困難問題。 8、處理班級學生偶發事件及違規問題。 9、掌握學生出席情形，學生缺席應詳實記錄並與學生家長聯繫，視需要做家庭訪問及家長座談。 10、配合輔導教師處理班級個案及個別諮商。 11、善用導師時間，實施生活教育，落實團體互動。 12、進行班級團體輔導。 13、參與個案輔導會議。

學務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召開學年級全校性導師會議。 2、依學生身心發展特質，運用輔導理念及態度，實施訓育及生活教育，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及人生觀。 3、依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學生獎懲辦法」輔導管教學生，並明確公正施行賞罰。 4、班週會時間規劃運用。 5、辦理新生始業輔導及幹部訓練。 6、設計多元性團體社團激發學生潛能。 7、協助學生適應環境增進自我認識及生活適應能力。 4、建立學生申訴系統。 6、實施安全教育宣傳與防治訓練（含性教育即興侵害防制）。 7、培養正當休閒活動、辦理社團活動、休閒活動、校外教學及各類師生活動。 8、從事各類生活教育宣導與活動如安全防護、人際互動、生活美學、法律常識等。 9、成立班聯會、社聯會等社團組織，營造民主開放的校園氣氛。 10、實施疾病預防宣導、健康系列講座、健康檢查及維護環境整潔。 11、培養服務學習精神，強化學生幹部功能。 12、建立家長志工的機制，協助學生事務。 13、認輔學生並參與各案會議。
輔導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輔導資料之建立整理與運用。 2、負責學生的個別諮商與班級團體輔導。 3、利用綜合活動教學進行各種輔導工作及服務。 4、協助學生適應環境增進自我認識及生活適應的能力。 5、與家長聯繫及會談。 6、運用社會資源網絡，協助學生輔導事務。 7、參與學校輔導工作的執行與評鑑。 8、建議家長及老師有效輔導策略與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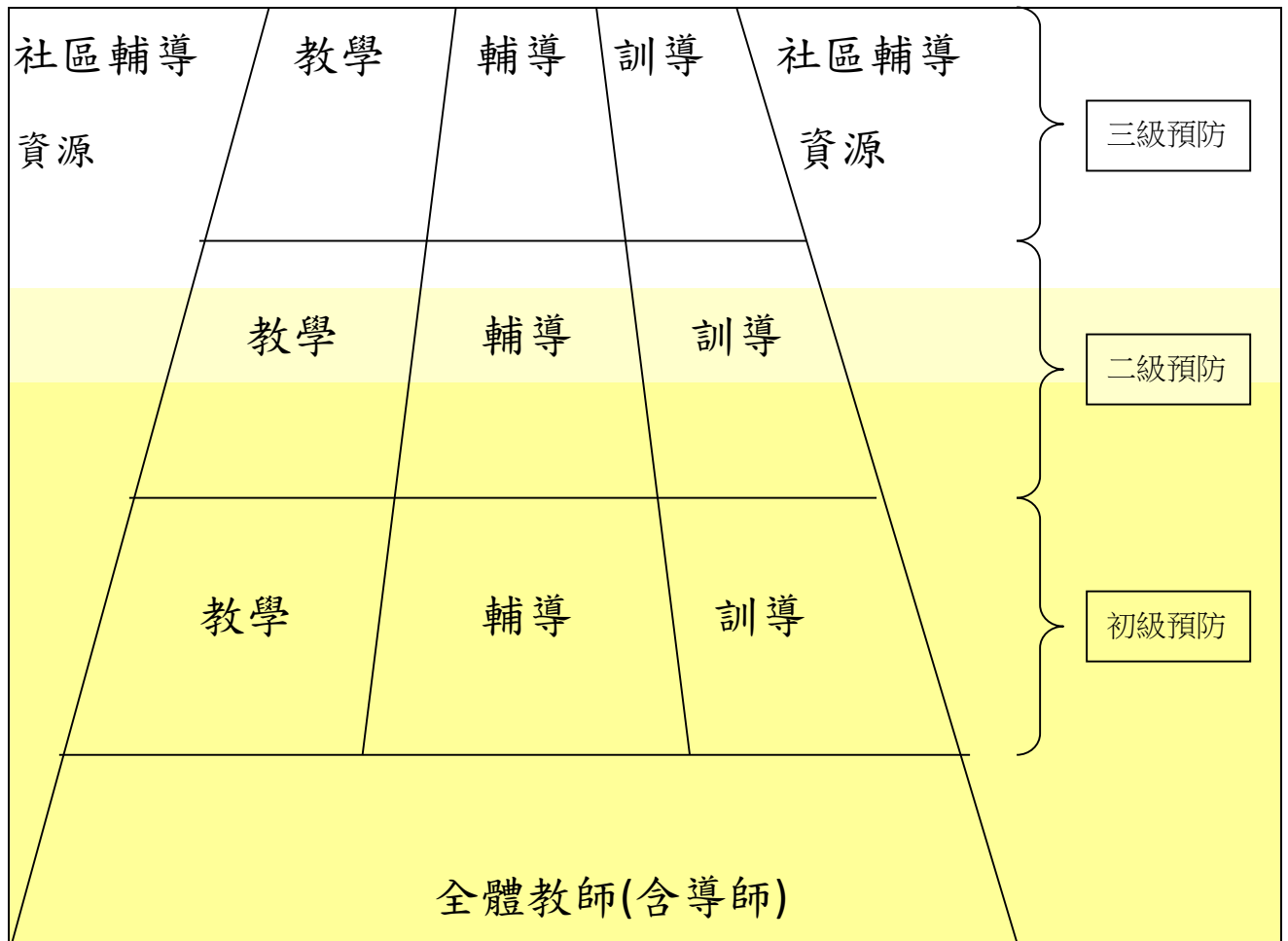
	輔導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規劃辦理全校性輔導工作。 2、辦理學校日及親職教育活動，建立親師共識。 3、建立學生輔導資料。 4、規劃實施各項教育及心理測驗。 5、辦理各類輔導講座及活動，提倡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情緒管理、生涯發展、人際溝通、自殺防治等正確觀念。 6、協助導師做相關輔導工作。 7、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8、召開個案會議，並做個案會議記錄。 9、建構輔導支援網絡。
二級預防（介入性輔導）	導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中輟通報系統，若有不明原因連續曠課達三日以上者送交學務處、教務處進行通報，並配合追蹤輔導。 2、配合輔導教師進行班級團體輔導及與個案諮商。 3、協助輔導適應不良學生並參與個案會議。 4、輔導及管教違規行為學生，嚴重行為問題學生送請學務處予以輔導。 5、配合各處室進行事件與個案之處理。
	學務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並訓練學生各項傷害之應變措施。 2、建立班級危機處理通報系統，訓練幹部危機意識及應變之處理。 3、中輟學生之追蹤。 4、糾舉違規行為，並勸導學生改正，協助嚴重行為偏差學生的輔導。 5、辦理學生健康檢查並追蹤矯正。 6、協助輔導學生並參與個案會議。
	教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辦理中輟通報及相關事宜。
	輔導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身心有特殊狀況及適應不良學生的個案諮商及輔導。 2、個案之家長聯絡及約談。 3、中輟學生之追蹤輔導。 4、高關懷學生(情緒量表篩檢列管)之追蹤輔導。 5、自傷及特殊個案學生追蹤輔導 6、特教學生的輔導協助並參與 IEP 會議。 7、提供親師輔導資訊與輔導策略。 8、建構輔導資源網路。 9、接受並處理學生申訴事件。

三級預防（處遇性輔導）	導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當學生尚未轉介前，按二級預防工作內涵進行協助處理。 2、持續關懷學生轉介情形，保持對學生現況的了解及與相關人員進行討論。
	學務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校園緊急事件的危機處理。 2、違法行為之送警法辦及後續追蹤。 3、學生嚴重行為問題之轉介及追蹤。 4、傳染病、食物中毒等事件之處理及追蹤。 5、平安保險之申請。
	輔導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精神疾病及心理疾病學生之轉介、矯治及追蹤。 2、意外事件發生後之心理復建及團體輔導。 3、學生嚴重行為問題之轉介與矯治及追蹤。 4、校內輔導效能不佳之個案轉介及尋求支援。 5、長期中輟學生追蹤與輔導。

五、三級輔導機制運作模式：

新北市南山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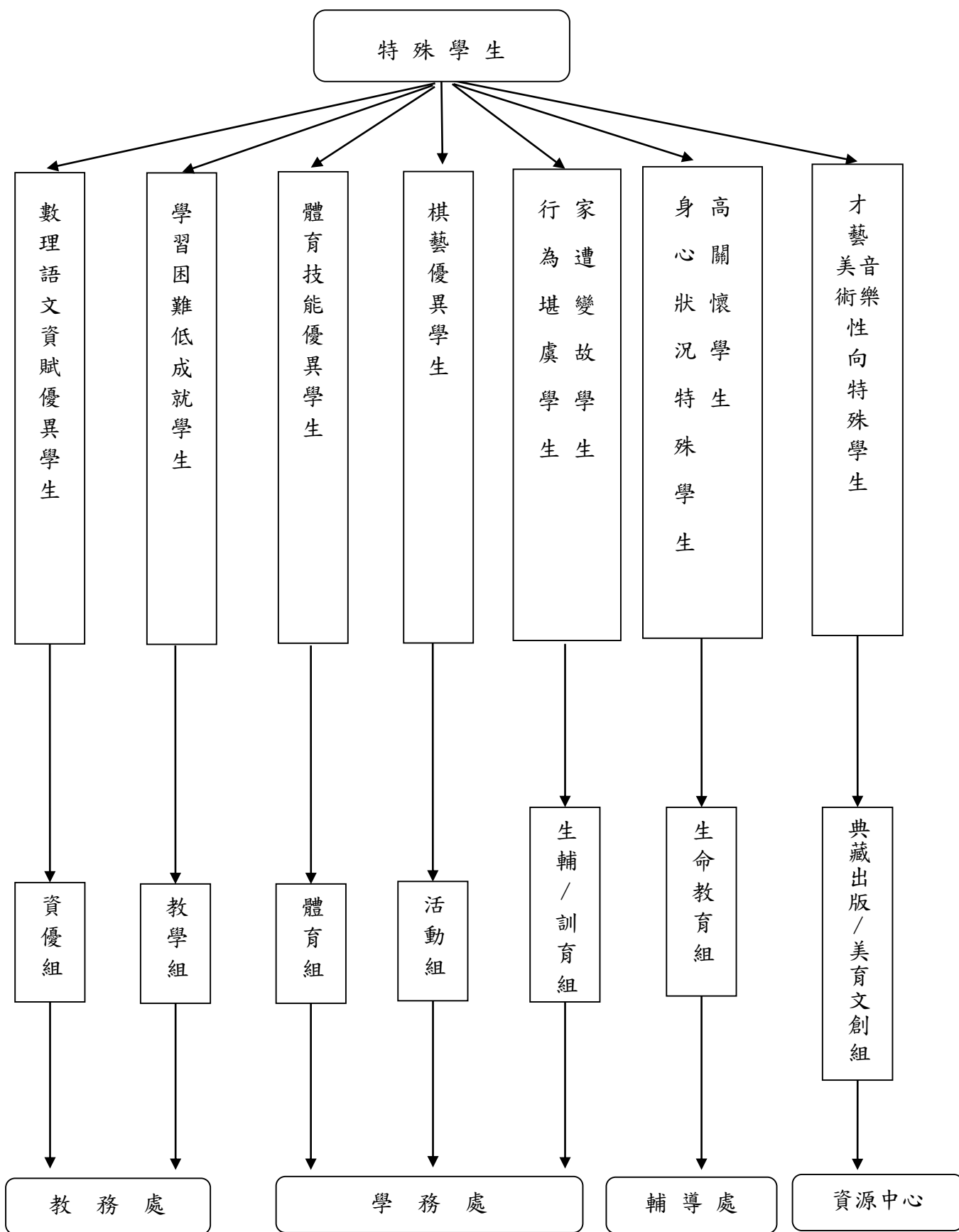
初級、二級、三級輔導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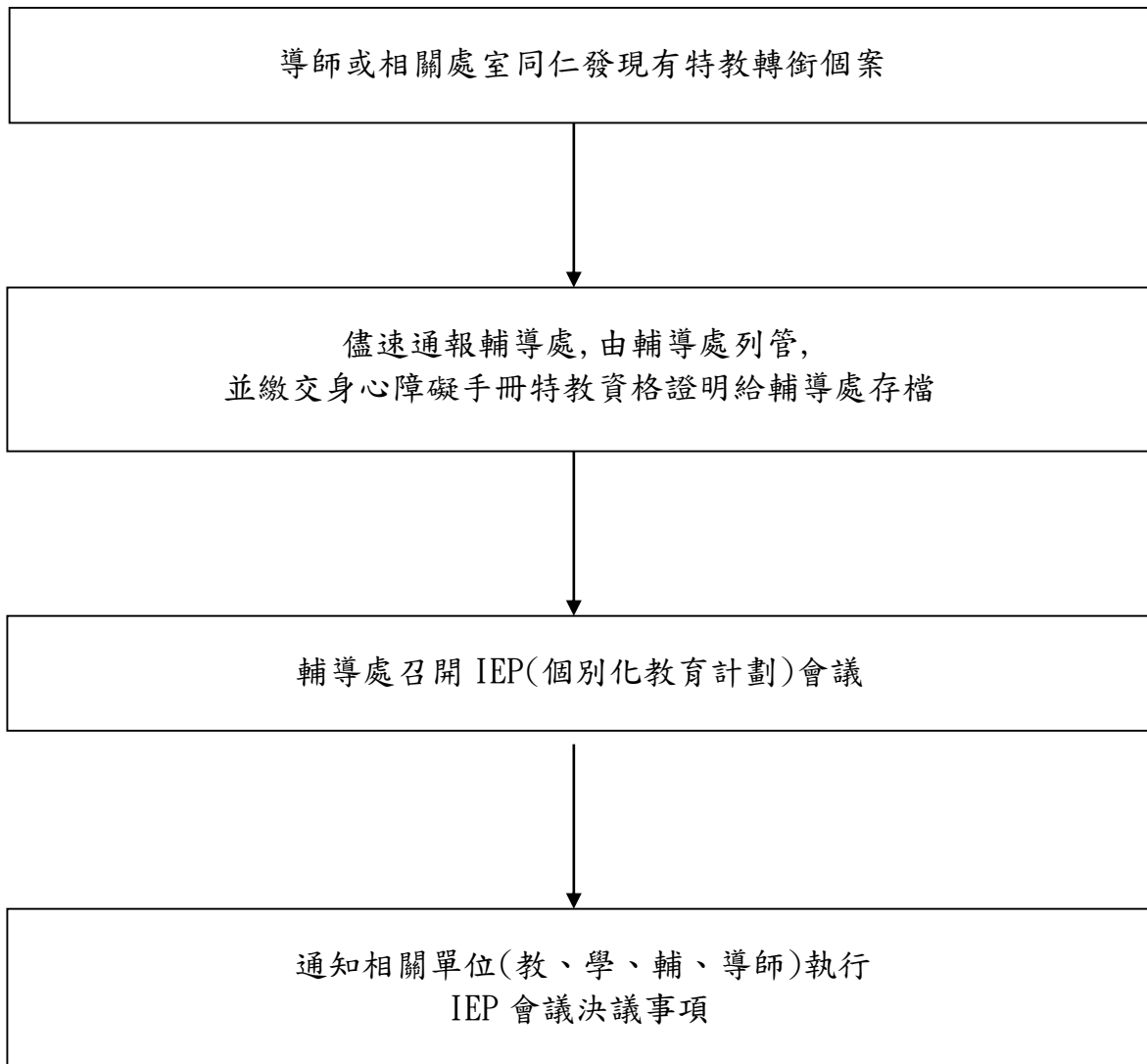
初級預防：一般學生、適應困難學生之一般輔導。

二級預防：瀕臨偏差行為邊緣學生的諮商、輔導。

三級預防：偏差行為、嚴重適應困難學生的矯治諮商及身心復建。



(附件三)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身心障礙轉銜特教生輔導處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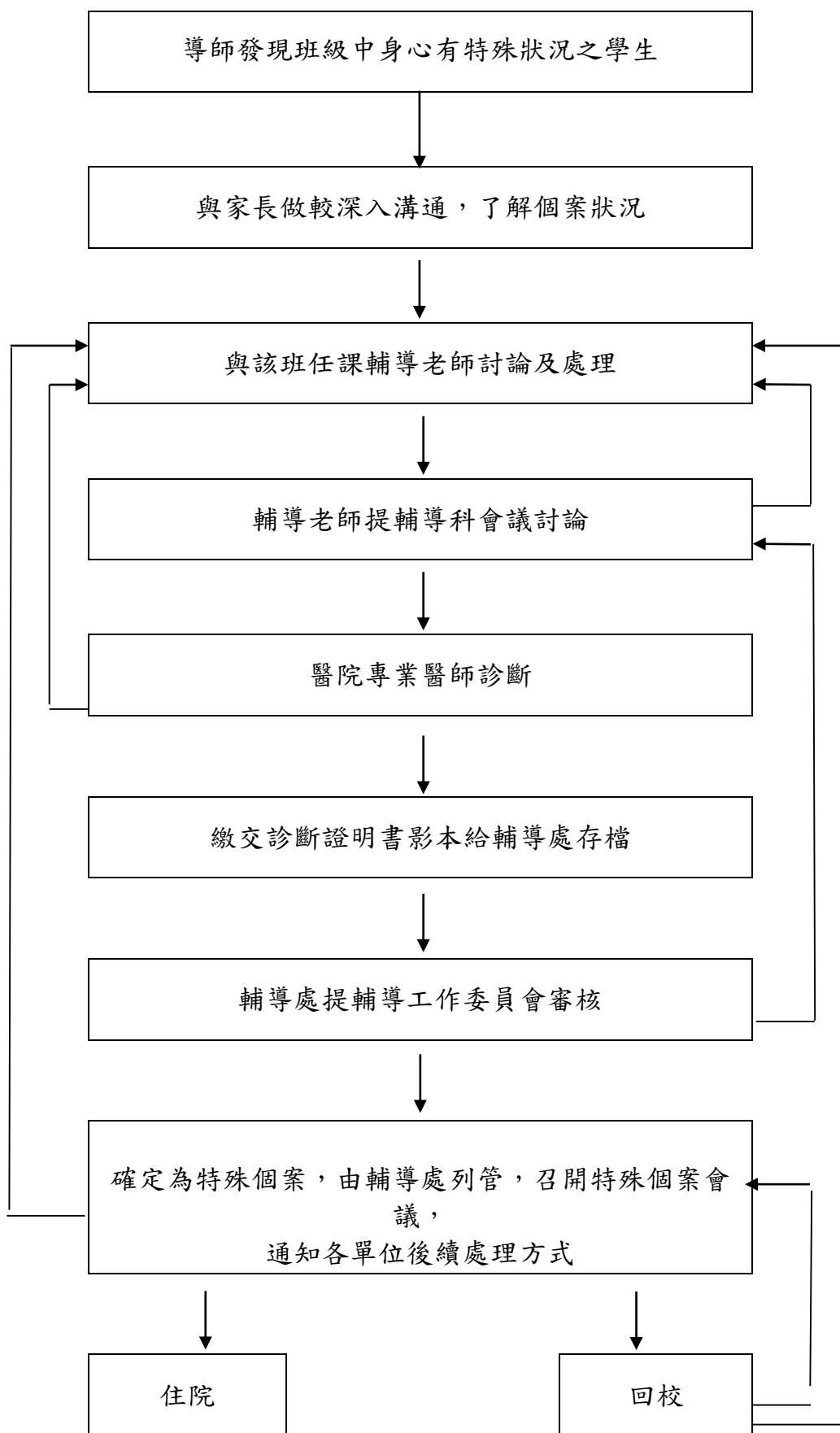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身心狀況特殊學生輔導要點

86.05.30 生命教育組制訂

113.08.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 一、依據:特殊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相關規定
- 二、目的：
 - 1.協助本校有特殊狀況的學生順利完成學業，並促進其學習、心理、情緒、人際等方面的適應能力，以充分發展潛能。
 - 2.培養健全人格，協助學生適應學校生活。
- 三、輔導對象：就讀本校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經直轄市及縣(市)特殊教育中心鑑定通過，領有特教資格的特教學生。
 - 2.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的學生。
- 四、輔導原則：
 - 1.由「生命教育組」負責統籌身心狀況特殊學生的輔導,以推動本校的特殊教育工作。
 - 2.身心狀況特殊學生的輔導由各班的輔導老師及導師負責，各行政處室給予支援、協助。
 - 3.生命教育組視個案需要,邀集相關處室人員、任課教師、導師及輔導老師召開個案會議及 I.E.P（個別教育計劃會議）。
 - 4.學校相關單位、人員及家長密切配合，發揮整體輔導與相互支援功能，充分利用學校及社會資源，協助身心障礙學生解決學習及生活上的問題。
- 五、輔導工作實施方式：
 - 1.始業輔導：於學期初，讓導師填寫「身心障礙及特殊個案填報單」，掌握身心狀況特殊學生名單，由輔導處列管並聯繫任課老師及輔導教官，共同關心身心狀況特殊學生的生活及學習適應狀況，研擬有效的輔導對策。
 - 2.個別輔導：依學生之個別狀況，問題類別及實際需要，擬定輔導計劃，進行個別諮商。
 - 3.學習輔導：聯繫任課教師,注重「個別差異」，因應學生學習上的實際需要給予協助及彈性空間。
 - 4.親職教育：導師、輔導老師與家長保持聯繫，除「學校日」親師懇談之外，導師視情況進行家訪或電訪，確實掌握學生狀況，如有需要，亦邀請家長出席身心狀況特殊學生個案會議，共同擬定及執行輔導計劃。
 - 5.個別化教育計劃 (I.E.P)：除建立身心狀況特殊學生完整的基本資料外，並視需要擬定個別化教育計劃及召開 I.E.P 會議，給予綜合的學業輔導、生活輔導、個別諮商、人際關係訓練...並做詳實紀錄，以利提供更適切的協助，並落實轉銜輔導。
- 六、本辦法經主管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件四)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校內特殊個案輔導處處理流程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要點

97.08.01 生命教育組制訂

113.8.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校園自我傷害防治措施。

貳、計劃目標：

- 一、初級預防: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憂鬱自傷。
- 二、二級預防: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三、三級預防: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

肆、實施內涵：

一、三級預防之目標、策略：

- (一) 初級預防：
 - 1.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憂鬱自傷。
 - 2.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 (二) 二級預防：
 - 1.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2.策略：篩選高關懷群，即時介入。
- (三) 三級預防：
 - 1.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 2.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二、行動方案：本計畫區分為、「預防處置」、「危機處理」及「事後處置」三個階段。

(一) 預防處置階段

實施內容	
校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成立「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並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訂定事件危機處置與事後處置作業流程。2.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科處室合作機制。3.主導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4.督導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之相關工作。
教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規劃及協助各科教師規劃生命教育、情緒教育融入課程，於教學設計時適當加入生命與死亡教育、情緒教育議題，提升學生抗壓能力、情緒管理與危機處理，引導學生珍愛生命。2.督促各科教師確實執行生命與死亡教育課程，並適時注意學生生活壓力與情緒狀態等反應，減少學生發生自我傷害行為之機會。

實施內容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班級幹部訓練、社團等學生活動，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促進學生身心健康。 2. 加強導師與家長對學生生活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之協助。 3. 建立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流程及校園緊急事件處理通報系統成立「危機處理小組」；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並定期進行演練。 4.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5. 協同輔導處共同對家長進行憂鬱與自殺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6. 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憂鬱與自殺之預防工作。
輔導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及落實班級輔導課程（活動），協助學生適應學習環境與生活，並透過測驗量表篩選適應困難之學生，給予適當個別輔導。 2. 舉辦與生命教育有關之輔導知能研習，以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實施全體教師（含導師、教官等相關訓導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之辨識與危機處理知能，以提昇教職員工輔導知能及對危機事件之敏銳度。 3. 當經由主動發現、教師轉介、自行求助等管道發現有憂鬱或自我傷害傾向學生時，儘早介入處置或轉介專業機構。 4. 協同學務處共同對家長進行憂鬱與自殺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5. 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憂鬱與自殺之預防工作。 6. 高關懷群篩選規劃與執行事宜。
總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隨時檢視校園各設施安全維護、修繕，避免製造危險環境。 2. 校園高樓之中庭與樓梯間設置意外預防安全網。 3. 加強教職員、警衛及工友等校園安全概念之養成，落實校園安全巡邏。
導師 任課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參與有關憂鬱、自我傷害防治之研習、訓練活動，建立對學生憂鬱、自我傷害之正確認知。 2. 於班級活動、教學設計時融入生命教育課程，協助學生瞭解生命之意義與價值，以及尊重與保護生命；並瞭解死亡之概念。 3. 增進學生挫折容忍力、因應的技巧及壓力調適與處理的能力。 4. 加強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處理訓練。 5. 導師與任課老師之間應常聯繫，掌握學生在校狀況。 6. 經常與班上每位同學接觸，瞭解學生是否遭遇較大之生活變動，協助學生解決問題，並增進學生生活因應的技巧及調適壓力的能力。 7. 留意學生在週記、各項紀錄或信件上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願意傾聽學生心聲，隨時給予學生支持與關懷，同時善用各種記錄。 8. 留意每位學生的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的聯繫，相互交換學生在校與居家之生活訊息。 9. 建立班上的支持網絡，提供需要協助的同學適當之支持與學習。 10. 對有自我傷害傾向的學生保持高敏感度，適時給予關懷輔導，並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

(二) 危機處置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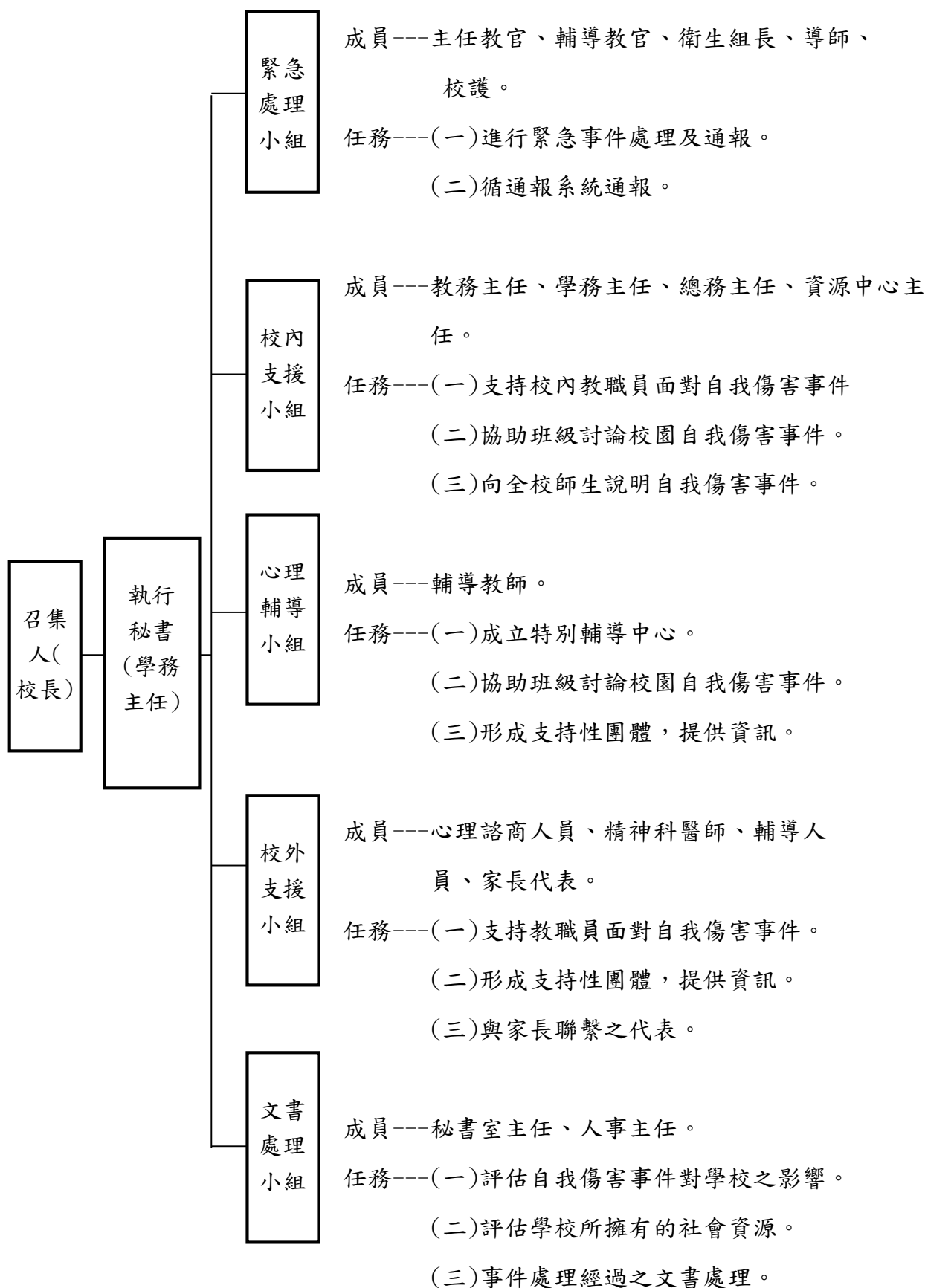
執行單位/人員	實施內容
行政單位	<p>校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召開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研討危機處理因應對策。 2.召集各處室，對於自我傷害想法或行動嚴重之學生召開個案會議，並指定聯絡家長之負責人，研商是否需轉介醫療機構。 3.指示專責單位與家長聯繫事宜。 4.指定危機事件專責之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之窗口。
	<p>教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同教師對高關懷學生給予支持關懷，並參加個案會議，提供課業處理協助。
	<p>學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對高關懷學生進行輔導，並參加個案會議。 2.督導有關人員依據緊急事件處理要點處理高危險個案，商討處理流程與分工。 3.依據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結果，儘速完成相關之通報。
	<p>輔導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據校園自我傷害學生輔導流程，輔導高關懷個案。 2.對有自我傷害想法或行動嚴重之學生召開個案會議，研商輔導事宜或轉介醫療機構，並與家長討論問題解決對策。 3.會同導師、任課教師、認輔教師、學務人員及教官等對高關懷個案予以適當之關懷、輔導及協助。 4.評估、篩選高關懷師生，並予以適當介入處置。
	<p>總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重新評估校園是否仍存有危險狀況並儘速加以改善。 2.督導職工、警衛等熟悉事件發生時相關處理流程，提高警覺。
教師	<p>導師及任課教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尚未採取自殺行動的學生個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個案保持高度「敏銳、接納、專注地傾聽」。 (2)與個案討論對於「死亡」的看法，瞭解其是否有「死亡計畫」。 (3)鼓勵個案向輔導單位求助，讓學生有傾吐的對象，以尋求更多之支持與協助。 (4)營造班級溫馨接納的氣氛，鼓勵同學主動關心個案，讓個案感受自我在團體的重要性。 (5)通知家長，動員家人發揮危機處理的功能，隨時注意個案的言行舉止。若個案堅持不讓家長知道，可以技巧性地提醒家長多關心、注意孩子。 2.對已採取自殺行動，但未成功之學生個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立即聯絡相關人員協助將個案送醫急救，並通知家長。 (2)請學務處、總務處人員協助清理現場。 (3)聯絡輔導人員協助安撫其他同學情緒，實施團體輔導。 (4)接納個案情緒，傾聽個案心聲，儘可能陪伴個案至其情緒平復。 (5)透過個案自述或其他資料，瞭解個案企圖自我傷害的動機。 (6)請家長接個案回家。 (7)鼓勵同學對個案表達關懷，協助個案重返班級。 (8)在個案重返學校的初期，協助班級形成一個支持網絡。 (9)整理情緒，維持正常教學，全力配合學校處理措施。 (10)拒絕任何媒體採訪，統一由危機事件專責之代表對外說明。

(三) 事後處置階段

執行單位/人員		實施內容
行政單位	校 長	召開校內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研討事後處置事宜。
	教務處	配合危機處理小組行事，維持教學正常運作。
	學務處	1.於事後儘速召開會議公告事件，建立處理共識，並建立資料檔案，掌握師生事後反應及安全問題，適切調整校內氣氛，轉移注意力，並聯絡家長告知學校之關心及可能協助之事項。 2.持續掌握與進行高關懷師生之安置與輔導。
	輔導處	1.成立特別輔導小組，提供相關之訊息，評鑑高關懷學生，進行適當處置並至班級與同學討論,進行哀傷輔導。 2.持續進行高關懷師生之輔導與協助事宜。
	總務處	評估校園是否有安全疏失並加以改善，對現場事件處理情形進行詳細報告，配合處理喪葬事宜，調整事發現場環境，去除大家的心理陰影。
教師	導師 及 任課教師	1.協助學生抒發悲傷的情緒與緩和哀悼的心結。 2.經由討論自殺行為的傳染與模仿作用，釐清學生錯誤觀念，阻止再發生類似的不幸事件。 3.保持高度敏感度，適時的與學生討論、溝通、分享。

陸、本計畫經輔導工作委員會討論，經主管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修訂亦同。

(附件五)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組織與工作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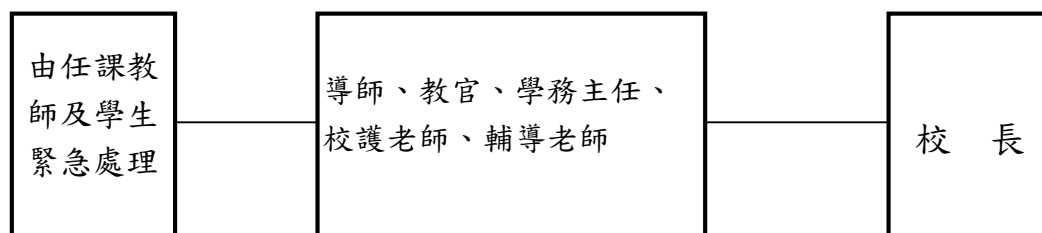


(附件六)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校園自我傷害」緊急處理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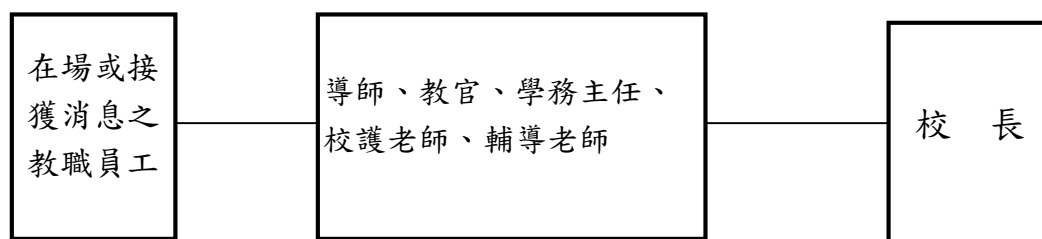
一、本校學生發生自我傷害事件時，在上課時間由任課教師緊急處理，在非上課時間由在場學生，教師或教官緊急處理，立刻將患者送到健康中心或請校護、到場急救。必要時立即聯絡一一九請救護車到校或直接送醫。

二、事件發生的通報流程(立即通報)

(一)上課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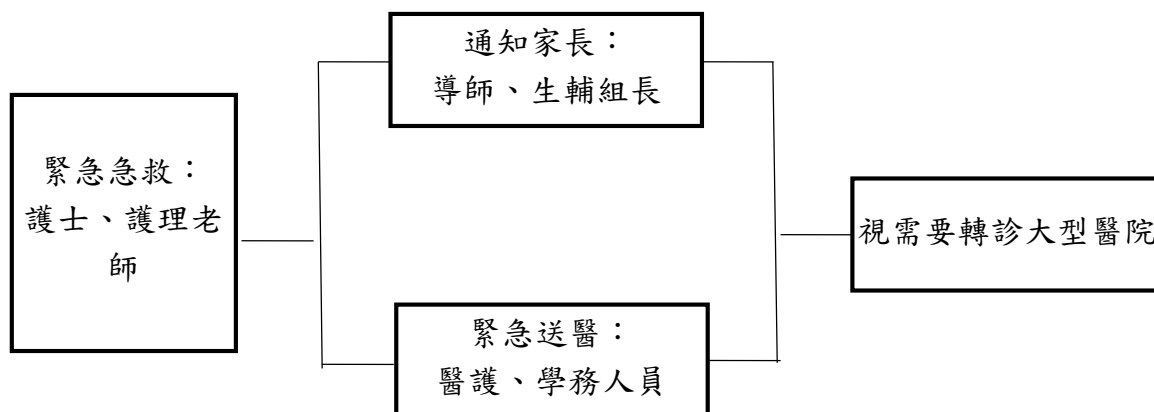


(二)非上課時間：



三、學生發生自我傷害時，導師、生輔組長應負責與傷患學生之家長取得聯繫。

四、傷患外送醫院之程序與流程：



(一)視傷患情況先送附近醫院(雙和醫院、耕莘醫院、台大醫院)設備完善之大型醫院，轉診時應考慮到事件發生時之交通狀況及路程。

(二)送醫人員應由醫護人員、學務人員為之，導師及輔導老師應立即至班上進行心理輔導，並針對原因，處理學生及家長的情緒。

(三)若個案之自我傷害行為已遂，學務人員、教官及總務人員應立即封鎖現場。

(四)傷患送醫急救費用，由總務處提撥現款備用。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弱勢族群學生認輔實施要點

99.06.11 生命教育組制訂

113.08.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 一、依據：1.台北縣教訓輔之合一整合方案。
2.教育部青少年輔導工作計劃。
- 二、目標：1.輔導弱勢族群學生適性發展，適應校園生活，協助其身心健全發展。
2.輔導適應不良之弱勢族群學生，適應校園生活，提供適切的心理輔導與生活、學科、技能的輔導，進而培養其將來適應社會生活及競爭能力。
- 三、實施原則：1.依據學生身心發展之特徵，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心理等輔導協助其完整學習，達成教育目標。
2.預防勝於治療，故其輔導宜重視預防，特別是低成就之學生宜及早發現、鑑定及輔導，以免積重難返。
3.針對其個別差異與需求，因材施教，提供適切的心理輔導與生活、學科、技能之輔導。

四、實施內容與方式

1.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實施內容	負責單位/人員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處	導師
(1)加強校園無障礙設施，提供行的便利，以維護學生安全。	總務處			
(2)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申請身心障礙學生或殘障人士子女獎助學金及各類補助，以減輕其學費負擔。	√			√
(3)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的學生由輔導處列管,建立個別檔案,並視需要召開「IEP 會議」,邀請導師、家長、相關處室同仁及任課教師出席,共同討論學生事宜,給予身心障礙學生完整而全面的協助。			√	
(4)利用班、週會及團體活動時間,加強宣導班級同儕的互相照顧,以增加學生對身心障礙學生的接納與照顧。		√		√
(5)因應其學習能力及興趣,撰寫 IEP 施予個別化教學;在成績方面,則依「身心障礙學生成績考核辦法」予以個別考量,彈性處理。	√		√	
(6)鼓勵教師參加特教知能研習,加強對身心障礙學生輔導所需之知識與技能,協助其適性發展。			√	

(7)導師、輔導老師與家長保持聯繫,提供特教的資訊,導師視情況進行家訪或電訪,確實掌握學生狀況。		√	√	√
--	--	---	---	---

2.適應不良學生輔導

實施內容	負責單位/人員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處	導師
(1)由任課教師、導師及教務、學務、輔導三個處室共同關懷輔導適應不良的學生，協助其適應學習環境，並提供適切的心理輔導與生活、學科、技能的教導，協助其專心向學。	√	√	√	√
(2)針對適應不良之學生，施予個別或團體輔導，特殊個案轉介心理衛生諮詢中心或精神科醫師,尋求專業的意見及必要的醫療介入。			√	√
(3)加強宣導同儕團體之良性互動及班級同儕的互相照顧，以收潛移默化之效。			√	√
(4)加強親職教育，請導師與家長時常保持聯繫，運用學校的志工，加強關懷輔導學生，共同協助其遠離不正當的誘因，適應學校生活，引導學生專心向學，增進學習效能。		√	√	√
(5)每學期期初實施「情緒量表」,針對有憂鬱傾向或自傷高危險學生由輔導處列管,並將結果知會導師,由導師及輔導老師共同關心協助學生並做持續追蹤輔導。			√	√
(6)辦理各種身體保健及心理衛生講座及活動、增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		√	√	

3.中輟學生輔導

實施內容	負責單位/人員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處	導師
(1)中輟學生名單由教務處提供給相關處室，便於相關處室同仁教師予以協助。	√			
(2)中輟學生由學務處列管，並積極進行家訪和協尋學生，確實掌握學生行蹤，協助學生回到校園。		√		√
(3)加強親職教育，親師保持聯繫，共同督促學生準時上學，並協助其適應學校生活。		√		√
(4)加強導師責任制，建立師生感情，發現學生缺席與家長聯絡了解原因，給予協助，必要時轉介輔導處，提供中輟生適切的心理輔導		√	√	√

4.家庭環境不佳學生輔導

實施內容	負責單位/人員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處	導師
(1)主動關懷家境不佳之學生,了解其需要並給予心理支持。		√		√
(2)低收入戶學生，協助辦理申請助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等相關補助。	√	√		√

(3)善用社區資源，協助家境不佳學生，取得所需之相關協助。 (如午餐)		√		√
(4)協助申請各種急難救助，幫助其度過困難時刻。		√		√

5.學習低成就學生輔導

實施內容	負責單位/人員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處	導師
(1)學習低成就學生由教務處列管，加強課業輔導及規劃補救教學措施，以提升學生之學習成效，也建立對自我的自信。	√			√
(2)召開各科教學研究會，研發各式教材及教學方法，更加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	√			√
(3)由教務處召開協助低成就學生會議，共同討論協助學習困擾及學習低成就學生的方法，提供低成就學生適切的學科及技能課程，協助其專心向學。	√			√

6.來自偏遠或低文化刺激學生輔導

實施內容	負責單位/人員			
	教務處	學務處	輔導處	導師
(1)主動協助偏遠學生或原住民學生申請各項獎助學金及各類減免補助，以減輕學費負擔。	√			√
(2)因應其學習能力及興趣，調整學習內容；學業成績方面，則視其個別差異予以個別考量或施予個別化教學。	√			
(3)來自偏遠地區或低文化刺激學生中的特殊個案,由相關處室共同關懷輔導,並視需要召開「特殊個案會議」協助學生適應。	√	√	√	√
(4)辦理多元社團活動，使學生樂於參與，並發展個人興趣與潛能。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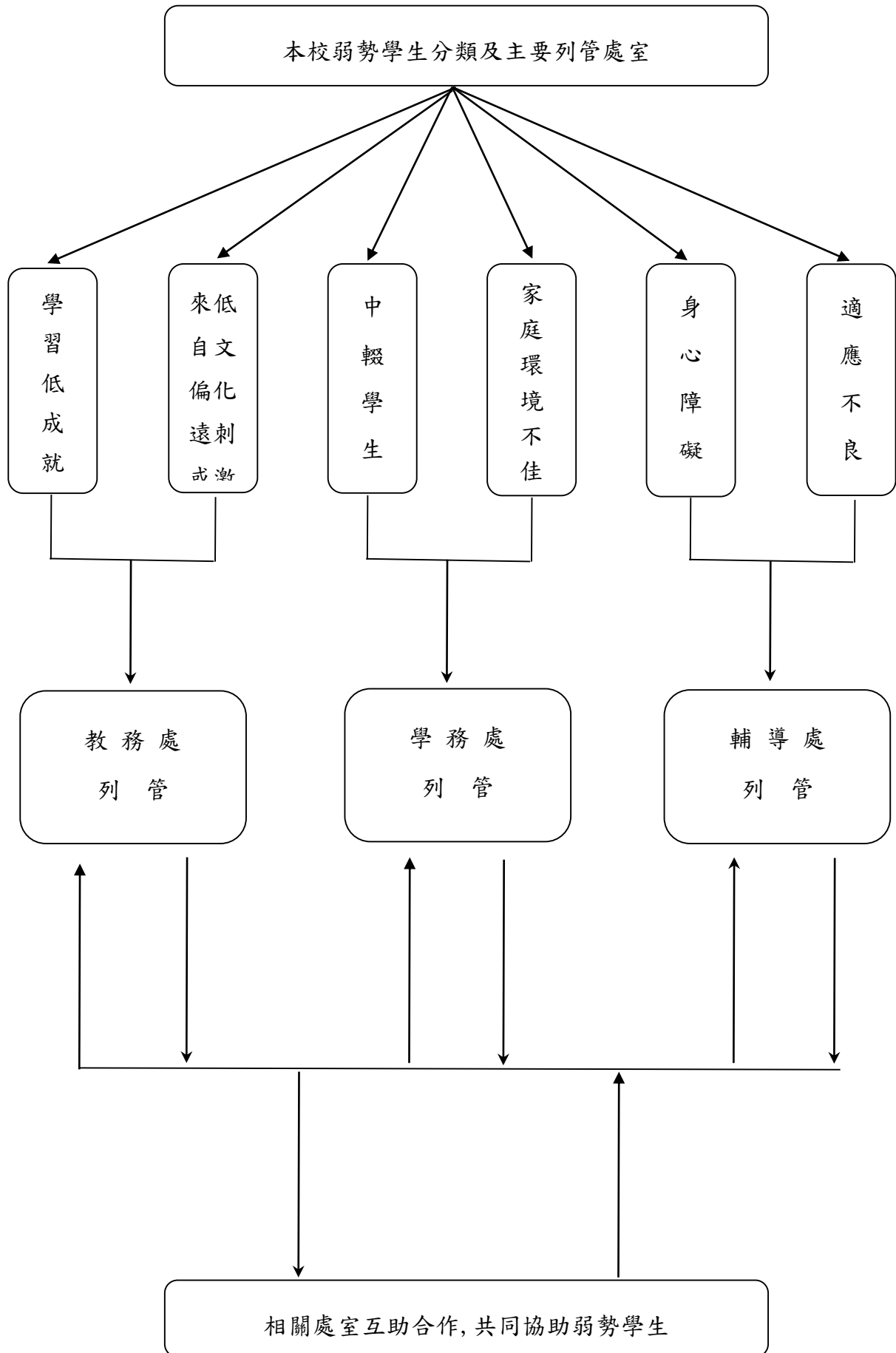
五、實施人員：

- 1.全校教職員，依各不同範圍之弱勢族群輔導工作實施計畫，負輔導學生之責。
- 2.輔導處公佈實施計畫，並敬會相關處室及人員。
- 3.弱勢族群學生之輔導，需全校各處室同心齊力，共同配合辦理，以期周全照顧弱勢族群學生之身心健全發展。

六、本實施要點經主管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七)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弱勢族群學生認輔流程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心理測驗實施要點(生命教育組)

86.07.20 輔導處制訂

113.08.19 經主管會議修訂

- 一、依據：本校輔導工作計劃及行事曆
- 二、目標：
 - 1.協助學生了解個人學習方法與讀書態度、人格特質及親子互動關係
 - 2.協助教師了解學生，以為教學及輔導時因材施教之依據
 - 3.協助家長了解子女之個別差異與發展方向。

三、測驗實施目的、年級、時間：

- 1.定期：以全校團體輔導時間實施為原則

施測年級	施 測 項 目	
國一	(上) 南山人情緒量表	(下) 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下) 兩性關係問卷
國二	(上) 南山人情緒量表	(下) 賴氏人格量表測驗
普一	(上) 南山人情緒量表	(下) 兩性關係問卷
普二	(上) 南山人情緒量表	(下) 基本人格量表
職一	(上) 南山人情緒量表	(下) 兩性關係問卷
職二	(上) 南山人情緒量表	(下) 基本人格量表

- 2.不定期：針對特殊學生個別需要實施各項個別心理測驗

四、測驗實施程序：

- 1.由輔導處安排測驗時間及測驗資料之採購。
- 2.通知各班學生施測時間及準備事項。

五、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

- 1.各項測驗之結果視測驗的性質與目的,由輔導處選取並對各班導師召開測驗結果說明會議,以做為教學及輔導學生之參考。
- 2.親子關係及人格測驗之結果，由輔導教師統一及個別解釋。
- 3.將測驗成績輸入電腦個人資料檔案中。
- 4.測驗成績登錄於學生綜合資料表。

六、本辦法經本校主管會議議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組織章程

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制定

民國 113 年 8 月 19 日修定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十五條（93.6.23 修正公布）
- 二、教育部頒「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提供普通學校輔導特殊教育學生支援服務辦法」第五條規定(88.08.10 發布)。
- 三、南山中學輔導工作計畫特殊學生認輔要點。

貳、目標：

- 一、協助本校特殊學生適性分組，以適應學校生活，融入班級學習，激發學生學習潛能，並提供適當的安置。
- 二、提供本校特殊學生升學及就業資訊，協助適性升學及就業。
- 三、提供本校特殊學生必要之服務及輔導。
- 四、保障本校特殊學生適性教育的權益，開發其最大潛能。

參、組織：

- 一、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擔任之。
- 二、本會設執行秘書一人，由輔導主任擔任之。
- 三、本會依特殊學生個別差異及屬性，適性分組專業分工列管，依實際情況由各組召開所列管特殊學生之小組會議，並妥善保留相關資料紀錄。
 - 1.教務處：數理語文資賦優異學生，由資優組列管並擔任召集人。
 - 2.學務處：體育技能優異學生，由體育組列管並擔任召集人。棋藝優異學生，由活動組列管並擔任召集人。
 - 3.輔導處：身心特教學生(特教轉銜及特殊個案)，由生命教育組列管並擔任召集人。
 - 4.資源中心：音樂美術特殊性向學生，由資源中心列管並擔任召集人。
- 四、本會設委員若干人，由本校各單位主管、各單位組長、校護、輔導教師、及學生家長共同組成。
- 五、委員以一年一聘為原則。

肆、任務：

- 一、負責推動學校特殊教育工作。
- 二、建立學校特殊教育支援系統。
- 三、督責各組適時召開適性分組之列管學生小組會議，提供特殊學生服務。
- 五、規劃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 六、辦理校內特殊教育宣導活動等。

伍、本辦法經主管會議決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

委員級職	職稱	工 作 執 掌
主任委員	校長	1.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主任委員。 2.行政決策與督導。
委員	輔導主任	1.特殊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 2.推動特殊教育各項活動及工作計畫。
委員	教務主任	1.依特殊學生情況，將學生適當編班及排課。 2.特殊學生之試務及成績處理。
委員	學務主任	1.遴選熱心輔導之教師擔任有特殊學生之班級導師。 2.特殊學生出缺勤之處理及家訪。
委員	資源中心主任	1.購置相關書籍及視聽媒體。 2.擔任音樂美術特殊性向學生召集人，並召開列管特殊學生之會議。 3.依特教學生個別需求提供相關服務。
委員	總務主任	1.支援教學所需材料與設備。 2.提供適當之無障礙設施及環境維護。
委員	生命教育組長	1.擔任身心特教學生召集人，並召開列管特殊學生之會議。 2.協助辦理身心特教學生之申請鑑定安置及畢業轉銜。 3.處理校內各項與特殊教育有關之公文及研習並執行各項計畫。
委員	生輔組長	1.特殊學生出缺席管理及獎懲記錄。 2.協助特殊學生行為、秩序、儀容、整潔之管理。
委員	校護	1.提供相關醫療諮詢服務。 2.處理特殊學生意外傷害事件。
委員	資優組長	1.擔任數理語文資賦優異學生召集人，並召開列管特殊學生之會議。 2.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會議。
委員	註冊組長	1.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會議。 2.特殊學生考試報名處理。
委員	教學組長	1.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會議。 2.特殊學生成績處理。
委員	生涯組長	1.特殊學生各項升學及生涯輔導。 2.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會議。
委員	體育組長	1.擔任體育資優學生召集人，並召開列管特殊學生之會議。 2.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會議。
委員	活動組長	1.擔任棋藝資優學生召集人，並召開列管特殊學生之會議。 2.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會議。
委員	家長代表	(各組邀請)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會議。

(附件八)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輔導處 學生轉介單

班級：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轉介日期：	
問題概述： 1. 請略述同學所呈現之問題類別及狀況。 2. 該生人際關係、學習狀況、精神狀態。 3. 初步處理情形。(必要時家訪)	輔導老師處理回覆： 目前處理狀況，包括已與該生晤談次數及結果。
轉介老師：	接案輔導老師：

保存期限：半年

Form No. : P5-03-02

(附件九)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學生晤談申請單

親愛的同學：

如果你有困難，我們願意陪你一起面對，如果你有煩惱，我們願意陪你一起化解，如果你願意，請填好單子，輔導處會安排你來和我們聊一聊！

班級 / 座號		姓名		填表日期	/	/
我想約談老師						
我想要談的是有關 (打✓)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 <input type="checkbox"/> 校規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人際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情感 <input type="checkbox"/> 升學 <input type="checkbox"/> 適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說明)						

放慢腳步走對路，

把人生的每一分鐘過得輕輕鬆鬆。

(附件十)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輔導處 個輔記錄單

班級：

姓名：

年 月 日 節次：

身份別	前來方式	個案問題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1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2 教職同仁 <input type="checkbox"/> 3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1 主動前來 <input type="checkbox"/> 2 輔導教師約談 <input type="checkbox"/> 3 導師轉介 <input type="checkbox"/> 4 各處室轉介	<input type="checkbox"/> 01 人際困擾 <input type="checkbox"/> 05 情緒困擾 <input type="checkbox"/> 09 性別議題 <input type="checkbox"/> 13 生涯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18 心理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02 師生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06 生活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10 高風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14 偏差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03 家庭困擾 <input type="checkbox"/> 07 創傷反應 <input type="checkbox"/> 11 兒少保護議題 <input type="checkbox"/> 15 網路成癮	<input type="checkbox"/> 04 自我探索 <input type="checkbox"/> 08 自我傷害 <input type="checkbox"/> 12 學習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16 中輟拒學 <input type="checkbox"/> 19 其它：_____

個輔內容摘要：

輔導教師		輔導主任		校長批示	
------	--	------	--	------	--

保存期限:二年

(附件十一) 兒童少年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表

※密件

請傳_____縣(市)(通報窗口請縣市政府自行決定填列)

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信箱：

兒童少年保護及高風險家庭通報表

自 100.01.01 起適用

通報單位應主動確認受理單位是否收到通報，通報單位須自存乙份。

通報時應注意維護被害人之秘密及隱私，不得洩露或公開。

如須受理單位回覆處理情形者，請勾選；受理單位責任社工應儘速聯繫回覆。

以下問項，對兒童及少年(以下簡稱兒少)之保護及協助極為重要，請善盡通報責任，避免漏填。

行為人(施虐者)非屬家庭成員，僅涉違反兒少福利法之裁處，無涉特定兒少之保護安置及後續處遇者，【兒童及少年】、【照顧者】等項目可不予查填。

經查屬意外事故，非屬惡意對待或疏忽者，請勿通報。

通報人員	通報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醫院 <input type="checkbox"/> 診所及衛生所 <input type="checkbox"/> 衛政 <input type="checkbox"/> 警政 <input type="checkbox"/> 社政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勞政 <input type="checkbox"/> 司(軍)法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憲兵隊 <input type="checkbox"/> 113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民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通報人	<input type="checkbox"/> 醫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警察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社工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保育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勞政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司(軍)法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憲兵 <input type="checkbox"/> 移民業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村里幹事 <input type="checkbox"/> 村里長 <input type="checkbox"/> 公衛護士 <input type="checkbox"/> 戶政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法(獄)政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公寓大廈管理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單位名稱						受理單位是否需回覆通報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姓名		職稱		電話		傳真				
	受理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通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通報之兒童及少年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或年齡	年 月 日 (_____歲)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護照號碼)				
	國籍別	(請填下方代碼或以文字說明)									
	就學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未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學前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就學中 <input type="checkbox"/> 輟學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 <input type="checkbox"/> 未再升學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學齡前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就讀學校：									
	是否為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非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身心障礙或疑似身心障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肢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聽障 <input type="checkbox"/> 聲(語)障 <input type="checkbox"/> 智障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之
居住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之	樓
電話	宅		公		手機						
手足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或年齡		國籍別 (請填下方代碼或以文字說明)	其他相關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父母	姓名		出生日期或年齡		國籍別 (請填下方代碼)	連絡地址	電話				

監 護 人 ／ 主 要 照 顧 者	父： 	齡	或以文字說明)	同兒少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地址	宅	
				其他連絡地址	公	
					手 機	
	母： 	齡	或以文字說明)	同兒少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地址	宅	
				其他連絡地址	公	
					手 機	
	其他(與兒少關 係)：	齡	或以文字說明)	同兒少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地址	宅	
				其他連絡地址	公	
					手 機	

個案類型(請擇一勾選，勿漏填，勿重複) 兒少保護：請續填 **表 1** ； 高風險家庭：請續填 **表 2**

案 情 陳 述	表 1	兒少保護個案	★通報高風險家庭者，請勿填列此表
	發生時間	年 月 日 時	
	發生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家 (同兒少 <input type="checkbox"/>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寄養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兒少安置機構 (機構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 (學校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敘明位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之樓	
	補充說明	如案發經過、已提供之協助、受傷害情形等	

疑 似 施 虐 者 無 須 免 填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別	(請填下方代碼或以文字說明)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不識字 <input type="checkbox"/> 自修 <input type="checkbox"/> 不詳						
	與兒少之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checkbox"/> 養父 <input type="checkbox"/> 養母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者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母之同居人或繼父 <input type="checkbox"/> 父之同居人或繼母 <input type="checkbox"/> 親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是否為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非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身心障礙或疑似身心障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肢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聽障 <input type="checkbox"/> 聲(語)障 <input type="checkbox"/> 智障 <input type="checkbox"/> 精神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之樓						
	居住地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之樓						
	電話	宅		公		手機		
	安 全	姓名		與兒少關係		電話		連絡地址
	方便聯絡時				方便聯繫方式			

聯絡人	間						
	其他可聯絡之親友姓名		與兒少關係		電話		連絡地址
	其他相關資訊						

兒少保護情事(可複選)

兒少有下列行為者
 兒少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兒少充當酒家、特種咖啡茶室、限制級電子遊戲場及其他涉及賭博、色情、暴力等足以危害其身心健康場所之侍應。

任何人對兒少有下列行為者：

遺棄 身心虐待 利用其從事有害健康等危險性活動或欺騙之行為 利用身心障礙或畸形兒童供人參觀。
 利用其行乞。 剝奪或妨礙其接受國民教育之機會。 強迫其婚嫁。 拐騙、綁架、買賣、質押，或以其為擔保之行為。
 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其為猥褻行為或性交。 供應刀械或其他危險物品。
 利用其拍攝或錄製暴力、猥褻、色情或其他有害其身心發展之出版品、影片、光碟、網際網路或其他物品。
 違反媒體分級辦法，對其提供或播送有害其身心發展之出版品、影片、光碟、網際網路或其他物品。
 帶領或誘使其進入有礙其身心健康之場所。
 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請併通報當地社區心理衛生中心或自殺防治中心)。
 其他對兒童及少年或利用兒童及少年犯罪或為不正當之行為。

下列緊急情況，建議立即以電話聯繫當地主管機關社工員評估處理，並依兒少保護通報及處理辦法第 6 條規定，於主管機關處理前，提供兒少適當之保護及照顧。

兒少有以上列舉之保護情事，致其生命身體或自由有立即之危險或有危險之虞者。(限有填列上開選項者)
 兒少未受適當之養育或照顧，致其生命身體或自由有立即之危險或有危險之虞者。
 兒少有立即接受診治之必要，但未就醫者，致其生命身體或自由有立即之危險或有危險之虞者。
 兒少遭受其他迫害，致其生命身體或自由有立即之危險或有危險之虞者。

注意事項 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第 34 條規定，責任通報人員在執行職務時知有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應立即通報當地主管機關，並於 24 小時內填具本通報表送當地主管機關，未盡通報責任者，依法應處新臺幣 6 千元以上 3 萬元以下罰鍰。

受理通報表之縣市主管機關，轉介兒少所在地之縣市者，如係屬兒少保護個案，應於轉介後 24 小時內確認受理轉介縣市是否有同步進行調查及訪視，受理轉介縣市依規定於 4 日內完成調查訪視，回報轉介縣市。

1 本國籍非原住民 / 2 本國籍原住民：201 布農 202 排灣 203 賽夏 204 阿美 205 魯凱 206 泰雅 207 卑南 208 達悟 (雅美)
 209 鄒 210 邵 211 噶瑪蘭 212 太魯閣 213 撒奇萊雅 214 賽德克 215 其他(請敘明) 3 大陸籍 / 4 港澳籍 / 5 外國籍：501 泰國 502 印尼 503 菲律賓 504 越南 505 柬埔寨 506 蒙古 507 其他(請敘明) 6 無國籍 / 7 資料不明

表 2 高風險家庭

★通報兒少保護個案者，請勿填列此表

家庭風險因素評估	<p>家庭成員關係紊亂或家庭衝突：如家中成人時常劇烈爭吵、無婚姻關係帶年幼子女與人同居、或有離家出走之念頭者等，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p> <p>家中兒童少年父母或主要照顧者罹患精神疾病、酒癮、藥癮並未就醫或未持續就醫，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p> <p>家中兒童少年父母或主要照顧者有自殺風險個案，<u>尚未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惟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u>(請併通報當地社區心理衛生中心)。</p> <p>因貧困、單親、隔代教養或其他不利因素，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p> <p>非自願性失業或重複失業者：負擔家計者遭裁員、資遣、強迫退休等，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p>
----------	---

照顧者功能者。

負擔家計者死亡、出走、重病、入獄服刑等，以致影響兒少日常生活食衣住行育醫等照顧者功能者。

案情簡述：(請具體陳述兒少受照顧、家庭親子互動狀況、經濟及其他特殊狀況)

案家已領有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兒少生活補助 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 身障生活補助 急難救助 其他(請說明)

轉介單位已提供服務，請說明：

其他相關資訊：

1 本國籍非原住民 / 2 本國籍原住民：201 布農 202 排灣 203 賽夏 204 阿美 205 魯凱 206 泰雅 207 卑南 208 達悟 (雅美) 209 鄒 210 邵 211 噶瑪蘭 212 太魯閣 213 撒奇萊雅 214 賽德克 215 其他(請敘明) 3 大陸籍 / 4 港澳籍 / 5 外國籍：501 泰國 502 印尼 503 菲律賓 504 越南 505 柬埔寨 506 蒙古 507 其他(請敘明) 6 無國籍 / 7 資料不明

(附件十二)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 諮詢記錄表

輔導教師：

諮詢方式	諮詢事由				諮詢對象
1. 電談 2. 晤談 3. 函件	1. 學業 2. 健康 3. 感情 4. 情緒 5. 家庭 6. 適應	7. 人際關係 8. 自我認同 9. 班級經營 10. 師生關係 11. 工作關係 12. 測驗說明	13. 升學管道諮詢 14. 生涯探索與定向 15. 國中升學輔導 16. 選組輔導 17. 繁星推薦輔導 18. 個人申請輔導	19. 備審資料製作輔導 20. 面試輔導 21. 考試分發輔導 22. 升學資訊查詢 23. 出國留學輔導 24. 其他	1. 學生 2. 教師 3. 家長 4. 其它

諮詢紀錄時間			諮詢代碼			諮詢內容摘要			
年	月	日	方式	事由	諮詢對象	班級	姓名	性別	備註

請輔導老師於每個月的三號，繳交至生涯輔導組彙整。

(附件十四) 新北市南山高中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轉介表

壹、學生基本資料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學 號		導 師 姓 名	
班 級		座 號	
貳、輔導教師輔導摘要			
一、主要轉介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診斷紀錄(經醫師診斷)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及精神疾病診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生理疾病：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醫療診斷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情緒低落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起伏大 <input type="checkbox"/> 對事物不感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畏縮 <input type="checkbox"/> 緊張焦慮 <input type="checkbox"/> 過分依賴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自信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傷害 <input type="checkbox"/> 靜不下來 <input type="checkbox"/> 衝動 <input type="checkbox"/> 攻擊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破壞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偷竊 <input type="checkbox"/> 逃家 <input type="checkbox"/> 抽菸 <input type="checkbox"/> 喝酒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沈迷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作息不規律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濫用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精神疾病症狀：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適應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學習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能力明顯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表現明顯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表現起伏大			
<input type="checkbox"/> 各學科間落差大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上課打瞌睡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容易分心 <input type="checkbox"/> 擾亂上課秩序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自理能力差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缺曠課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違反校規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關係疏離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關係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關係疏離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關係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親師溝通不良 <input type="checkbox"/> 親師關係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經濟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者工作不穩定 <input type="checkbox"/> 躲債 <input type="checkbox"/> 突遭變故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與家人關係不睦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成員關係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者婚姻關係不穩定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受虐 <input type="checkbox"/> 曾目睹家暴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者疏忽照顧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者管教態度不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者管教功能不彰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者有自殺傾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憂鬱/自傷/自殺傾向(圈選)			
<input type="checkbox"/> 霸凌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脆弱(高風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缺課：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二、介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輔導老師晤談次數：

(1)學生晤談_____次，

(2)導師晤談_____次，

(3)家長晤談_____次，

(4)其他：_____

四、輔導老師輔導狀況概述：

轉介日期：

轉介之輔導教師：

生命教育組長：

輔導主任：

※請遵守輔導工作保密原則，以維護學生權益

新北市南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及再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111.5.23經主管會議通過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辦法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五十四條第四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章 學生申訴

第二條 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為處理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申訴案件，應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申評會)。

申評會置委員七人至十五人，由校長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教師代表及家長會代表。

二、學生代表至少一人，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一) 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二) 學生會代表。

三、校外法律、教育、兒童及少年權利、心理或輔導專家學者至少一人。

前項第三款專家學者，應自第四十六條所定學生申訴及再申訴之法律、教育、兒童及少年權利、心理或輔導專家學者人才庫(以下簡稱人才庫)遴聘。

第二項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申評會委員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委員任期內因故出缺時，補聘委員之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委員，不得兼任同校申評會委員。

第三條 學校處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案件時，應由學校就原設立之申評會，增聘與特殊教育需求情況相關之校外特殊教育學者專家、特殊教育家長團體代表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至少二人擔任委員，於評議該案件時始具委員資格，不受委員人數上限之限制；其任期不受前條第五項規定之限制。

依前項規定組成之申評會，為該校之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以下簡稱特教學生申評會)。

前項特教學生申評會處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案件時，適用特殊教育學生申訴服務辦法相關規定。但本辦法有相同或較優規定者，應優先適用。

第四條 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對學校之懲處、其他措施或決議(以下簡稱原

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害其權益者，得向原措施學校提起申訴。

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因學校對其依法申請之案件，於法定期間內應作為而不作為，認為損害其權益者，亦得提起申訴；法令未規定應作為之期間者，其期間自學校受理申請之日起為二個月。

前二項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得為學生之代理人提起申訴。

學生自治組織提起申訴時，應以該組織之名義為之。

學生二人以上對於同一原因事實之原措施，得選定其中一人至三人為代表人，共同提起申訴；選定代表人應於最初為申訴時，向學校提出文書證明。

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提起申訴時，得選任代理人及輔佐人。

第五條 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提起申訴者（以下簡稱申訴人），應於收受或知悉原措施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向學校為之。

申訴之提起，以學校收受申訴書之日期為準。

申訴人誤向應受理之申評會以外之學校提起申訴者，以該學校收受之日，視為提起申訴之日。

第六條 申訴應具申訴書，載明下列事項，由申訴人或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一、申訴人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所或居所、電話。

二、有代理人者，其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所或居所、電話。

三、檢附原措施之文書、有關之文件及證據。

四、收受或知悉原措施之年月日、申訴之事實及理由。

五、應具體指陳原措施之違法或不當，並應載明希望獲得之具體補救。

六、提起申訴之年月日。

依第四條第二項規定提起申訴者，前項第三款、第四款所列事項，分別為應作為之學校、向該學校提出申請之年月日及法規依據，並附原申請書之影本及受理申請學校之收受證明。

提起申訴不合法定程式，其情形可補正者，申評會應通知申訴人於七日內補正；其補正期間，應自評議期間內扣除。

第七條 申評會應於收受申訴書後，儘速以書面檢附申訴書影本及相關書件，通知為原措施學校提出說明。

前項書面通知達到後，原措施學校應擬具說明書連同關係文件送申

評會及申訴人。但原措施學校認為申訴為有理由者，得自行撤銷或變更原措施，並通知申評會及申訴人。

第八條 申訴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各款規定處理：

一、學生因疑似涉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案件提起申訴者，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五章相關規定辦理。

二、學生因疑似涉及校園霸凌防制準則案件提起申訴者，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規定辦理。

第九條 申訴人向學校提起申訴，同一案件以一次為限。

申訴人提起申訴後，於學生申訴評議決定書（以下簡稱評議決定書）送達前，得撤回申訴。申訴經撤回者，申評會應終結申訴案件之評議，並以書面通知申訴人及其法定代理人。

申訴經撤回後，不得就同一案件再提起申訴。

第十條 申評會委員會議，由校長召集，並於委員產生後第一次開會時，由委員互選一人擔任主席，主持會議。主席不克出席時，由委員互選一人代理之。

第十一條 申評會委員會議，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出席。

申評會之決議，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委員於任期中無故缺席達二次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者，得由校長解除其委員職務，並依第二條第二項規定補聘之；補聘委員之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第十二條 申評會處理申訴案件，應依職權調查證據，並得經決議成立調查小組調查。

前項調查小組以三人或五人為原則；必要時，成員得一部或全部外聘。

第十三條 申評會或調查小組進行調查時，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申訴人、學校相關人員及受邀協助調查之人或單位，應配合調查並提供相關資料。

二、衡酌申訴人與學校相關人員之權力差距；申訴人與學校相關人員有權力不對等之情形者，應避免其對質。

三、就學生之姓名及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應予保密。但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考量者，不在此限。

四、依第一款規定通知申訴人及學校相關人員配合調查及提供資料

時，應以書面為之，並記載調查目的、時間、地點及不到場所生之效果。

五、申訴人無正當理由拒絕配合調查，經通知屆期仍拒絕配合調查者，申評會得不待申訴人陳述，逕行作成評議決定。

六、調查小組應於組成後十五日內完成調查；必要時，得予延長，延長期間不得逾十日，並應通知申訴人。

七、調查完成後，應製作調查報告，提申評會審議；審議時，調查小組應推派代表列席說明。

八、申評會或調查小組之調查，不受該事件司法程序進行之影響。

第十四條 申訴人、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及其他相關人員，不得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申訴事件相關之證據。

第十五條 申評會委員會議，以不公開為原則。

申評會評議時，應秉持客觀、公正、專業之原則，給予申訴人及學校相關人員充分陳述意見及答辯之機會，並得通知申訴人及其法定代理人、關係人到會陳述意見。

申訴人請求陳述意見而有正當理由者，應予書面陳述、到會或到達其他指定處所陳述意見之機會。

前二項申訴人陳述意見前，得向學校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調查報告或其他有關資料；涉及個人隱私，有保密之必要者，應以去識別化方式或其他適當方式，提供無保密必要之部分調查報告或其他有關資料。

申評會委員會議之評議決定，以無記名投票表決方式為之。

申評會委員會議之與會人員及其他工作人員對於評議、表決及其他委員個別意見，應嚴守秘密；涉及學生隱私之申訴案及申訴人之基本資料，均應予以保密。

第十六條 申訴案件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申評會應為不受理之評議決定：

一、申訴書不合法定程式不能補正，或經通知限期補正而屆期未完成補正。

二、申訴人不適格。

三、逾期之申訴案件。但申訴人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己之事由，於其原因消滅後二十日內，以書面申請並提出具體證明者，不在此限。

四、原措施已不存在或申訴已無實益。

五、依第四條第二項提起之申訴，應作為之學校已為措施。

六、對已決定或已撤回之申訴案件，就同一案件再提起申訴。

七、其他依法非屬學生申訴救濟範圍內之事項。

第十七條 分別提起之數宗申訴係基於同一或同種類之事實上或法律上之原因者，申評會得合併評議，並得合併決定。

第十八條 申訴無理由者，申評會應為駁回之評議決定。

原措施所憑之理由雖屬不當，但依其他理由認原措施為正當者，應以申訴為無理由。

第十九條 申訴有理由者，申評會應為有理由之評議決定；其有補救措施者，並應於評議決定書主文中載明。

依第四條第二項提起之申訴，申評會認為有理由者，應指定相當期間，命應作為之學校速為一定之措施。

第二十條 申訴之評議決定，應於收受申訴書之次日起三十日內為之，並應於評議決定之次日起十日內，作成評議決定書。

前項評議決定書，應載明下列事項：

一、申訴人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及住所或居所。

二、有代理人者，其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及住所或居所。

三、主文、事實及理由；其係不受理決定者，得不記載事實。

四、申評會主席署名。決定作成時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者，由代理主席署名，並記載其事由。

五、評議決定書作成之年月日。

評議決定書應附記如不服評議決定，得於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向再申訴機關提起再申訴。

第二十一條 申評會作成評議決定書，應以學校名義送達申訴人及其法定代理人；無法送達者，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處理。

第二十二條 學校對於足以改變學生身分或損害其受教育機會措施之申訴案學生，於評議決定確定前，應以彈性輔導方式，安排其繼續留校就讀，並以書面載明學籍相關之權利及義務。

第二十三條 申評會委員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自行迴避：

一、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各款所定情形之一。

二、參與申訴案件原措施之處置。

申評會委員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申訴人得向申評會申請迴避：

一、有前項所定之情形而不自行迴避。

二、有具體事實，足認其執行任務有偏頗之虞。

前項申請，應舉其原因及事實，並為適當之釋明；被申請迴避之委員，對於該申請得提出意見書，由申評會決議之。

申評會委員有第一項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申訴人申請迴避者，應由申評會依職權命其迴避。

第二十四條 學校教師執行申評會委員職務時，學校應核予公假，所遺課務由學校遴聘合格人員代課，並核支代課鐘點費。

第三章 學生再申訴

第二十五條 學校主管機關為辦理學生再申訴案件之評議，應設學生再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再申評會）。

再申評會置委員十一人至十七人，由學校主管機關首長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

一、法律、教育、兒童及少年權利、心理或輔導專家學者；其人數，應逾委員總數二分之一。

二、學校主管機關代表。

三、全國或地方校長團體代表。

四、全國或地方家長團體代表。

五、全國或地方教師會推派之代表。

六、再申訴案件相關學校學生代表一人，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一）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二）學生會代表。

前項第一款專家學者，應自第四十六條所定人才庫遴聘。

第二項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再申評會委員均為無給職，除第二項第六款委員，於評議該案件時始具委員資格外，任期二年，委員任期內因故出缺時，補聘委員之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第二十六條 學校主管機關處理特殊教育學生再申訴案件時，應由學校主管機關就原設立之再申評會，增聘與特殊教育需求情況相關之特殊教育學者專家、特殊教育家長團體代表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至少二人擔任委員，於評議該案件時始具委員資格，不受委員人數上限之限制；其任期不受前條第五項規定之限制。

第二十七條 申訴人不服學校申訴決定者，得向各該主管機關提起再申訴；其提

起訴願者，受理訴願機關應於十日內，將該事件移送應受理之學生再申訴評議委員會，並通知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

前項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得為學生之代理人提起再申訴。

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提起再申訴時，得選任代理人及輔佐人。

第二十八條 學生或學生自治組織提起再申訴者（以下簡稱再申訴人），應於評議決定書達到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以書面為之。

再申訴之提起，以學校主管機關收受再申訴書之日期為準。

再申訴人誤向應受理之再申評會以外之機關或學校提起再申訴者，以該機關或學校收受之日，視為提起再申訴之日。

第二十九條 再申訴應具再申訴書，載明下列事項，由再申訴人或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一、再申訴人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所或居所、電話。

二、有代理人者，其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住所或居所、電話。

三、檢附原措施之文書、有關之文件及證據。

四、收受或知悉原措施之年月日、再申訴之事實及理由。

五、應具體指陳原措施、原申訴評議決定之違法或不當，並應載明希望獲得之具體補救。

六、提起再申訴之年月日。

七、檢附原申訴書、原評議決定書，並敘明其受送達原評議決定書之時間及方式。

依第四條第二項規定提起再申訴者，前項第三款、第四款所列事項，分別為應作為之學校、向該學校提出申請之年月日及法規依據。

提起再申訴者，其範圍不得逾申訴之內容。

提起再申訴不合法定程式，其情形可補正者，受理再申訴之主管機關應通知再申訴人於二十日內補正；其補正期間，應自評議期間內扣除。

第三十條 再申評會應自收受再申訴書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檢附再申訴書影本及相關書件，通知原措施學校提出說明。

學校應自前項書面通知達到之次日起二十日內，擬具說明書連同關係文件送再申評會，並應將說明書抄送再申訴人。但原措施學校認再申訴為有理由者，得自行撤銷或變更原措施，並函知再申評會及再申訴

人。

原措施學校屆前項期限未提出說明者，再申評會應予函催；其說明欠詳者，得再予限期說明，屆期仍未提出說明或說明欠詳者，再申評會得逕為評議。

第一項期間，於依前條規定補正者，自補正之次日起算；未為補正者，自補正期限屆滿之次日起算。

第三十一條 再申訴人提起再申訴，同一案件以一次為限。

再申訴人提起再申訴後，於學生再申訴評議決定書（以下簡稱再申訴評議決定書）送達前，得撤回再申訴。再申訴經撤回者，再申評會應終結再申訴案件之評議，並以書面通知再申訴人、其法定代理人及原措施學校。

再申訴經撤回後，不得就同一案件再提起再申訴。

第三十二條 再申評會委員會議，由主管機關首長或其指定人員召集，並於委員產生後第一次開會時，由委員互選一人擔任主席，主持會議。

主席因故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其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主席；主席未指定時，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

再申評會主席，不得由該級學校主管機關首長擔任。

第三十三條 再申評會委員會議，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出席。

再申評會之決議，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委員於任期中無故缺席達二次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者，得由學校主管機關首長解除其委員職務，並依第二十五條第二項規定補聘之；補聘委員之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第三十四條 再申評會處理再申訴案件，應依職權調查證據，並得經決議成立調查小組調查。

前項調查小組以三人或五人為原則；必要時，成員得一部或全部外聘。

第三十五條 再申評會或調查小組進行調查時，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再申訴人、學校相關人員及受邀協助調查之人或單位，應配合調查並提供相關資料。

二、衡酌再申訴人與學校相關人員之權力差距；再申訴人與學校相關人員有權力不對等之情形者，應避免其對質。

三、就學生之姓名及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應予保密。但有調

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考量者，不在此限。

- 四、依第一款規定通知再申訴人及學校相關人員配合調查及提供資料時，應以書面為之，並記載調查目的、時間、地點及不到場所生之效果。
- 五、再申訴人無正當理由拒絕配合調查，經通知屆期仍拒絕配合調查者，再申評會得不待再申訴人陳述，逕行作成評議決定。
- 六、調查小組應於組成後二十日內完成調查；必要時，得予延長，延長期間不得逾二十日，並應通知再申訴人。
- 七、調查完成後，應製作調查報告，提再申評會審議；審議時，調查小組應推派代表列席說明。
- 八、再申評會或調查小組之調查，不受該事件司法程序進行之影響。

第三十六條 再申訴人、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及主管機關相關人員，不得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再申訴事件相關之證據。

第三十七條 再申評會委員會議，以不公開為原則。

再申評會評議時，應秉持客觀、公正、專業之原則，給予再申訴人及學校相關人員充分陳述意見及答辯之機會，並得通知再申訴人、其法定代理人、關係人及學校相關人員到會陳述意見。

再申訴人請求陳述意見而有正當理由者，應予書面陳述、到會或到達其他指定處所陳述意見之機會。

前二項再申訴人陳述意見前，得向再申評會申請閱覽、抄寫、複印或攝影調查報告或其他有關資料；涉及個人隱私，有保密之必要者，應以去識別化方式或其他適當方式，提供無保密必要之部分調查報告或其他有關資料。

再申評會委員會議之評議決定，以無記名投票表決方式為之。

再申評會委員會議之與會人員及其他工作人員對於評議、表決及其他委員個別意見，應嚴守秘密；涉及學生隱私之再申訴案及再申訴人之基本資料，均應予以保密。

第三十八條 再申訴案件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再申評會應為不受理之評議決定：

- 一、再申訴書不合法定程式不能補正，或經通知限期補正而屆期未完成補正。
- 二、再申訴人不適格。

三、逾期之再申訴案件。但再申訴人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己之事由，於其原因消滅後二十日內，以書面申請並提出具體證明者，不在此限。

四、原措施已不存在或再申訴已無實益。

五、依第四條第二項提起之再申訴，應作為之學校已為措施。

六、對已決定或已撤回之再申訴案件，就同一案件再提起再申訴。

七、其他依法非屬學生再申訴救濟範圍內之事項。

第三十九條 分別提起之數宗再申訴係基於同一或同種類之事實上或法律上之原因者，再申評會得合併評議，並得合併決定。

第四十條 再申評會委員會議於評議前認為必要時，得推派委員三人至五人審查；委員於詳閱卷證、研析事實及應行適用之法規後，向委員會議提出審查意見。

第四十一條 再申訴無理由者，再申評會應為駁回之評議決定。

原措施所憑之理由雖屬不當，但依其他理由認原措施為正當者，應以再申訴為無理由。

第四十二條 再申訴有理由者，再申評會應為有理由之評議決定；其有補救措施者，並應於再申訴評議決定書主文中載明。

前項評議決定撤銷原措施、原申訴評議決定，發回原措施學校另為措施，或發回原申評會另為評議決定時，應指定相當期間命其為之。

依第四條第二項提起之再申訴，再申評會認為有理由者，應指定相當期間，命應作為之學校速為一定之措施。

第四十三條 再申訴之評議決定，應於收受再申訴書之次日起二個月內為之，並應於評議決定之次日起十日內，作成再申訴評議決定書。

前項再申訴評議決定書，應載明下列事項：

一、再申訴人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及住所或居所。

二、有代理人者，其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號碼及住所或居所。

三、主文、事實及理由；其係不受理決定者，得不記載事實。

四、再申評會主席署名。決定作成時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者，由代理主席署名，並記載其事由。

五、不服評議決定，得依法提起行政訴訟。

六、再申訴評議決定書作成之年月日。

原措施性質屬行政處分者，再申訴評議決定書應附記如不服再申訴評議決定，得於再申訴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二個月內向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第四十四條 再申評會作成再申訴評議決定書，應以再申評會所屬主管機關名義，於再申訴評議決定書作成後十五日內，送達再申訴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原措施學校；無法送達者，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處理。

第四十五條 再申評會委員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自行迴避，不得參與評議：

- 一、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各款所定情形之一。
- 二、參與再申訴案件原措施之處置或申訴程序。

再申評會委員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再申訴人得向再申評會申請迴避：

- 一、有前項所定之情形而不自行迴避。
- 二、有具體事實，足認其執行任務有偏頗之虞。

前項申請，應舉其原因及事實，並為適當之釋明；被申請迴避之委員，對於該申請得提出意見書，由再申評會決議之。

再申評會委員有第一項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再申訴人申請迴避者，應由再申評會依職權命其迴避。

再申評會委員於評議程序中，除經委員會議決議外，不得與當事人、代表其利益之人或利害關係人為程序外之接觸。

第四章 附則

第四十六條 中央主管機關應建立學生申訴及再申訴之法律、教育、兒童及少年權利、心理或輔導專家學者人才庫。

各類專家學者如具備學生權利背景或專長者，應優先納入前項人才庫。

中央主管機關應定期更新人才庫之資訊。

人才庫人員，有違反客觀、公正、專業之原則，或其認定事實顯有偏頗，或有其他不適任情形者，應自人才庫移除之。

人才庫人員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

第四十七條 學校應將學生申訴制度列入學生手冊及學校網站，廣為宣導，使學生了解申訴制度之功能。

第四十八條 各該主管機關應自行或委由各級學校、相關專業團體或公益團體開

設諮詢管道，提供申訴及再申訴扶助服務。

第四十九條 本辦法有關申訴之規定，除於再申訴已有規定者外，其與再申訴性質不相牴觸者，於再申訴準用之。

第五十條 原措施性質屬行政處分者，其再申訴決定視同訴願決定。不服再申訴決定者，得依法提起行政訴訟。

第五十一條 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前，尚未終結之申訴案件及訴願案件，其以後之程序，依本辦法規定終結之。

第五十二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施行。

MEMO